

股票代碼:2611

查詢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公司網址：<http://www.tsgroup.com.tw>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九年度

年 報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四月二十四日刊印

一、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資料：

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職 稱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發言人 江文隆	財務長	(02)2509-0036	gary.chiang@tsgroup.com.tw
代理發言人 林燕文	稽核室副理	(02)2509-0036	vivian.lin@tsgroup.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單 位	地 址	電 話
公司地址	基隆市七堵區實踐路 294 巷 16 號 1 樓	(02)2452-5941
台北總管理處	台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33 號 12 樓	(02)2509-0036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松山區東興路 8 號 B1 樓
電 話：(02)2747-8266
網 址：<http://www.pscnet.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陳致源、黃堯麟
地 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 話：(02)2725-9988
網 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資訊方式：

不適用

六、公司網址：<http://www.tsgroup.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1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1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2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2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設立日期	3
二、公司沿革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 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7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4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2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42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 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3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 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4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 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5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4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1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1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1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58
三、從業員工資料	66
四、環保支出資訊	67
五、勞資關係	67
六、重要契約	69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7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4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7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6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30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231
二、財務績效	232
三、現金流量	233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234
七、其他重要事項	235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3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39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39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39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39
--	-----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〇九年度營業結果報告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109 年全球經濟表現，因新冠肺炎疫情爆發的影響，造成全球經濟運作失序而衰退，再加上油價大跌及美中貿易戰爭延續更可謂雪上加霜，即使許多國家貨幣寬鬆政策及財政政策並用，也無法有效減緩頹勢。為減緩病毒之傳播，美國政府採取封鎖措施並執行嚴格的社交距離政策，也導致經濟陷入衰退。歐洲地區重要經濟議題包含疫情後續感染風險、多邊貿易體系的失衡與保護主義、英國脫歐協議等，受疫情衝擊歐盟 GDP 呈現衰退。日本方面，經濟滑落與財政進一步惡化也難以避免。東南亞國家亦因疫情影響，進出口貿易規模普遍緊縮，經濟表現深受打擊。

全年全球經濟受疫情影響，上半年成長雖略顯疲弱，但台灣內需表現相對亮眼，除了吸引具智慧化元素的台商回台投資，包括 Google、微軟等國際大廠紛紛於台灣設立研發或創新中心，可帶動國內智慧製造及創新能量，並提升產業附加價值；另離岸風電及 5G 佈建等相關投資的陸續進行，也將激勵民間投資，同時，透過新修正之產創條例、公司法及優化新創事業投資環境行動方案、加速投資台灣三大方案等，都有助於刺激投資，調整台灣產業體質及產業結構，預估將提高台灣內陸運輸需求。運輸事業因應國際多變局勢和產業面臨汰弱留強的競爭環境，除整頓營運方向與調整營運路線，更不斷創造差異化及提供創新的服務，調整運輸的營運結構，提供客戶良好的運輸品質。本公司 109 年整體運輸業務相關營收較去年減少 10.9%，餐旅業務營收較去年減少 61.5%，109 年度整體總營收負成長 32.9%。

109 年度營業收入為 605,824 仟元，較上年度 902,882 仟元減少 297,058 仟元，減少幅度為 32.9%；營業淨損為 148,941 仟元，較上年度之營業淨利 11,200 仟元減少了 160,141 仟元；加上股利收入、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及其他營業外淨收支等後，稅前淨損 60,246 仟元，稅後淨損為 60,982 仟元，較上年度之稅後淨損 120,155 仟元減少損失 59,173 仟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須公開 109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無 109 年度預算執行情形說明。

(三)財務收支分析：請參閱第 233 頁。

(四)獲利能力分析：請參閱第 74 頁。

(五)研究發展狀況：請參閱第 57 頁。

二、一一〇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運用貨櫃運輸本業專長逐步擴展營運效能，持續開創異業合作機會及提供加值型服務，企圖打破傳統貨運運輸模式的侷限，擴展更好的服務範疇。
2. 審慎營建個案之開發評估，以達穩健之長期發展。
3. 專注「美麗信花園酒店」台北本館之良好經營與健全管理，持續深化品牌價值及提升管理效能。
4. 藉由觀察市場需求及競爭態樣，建置具體可行之商業模式，佈局休閒及文旅產業。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主要為貨運及餐旅服務業，由於主要收入為貨運及餐旅服務收入，故不宜以銷貨數量作為衡量基礎，僅依據總體經濟及市場大環境分析評估、現有合約及營業既定計畫與推展目標，上半年度因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持續影響，整體服務量維持與去年同期相當，期待下半年全球市場供需秩序可逐漸恢復，但對110年度總體服務量而言仍應保守以待。

(三)重要產銷政策：

1. 在運輸業務方面，除鞏固現有客戶間之業務關係，維持運輸部門穩定營運外，持續開創異業合作機會及提供加值型服務。
2. 在營建業務方面，本公司營建部致力於開發、規劃及興建等作業，將審慎評估開發地點，產品型態以住宅大樓及廠辦大樓為主，經營區域以大臺北地區及消費能力強之新竹及台中地區為主。
3. 觀光飯店業務方面，「美麗信酒店」將繼續提供優質之商旅服務。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原屬傳統運輸產業，為維持獲利及分散經營風險並朝多角化、國際化方向經營，對於未來經營發展的因應策略概述如下：

1. 鞏固現有客戶並開發新業務型態之客戶，以確保穩健營運基礎。
2. 轉投資之「美麗信酒店」除繼續提供優質之商旅服務外，亦將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大利潤，另積極培養餐旅人才、調整組織架構來因應品牌發展業務後之營運與管理所需。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濟環境之影響

1. 外部競爭環境：運輸業近年來均面臨客戶要求調降費率及產業外移之壓力，本公司仍需努力擴展更多新型態業務。另整體觀光產業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來台旅遊觀光人數驟降，住房需求減少，加劇市場競爭。
2. 法規環境影響：本公司各項業務營運均遵守配合各相關法規作業。
3. 總體經營環境：受到疫情衝擊市場需求等因素影響，預期今年經濟將持續低迷，本公司仍將戰戰兢兢經營，並致力改善作業流程，配合開源節流策略，力保公司營收穩定。

展望110年度，本公司運輸部門將運用貨櫃運輸本業專長逐步擴展營運效能，以聯盟、併購、整合等渠道擴大業務規模及市場競爭力，並橫向結合關係企業跨產業之經驗與資源，創造最高整合綜效；營建部門亦將審慎營建個案之開發評估以達穩健之長期發展；轉投資「美麗信酒店」方面則持續深化品牌價值及提升管理效能。另藉由觀察市場需求及競爭態樣，建置具體可行之商業模式，佈局休閒及文旅產業，以追求更高營運及獲利績效，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最大的利益。

最後，要再誠摯的感謝各位股東們對志信公司集團的支持及鼓勵！

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黃春發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設立日期

民國 62 年 11 月 15 日核准設立。

二、公司沿革

本公司創立於民國六十二年十一月，創立時資本額新台幣 6,000,000 元，以 CY 貨櫃運輸為主要業務。為提高競爭能力及擴大業務，於同年十二月現金增資 6,000,000 元；民國六十四年八月再現金增資 3,140,000 元，使資本額達新台幣 15,140,000 元，以增購曳引車擴充營運設備。民國六十六年再購入捷隆運輸公司全部曳引車八輛及半拖車廿五輛，並承受新隆船務公司（ZIM LINE）之內陸運輸業務，自此開展了本公司長途運輸業務，使本公司之服務範圍更為擴大。

民國六十七年起由於貨櫃裝卸量激增，貨櫃運輸市場蓬勃發展，市場需求日增，本公司除原 CY 運輸、長途運輸業務外，另再擴展船邊運輸業務，使本公司業務層面更廣，競爭能力更強，且陸續於七十二年間購入路安運輸公司全部曳引車十輛、半拖車三十三輛及基業通運公司全部曳引車五輛、半拖車十一輛。民國七十三年五月再以現金增資 10,860,000 元，購買太平洋貨櫃倉儲公司全部曳引車七輛、半拖車十九輛，以因應市場之需求。這一連串的擴充行動，使本公司躍居台灣四大貨櫃運輸公司之一，此時資本額已達新台幣 26,000,000 元。

民國七十四年十二月因業務上之需要，且為響應政府獎勵企業合併經營之政策，以節省開支、降低成本、促進合理經營及擴大營業規模，本公司乃合併華民貨櫃股份有限公司，增資 13,368,750 元，由於景氣好轉，於是同時現金增資新台幣 25,631,250 元，使合併後之公司實收資本額累計為新台幣 65,000,000 元。此項增資用於增購三十七輛曳引車，並於民國七十五年正式加入營運。

民國七十六年八月為汰舊換新營運設備，提高服務品質及營運效能，以因應日益激烈之市場競爭，再度現金增資新台幣 15,600,000 元，資本額達新台幣 80,600,000 元，增購十五輛曳引車，期能滿足客戶需求，爭取更多業務。

民國七十七年七月為改善財務結構，再現金增資 16,250,000 元及辦理盈餘轉增資 20,150,000 元，增資後資本額達新台幣 117,000,000 元。

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十六日為擴大營業規模，降低管理成本，遂合併康泰汽車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並增資 23,400,000 元，用以償還銀行貸款；為使財務結構更形健全，再次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58,500,000 元，增資後之公司實收資本額累計為新台幣 198,900,000 元。

民國七十九年十月為擴充營運設備以充實營運能力、增加營運效能，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3,758,0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35,802,000 元，合計共增資新台幣 79,560,000 元，使公司實收資本額累計達新台幣 278,460,000 元。同時奉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民國八十年七月為擴充設備、償還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現金增資新台幣 42,432,8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38,984,400 元及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0,122,800 元，合計增資 131,540,000 元，使公司實收資本額累計達新台幣 410,000,000 元。

民國八十一年四月為擴充設備及強化資本結構，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3,800,0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20,500,000 元，合計增資新台幣 94,300,000 元，使公司實收資本額累計達新台幣 504,300,000 元。同時自當年五月份起增加化學油槽貨櫃運輸及運輸設備之買賣等二項主要業務。

民國八十二年元月通過 BVQI 審查，取得國際品質管理與品質保證之國際認證（ISO9002 及 BS5750）。認證項目包括一般貨櫃運輸、ISO 化學油槽櫃運輸及空

櫃存放暨修理。同年六月奉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核准上市申請。七月為擴充營運設備以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40,344,000 元，公司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544,644,000 元，並於八十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正式以第一類股票掛牌買賣。

民國八十三年四月，轉投資和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並取得法國雷諾重車之總代理權。同年六月為更新營運設備，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54,464,40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43,571,520 元，合計增資 98,035,920 元，使公司實收資本額達 642,679,920 元。

民國八十四年六月為更新營運設備，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15,682,380 元，使公司實收資本額達 758,362,300 元。

民國八十五年八月為更新營運設備，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7,918,110 元，使公司實收資本額達 796,280,410 元。同年十二月取得汽車貨運業執照。

民國八十六年增購十五輛油罐半拖車，以因應成長中之化學運輸業務。

民國八十七年四月與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合建推出新竹市光復段「德安科技園區」廠辦大樓。六月推出新竹市大學段「梅竹芳鄰 No.1」6 層精緻套房。七月為因應加油站業、營建業等多角化經營策略，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360,000,000 元、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31,851,210 元及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63,702,430 元，合計增資 455,553,640 元，增資後公司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251,834,050 元。同年十二月，本公司第一家加油站竹北站開業。

民國八十八年三月推出新竹市中華段「三民儒林」5 層公寓住宅。同年七月為充實營運資金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50,220,08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25,183,400 元，合計增資 275,403,48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527,237,530 元。同年十月，白沙屯加油站開業；十一月，崇德加油站開業。

民國八十九年九月為充實營運資金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76,361,87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52,723,750 元，合計增資 229,085,62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756,323,150 元；同年十一月註銷庫藏股 3,667 仟股後，實收資本額為 1,719,653,150 元。同年九月，新莊加油站開業；十一月，豐原加油站開業；十二月，八堵加油站開業。

民國九十年四月註銷庫藏股 7,000 仟股及十一月註銷庫藏股 5,655 仟股後，實收資本額為 1,593,103,150 元。同年四月，裕農加油站開業；七月內湖加油站開業；十一月，迴龍加油站開業；十二月，林口加油站開業。同年九月轉投資優加力股份有限公司，強化油品通路市場開發與鋪設。

民國九十一年六月轉投資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並取得承運台塑石化之油品運輸業務。同年七月公司名稱變更為「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八月為充實營運資金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1,022,06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77,555,150 元，合計增資 108,577,2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701,680,360 元。十二月轉投資炬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本公司跨足 LED 光電高科技產業。

民國九十二年三月註銷庫藏股 6,000 仟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641,680,360 元。九月再註銷庫藏股 4,200 仟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599,680,360 元。

民國九十三年二月轉投資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國際觀光飯店業服務；四月合併 100%轉投資子公司志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同時註銷志鼎公司持有本公司庫藏股票 7,793,641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521,743,950 元。九月為充實營運資金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0,434,87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552,178,820 元。十一月為整合油品通路，與中華石油公司策略結盟，建立加油站租賃等多項業務關係。

民國九十四年五月轉投資安吉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貨櫃運輸專屬協力車隊。

民國九十五年五月本公司轉投資美麗信酒店正式營運。十二月轉投資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從事一般休旅觀光服務。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轉投資安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另一貨櫃運輸專屬協力車隊。六月為充實營運資金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93,130,72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645,309,540 元。

民國九十七年四月成立流通事業部，代理國外進口衛浴廚具，六月為充實營運資金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82,265,47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727,575,010 元。

民國九十八年六月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86,378,75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813,953,760 元；十二月本公司轉投資之安和及安吉運輸公司合併，並以安和運輸為存續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與中華石油公司加油站體租約雙方合意解除，另六月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54,418,61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868,372,370 元。

民國一〇〇年四月起將加油站體出租與台亞石油公司經營，六月為充實營運資金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4,946,970 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新台幣 78,471,63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961,790,970 元。十二月設置「薪酬委員會」。

民國一〇一年七月註銷庫藏股 3,000,000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931,790,970 元。十月辦理減資 19,617,909 股，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735,611,880 元。

民國一〇二年二月轉投資達裕貿易（股）公司，主要從事顯示器代加工業務。三月子公司鉅新改選董監事，改選後本公司董事未過半故喪失控制能力，另美麗信酒店新竹分公司正式營運。四月註銷庫藏股 2,878,136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706,830,520 元。七月轉投資之美麗灣渡假村（股）公司未完工程因環評審查經高等行政法院判決停工。九月為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85,341,52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792,172,040 元。

民國一〇三年五月轉投資設立安毓運輸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物流運輸協力車隊。七月註銷庫藏股 5,000,000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742,172,040 元，另轉投資達裕貿易（股）公司工廠停產。

民國一〇四年四月註銷庫藏股 80,000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741,372,040 元。八月註銷庫藏股 2,000,000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721,372,040 元。九月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34,827,44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756,199,480 元。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轉投資之達裕貿易（股）公司進口商用重車輪胎代理銷售。十月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26,342,990 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達 1,782,542,470 元。十二月流通與轉投資公司複合式餐飲門市開幕營運。

民國一〇六年四月註銷庫藏股 260,000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779,942,470 元。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將裕農加油站土地承租權、建物及營業設備出售並讓渡經營權予亞東加油站公司。五月公司所在地（登記地址）變更。八月轉投資之美麗灣渡假村（股）公司有關台東杉原海水浴場開發案申請仲裁。

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註銷庫藏股 2,000,000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759,942,470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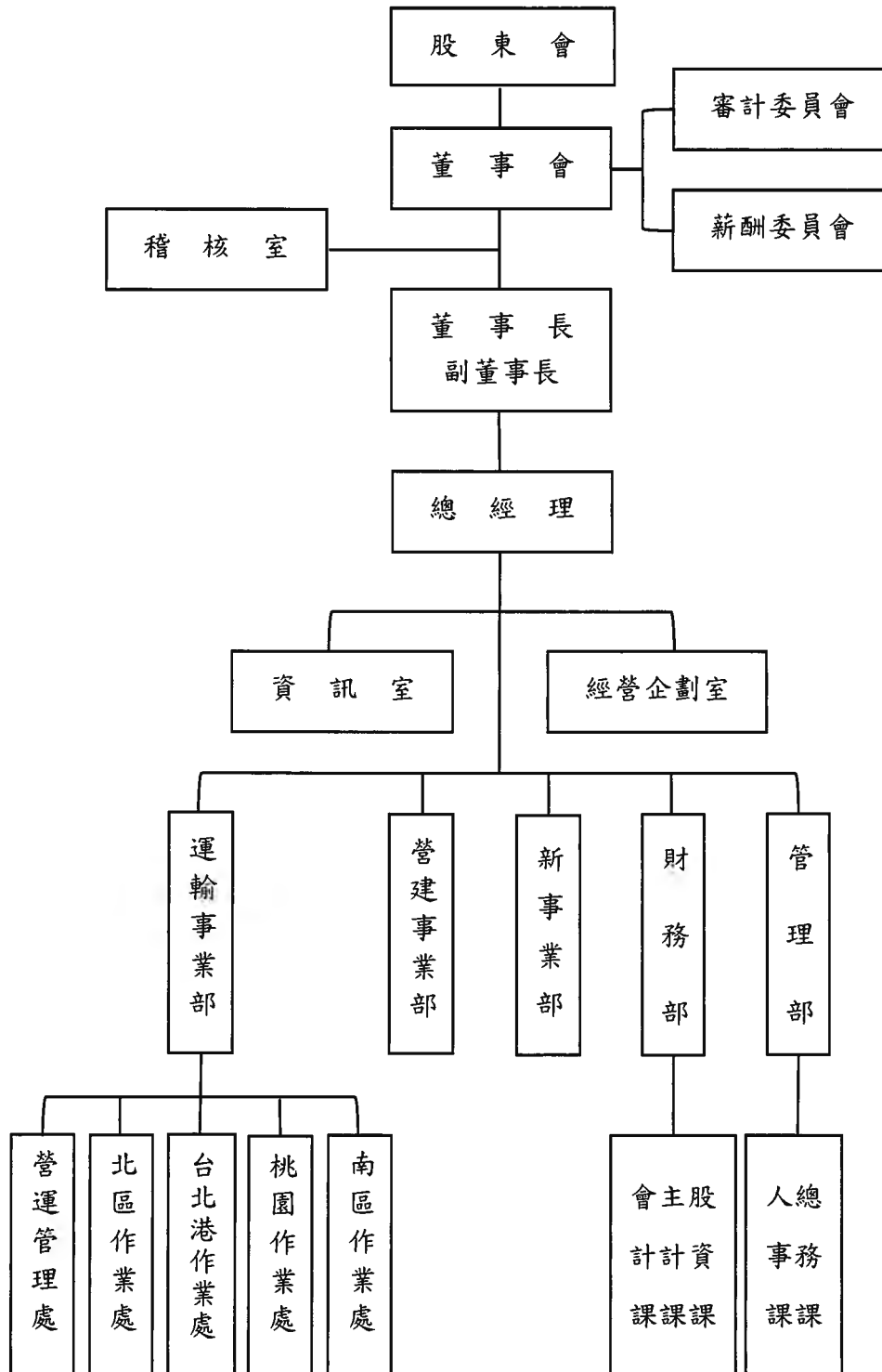
民國一〇九年五月註銷庫藏股 3,000,000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729,942,470 元。十月轉投資之美麗灣渡假村（股）公司有關台東杉原海水浴場開發案公告仲裁結果。

民國一一〇年三月註銷庫藏股 1,174,000 股，註銷後實收資本額為 1,718,202,470 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公司組織結構



更新日：110 年 4 月 1 日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職 掌
董 事 會	業務方針之決定、各項法定章則之審定、預決算之審查及其他依法令與股東會賦予之職權。
審 計 委 員 會	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財務報表、會計師選(解)任及獨立性、內部控制有效性之考核及其他法定職權所包括之事項。
薪 酬 委 員 會	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訂定並定期檢討及評估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
稽 核 室	職掌各項稽核制度之編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實施之評估及建議，稽核計劃之查核及追蹤。
董 事 長	召開董事會、監督總經理執行董事會決議事項。
總 經 理	執行董事會政策決議事項及營運策略，負責整合企業各業務部門主管推展各項業務，並訂定內部管理制度。
資 訊 室	職掌電腦應用系統規劃、執行、管理及電腦軟體、硬體之備份維護、電腦權限之管理。
經 營 企 劃 室	職掌各項制度與規章之規劃、統制及經營之計劃、管理、分析、研究發展等之彙編、蒐集與報告；並協助公司治理業務運作及執行。
運 輸 事 業 部	營運管理處職掌運輸市場之研究及規定、業務之拓展與承攬報價、簽約，客戶及同業間維繫，運費請(付)款之合約管理及文件之核對。設有北區、台北港、桃園、南區作業處，職掌各項運輸調度及運務管理、車輛監理業務、車輛修護保養、車安及地區性事務之管理。
營 建 事 業 部	各項建設案之開發、營建工程之計劃、預算、審查；工程發包、施工管理；房地之銷售、收款，及客戶簽約、過戶、貸款等相關事務。
新 事 業 部	各項新事業之市場研究、策略分析與營運規劃；統籌管理新事業專案開發、企劃、行銷與執行以及其他新事業相關事務。
財 務 部	職掌各種會計帳項、稅務之處理、股務、財務規劃、資金調度、現金收支及經營報表之編製、預算決算及差異分析等。
管 理 部	職掌行政、人事、總務、帳款收回、保險及財產設備等相關之管理。

(一)

110年4月24日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代表人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代表名稱)，並應填下列表一。

註 2：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屆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務及負責之職務。

註 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虛帶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 5：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日期 109.06.24，首次擔任公司監察人日期 94.06.17。

註 6：首次擔任公司董事長日期 109.06.24，首次擔任公司監察人日期 88.05.27。

註 7：德安開發(股)公司董事長、美亞鋼鐵(股)公司董事長、美亞商旅(股)公司董事長、美控開發(股)公司董事長、先施百貨(股)公司董事長、美龍灣渡假村(股)公司董事長、德順營造(股)公司董事長、英順營造(股)公司董事長、陽明山莊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源泉鋼鐵(股)公司董事長、興利通物流(股)公司董事長、台灣航運資產投資(股)公司董事、德成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註 8：首華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安和運輸(股)公司董事長、安泰運輸(股)公司董事長、安達運輸(股)公司董事長、安誠運輸(股)公司董事長、新海運輸倉儲(股)公司董事長、達裕貿易(股)公司董事長、美龍灣渡假村(股)公司董事、百華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源泉鋼鐵(股)公司董事。

註 9：子弘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美亞鋼鐵(股)公司董事長、德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美龍華大飯店(股)公司董事、德先(股)公司董事、德安資訊(股)公司董事、君安資訊(股)公司董事、美龍灣渡假村(股)公司監察人、源泉鋼鐵(股)公司監察人、悅安開發(股)公司監察人、美控開發(股)公司監察人。

註 10：新海運輸倉儲(股)公司董事。

註 11：亞力電機(股)公司獨立董事、國票綜合證券(股)公司獨立董事、飛達企管顧問有限公司董事長、勝巨光電(股)公司董事、金輝精密(股)公司董事、菲恩博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德偉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24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德威投資(股)公司(32.31%)、德安信(股)公司(14.56%)、源泉鋼鐵(股)公司(12.38%)、先施百貨(股)公司(10.81%)、姁興開發(股)公司(7.22%)、洪懿璠(6.63%)、美麗華大飯店(股)公司(5.73%)、黃秀美(1.59%)、美亞鋼管廠(股)公司(1.27%)、張姁秋(1.22%)
天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張麗娥(51.69%)、徐明潭(22.89%)、徐維德(21.08%)、國有財產署北區分署(3.28%)、林燕文(0.99%)、許鈴怡(0.07%)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0 年 4 月 24 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2)
德威投資(股)公司	美麗華大飯店(股)公司(65.22%)、黃秀美(11.73%)、李正媛(10.36%)、黃春偉(8.71%)、陸美芳(2.13%)、成偉莉(1.85%)
德安信(股)公司	黃詠傑(53.33%)、成偉莉(30.00%)、德安開發(股)公司(13.33%)、黃春照(0.67%)、施能通(0.67%)、李森波(0.67%)、顧威揚(0.67%)、林美秀(0.66%)
源泉鋼鐵(股)公司	美麗華大飯店(股)公司(81.43%)、志信國際(股)公司(18.57%)
先施百貨(股)公司	德安開發(股)公司(30.19%)、德先(股)公司(24.94%)、香港先施有限公司(18.42%)、德威投資(股)公司(18.05%)、洪懿璠(2.31%)、黃詠傑(1.25%)、黃春偉(1.19%)、成偉莉(1.17%)、宇弘投資(股)公司(0.99%)、羅大堯(0.53%)
姁興開發(股)公司	賴偉琨(30.00%)、賴偉文(23.20%)、賴偉中(23.20%)、賴粵興(21.60%)、賴志馨(2.00%)
美麗華大飯店(股)公司	德威投資(股)公司(38.20%)、黃春照(15.80%)、美威投資(股)公司(13.03%)、黃春福(11.12%)、洪懿璠(9.99%)、黃秀美(3.56%)、黃愷聖(2.39%)、黃愷欣(1.46%)、李正媛(1.34%)、陸美芳(1.34%)
美亞鋼管廠(股)公司	源泉鋼鐵(股)公司(16.61%)、志信國際(股)公司(7.73%)、美麗華大飯店(股)公司(7.10%)、顯達投資(股)公司(6.83%)、德安開發(股)公司(2.10%)、健裕興業有限公司(1.76%)、遠達投資(股)公司(1.75%)、德威投資(股)公司(1.71%)、先施百貨(股)公司(1.64%)、廣億鋼鐵(股)公司(1.45%)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註 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董事資料 (二)

110 年 4 月 24 日

姓名 (註 1)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董事長 德安開發(股) 代表人：黃春發	無	無	√						√		√	√		√		無	
副董事長 天品開發(股) 代表人：徐明潭	無	無	√						√	√	√	√		√		無	
董事 德安開發(股) 代表人：黃春照	無	無	√						√		√	√		√		無	
董事 天品開發(股) 代表人：徐維德	無	無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彭垂銘	無	無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梁昇玉	無	無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黃瑞祥	無	無	√	√	√	√	√	√	√	√	√	√	√	√	√	2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0年4月24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 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 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任其他公 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董事長 兼任總經理	中華民國	徐明澤	男	110.01.01	657	0	0	0	6,550,264	3.81	美國坎薩斯大學 企管碩士	安和、安泰、安 達、安航、達裕貿 易、新海運輸、美 麗信董事長；美麗 灣渡假村、源泉銅 鐵、育華創業董事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勝雄 (註4)	男	103.11.12	1,739	0	0	0	0	0	比利時比京大學碩士 中華石油營運長	-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兼營建事業部、新事 業部主管	中華民國	陳錦鋒	男	109.05.20	0	0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碩士 徐福記(雀巢)中外合資 公司董事長特助	力齊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法定代理 人	無	無	無	無
協理	中華民國	劉靜宜 (註5)	女	107.10.30	0	0	0	0	0	0	英國諾桑比亞大學碩士 洽富實業行銷業務副總	-	無	無	無	無
運輸事業部 經理	中華民國	鄭明德	男	109.01.01	0	0	0	0	0	0	臺灣省立馬公高級中學 普通科 士盟國際通運股份有限 公司集團華北區總經理	-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 財務長 兼經營企劃室、公司 治理主管	中華民國	江文隆	男	106.07.01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會計所碩士 沖壓精密財會經理	-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 經理 兼資訊室主管	中華民國	洪瑩皓	女	105.08.15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管碩士 誠品公司襄理	-	無	無	無	無
資訊室 經理	中華民國	張家榮 (註6)	男	109.01.01	0	0	0	0	0	0	私立南開工業專科學校 電子工程科 宏燁資訊(股)資深經理	-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王勝雄總經理於109/12/31退休。

註5：劉靜宜協理於109/04/30離職。

註6：張家榮經理於109/10/31離職。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 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子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董事	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黃春發	0	0	0	0	0	180	180	1,212	1,212	0	0	0	0	0	0	7.80	1,980
	代表人：黃秀美(註1)	0	0	0	0	0	101	101	0	0	0	0	0	0	0	-0.57	-0.57	75
	代表人：黃春照(註1)	0	0	0	0	0	79	114	0	0	0	0	0	0	0	-0.44	-0.64	105
副董事長	天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無
	代表人：徐明澤	0	0	0	0	0	180	504	726	1,491	0	0	0	0	0	-5.08	-11.18	6
獨立董事	代表人：徐維德(註1)	0	0	0	0	0	79	79	0	0	0	0	0	0	0	-0.44	-0.44	無
	彭垂銘	0	0	0	0	0	305	390	0	0	0	0	0	0	0	-1.71	-2.19	無
	梁昇玉	0	0	0	0	0	330	370	0	0	0	0	0	0	0	-1.85	-2.07	無
獨立董事	黃瑞祥(註1)	0	0	0	0	0	148	148	0	0	0	0	0	0	0	-0.83	-0.83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詳第17頁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0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3-2-1)及(3-2-2)。本公司109.06.24董事會全面改選，並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德安公司代表人：董事黃秀美卸任；德安公司代表人：董事黃春照、天品公司代表人：董事徐維德、獨立董事黃瑞祥當選。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3：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7：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8：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9：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10：係指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11：a.本欄應填列最近年度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若無法填列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填列。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子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二) 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酬金或母公司 酬金 (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註1)	黃春照	0	0	0	0	101	127	-0.57	75
監察人(註1)	徐維德	0	0	0	0	101	101	-0.57	無
監察人(註1)	蔡士光	0	0	0	0	101	134	-0.57	無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本公司109.06.24董事會全面改選，並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則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或母公司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王勝雄 (註10)	1,422	1,662	0	0	242	242	0	0	0	-9.33	-10.67	無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總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總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10：王勝雄總經理於109/12/31退休。

(四) 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註1)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6)		領取來自外轉投資事業公司或母公司酬金(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王勝雄 (註8)	1,422	1,662	0	0	242	242	0	0	0	0	-9.33	-10.67	無
財務長	江文隆	1,037	1,037	0	0	262	262	0	0	0	0	-7.28	-7.28	無
經理	鄭明德	960	960	0	0	170	170	0	0	0	0	-6.33	-6.33	無
經理	洪萱蓓	870	870	0	0	206	206	0	0	0	0	-6.03	-6.03	無
協理	陳錦鋒 (註9)	795	795	0	0	195	195	0	0	0	0	-5.55	-5.55	無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

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 本欄應填列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註8：王勝雄總經理於109/12/31退休。

註9：陳錦鋒協理自109/05/20起擔任經理人。

(五)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110年4月24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經 理 人	董事長	黃春發	0	0	0	0
	副董事長	徐明潭				
	協理	陳錦鋒				
	財務長	江文隆				
	經理	鄭明德				
	經理	洪萱蓓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九十二年三月二十七日台財證三字第○九二○○○一三○一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六)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年度 職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率%				說明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董事	-18.72%	-25.66%	-2.47%	-3.33%	二年度酬金總額占稅後純損比率變動差異主要係109年度稅後淨損較108年度小。
監察人	-23.11%	-30.72%	-0.43%	-0.5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34.52%	-35.87%	-1.32%	-1.51%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項目	說明
給付酬金之政策與標準	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比率或參照同業一般市場行情，依據公司相關管理辦法及程序核訂之。
給付酬金之組合	包括董事車馬費、獨立董事出席費、董事酬勞(不含獨立董事)、審計委員出席費、薪資報酬、員工酬勞等。
訂定酬金之程序	董事酬勞、員工酬勞係依據公司章程規定比例，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決議核定之，並報告股東會；其餘酬金係參照同業一般市場行情，依據公司相關管理辦法及程序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報董事會核訂之。
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發放固定車馬費，獨立董事另給付固定出席費，未發放變動報酬。董事車馬費、獨立董事出席費及薪資報酬係參照同業一般市場行情，而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之給付亦視其對公司營運與貢獻度為綜合計算標準，並考量企業未來經營風險調整之。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9 年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10 次(A)，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註
董事長	德安開發(股) 代表人：黃春發	10	0	100.00%	註3
副董事長	天品開發(股) 代表人：徐明潭	10	0	100.00%	註3
董事	德安開發(股) 代表人：黃秀美	3	0	100.00%	註4
董事	德安開發(股) 代表人：黃春照	6	1	85.71%	註5
董事	天品開發(股) 代表人：徐維德	7	0	100.00%	註5
獨立董事	彭垂銘	10	0	100.00%	註3
獨立董事	梁昇玉	10	0	100.00%	註3
獨立董事	黃瑞祥	7	0	100.00%	註5
監察人	黃春照	3	0	100.00%	註4
監察人	徐維德	2	0	66.67%	註4
監察人	蔡士光	1	0	33.33%	註4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請參閱第 37 頁，所有獨立董事均無意見。
-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一) 109/03/26 第十二屆第廿一次董事會

第七案：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及檢查董事候選人名單討論案。

本案因董事黃春發、徐明潭、彭垂銘、梁昇玉為董事候選人，故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討論董事候選人黃春發，由徐明潭副董事長代理主席，經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討論董事候選人徐明潭、彭垂銘、梁昇玉，分別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討論董事候選人黃春發、徐維德、黃瑞祥，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二) 109/07/08 第十三屆第二次董事會

第一案：本公司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案。

本案因聘請梁昇玉及彭垂銘為薪資報酬委員，故獨立董事彭垂銘及獨立董事梁昇玉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 109/08/13 第十三屆第三次董事會

第四案：本公司董事薪酬修訂案。【薪酬委員會提】

本案係由薪酬委員會提案，獨立董事彭垂銘及梁昇玉為薪資報酬委員，故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四) 109/12/25 第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

第一案：本公司資金貸與鉅新科技(股)公司之改善計畫案。【審計委員會提】

本案係因黃春發董事為鉅新公司 109/12/17 股東臨時會所選任之清算人，故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五) 109/12/25 第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

第八案：本公司董事薪酬與績效審議案。【薪酬委員會提】

本案係由薪酬委員會提案，獨立董事彭垂銘及梁昇玉為薪資報酬委員，故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六) 109/12/25 第十三屆第六次董事會

第十二案：本公司改派法人代表至子公司一新海運輸倉儲(股)公司案。【經營企劃室提】

本案係因指派徐維德董事擔任本公司於新海公司之法人代表董事，故於討論及表決時迴避；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詳下表（一之一）。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 本公司於 109/05/14 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自 109/06/24 生效，以協助董事執行職務及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

(二) 本公司於 109/06/24 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以強化公司治理。

(三) 本公司於 109/11/13 董事會通過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以協助董事會執行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四) 本公司於 110/03/25 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自 110/04/01 生效，以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 3：109.06.24 董事全面改選連任，並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註 4：109.06.24 董事全面改選卸任，並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註 5：109.06.24 董事全面改選就任，並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一之一)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1. 董事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01/01~ 109/12/31	董事會	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整體績效評估結果多數為「好」。 改善建議：無。 改善措施：無。				

2. 董事會成員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01/01~ 109/12/31 註：新任者為 109/06/24~ 109/12/31	董事會 成員	內部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整體績效評估結果多數為「良好」及「好」。 改善建議：無。 改善措施：無。				

3. 薪資報酬委員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01/01~ 109/12/31	薪酬 委員會	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薪酬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薪酬委員會決策品質 4. 薪酬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評估結果：整體績效評估結果多數為「好」。 改善建議：無。 改善措施：無。				

4. 審計委員會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9/06/24~ 109/12/31	審計 委員會	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審計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審計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審計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評估結果：整體績效評估結果多數為「良好」及「好」。 改善建議：無。 改善措施：無。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9年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A)，獨立董事出席(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B/A)(註1)	備註
獨立董事	彭垂銘	5	0	100.00%	註2
獨立董事	梁昇玉	5	0	100.00%	註2
獨立董事	黃瑞祥	5	0	100.00%	註3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109/07/08 第一屆 第一次	1.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麗灣渡假村(股)公司資金貸與案。 2. 本公司擬出售基隆市暖暖區金華段土地案。	通過 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意見	通過 通過
109/08/13 第一屆 第二次	1.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麗灣渡假村(股)公司背書保證案。【財務部提】 2.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案。【經營企劃室提】	通過 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意見	通過 通過
109/09/24 第一屆 第三次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變相資金融通評估案。【財務部提】 2. 本公司依規定更換簽證會計師及經評估符合獨立性案。【財務部提】	通過 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意見	通過 通過
109/12/25 第一屆 第四次	1. 本公司資金貸與鉅新科技(股)公司之改善計畫案。【財務部提】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變相資金融通評估案。【財務部提】 3.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麗灣及安和公司資金貸與案。【財務部提】 4.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財務部提】 5.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案。【經營企劃室提】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意見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110/03/25 第一屆 第五次	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討論案。【財務部提】 2.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討論案。【財務部提】 3.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麗灣渡假村(股)公司資金貸與案。【財務部提】 4.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變相資金融通評估案。【財務部提】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財務部提】 6.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稽核室提】 7.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案。【經營企劃室提】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審計委員會無意見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最近年度（109 年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與稽核主管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對於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成效，溝通情形良好。

日期及時間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09/03/26 (星期四) 下午 1:30	獨立董事梁昇玉 獨立董事彭垂銘 稽核主管林燕文	1. 108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實際執行情形報告。 2. 108 年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3.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	針對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規定與內稽之執行情形，進行討論及溝通，獨立董事無意見。
109/12/25 (星期五) 下午 1:30	獨立董事梁昇玉 獨立董事彭垂銘 獨立董事黃瑞祥 稽核主管林燕文	1. 108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改善情形報告。 2. 109 年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3. 110 年度稽核計劃討論。	針對年度稽核計劃之規定與內稽之執行及改善情形，進行討論及溝通，獨立董事無意見。
110/03/25 (星期四) 下午 1:30	獨立董事梁昇玉 獨立董事彭垂銘 獨立董事黃瑞祥 稽核主管林燕文	1. 109 年度內部稽核作業實際執行情形報告。 2. 109 年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報告。 3. 109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	針對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規定與內稽之執行情形，進行討論及溝通，獨立董事無意見。

最近年度（109 年至年報刊印日止）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摘要：

本公司獨立董事與簽證會計師，溝通情形良好。

日期及時間	出席人員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09/03/26 (星期四) 下午 2:00	獨立董事梁昇玉 獨立董事彭垂銘 會計師陳致源	108 年度查核範圍與方法、出具之報告類型及財務報表概況、108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及近期法令更新。	針對查核方式與範圍、報告類型、財務報表概況及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營業收入之原因說明，另因應產業創新條例第二十三條之三之法令更新，進行討論及溝通，獨立董事無意見。
109/12/25 (星期五) 下午 2:30	獨立董事梁昇玉 獨立董事彭垂銘 獨立董事黃瑞祥 會計師陳致源	查核範圍與方法、集團查核、可能出具之報告類型、109 年度預擬關鍵查核事項、109 年度會計師報告－強調事項段及查核重點、會計師獨立性。	針對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及內容，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進行討論及溝通，獨立董事無意見。
110/03/25 (星期四) 下午 1:45	獨立董事梁昇玉 獨立董事彭垂銘 獨立董事黃瑞祥 會計師陳致源	109 年度查核範圍與方法、出具之報告類型及財務報表概況、109 年度關鍵查核事項及新增準則公佈之適用。	針對查核方式與範圍、報告類型、財務報表概況及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營業收入之原因說明，另因應新準則公報第七十二號及第七十四號公報之適用，進行討論及溝通，獨立董事無意見。

註 1：(1)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 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109.06.24 董事全面改選連任，並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註 3：109.06.24 董事全面改選就任，並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二之一)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109年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3 次(A)，監察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1)	備註
監察人	黃春照	3	100.00%	註2
監察人	徐維德	2	66.67%	註2
監察人	蔡士光	1	33.33%	註2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認為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連絡對談。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 監察人不定時審閱董事會議事錄，並實際監督公司經營狀況。
2. 稽核主管於稽核項目完成次月向監察人提報稽核報告，監察人無意見。
3. 稽核主管列席公司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無意見。
4. 監察人每年至少二次與會計師面對面、電話或書面方式進行財務狀況溝通，監察人無意見。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註1：(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2：109.06.24 董事全面改選卸任，並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制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均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逐條審視，且依主管機關頒佈範例與辦法制定之，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可至本公司官網查詢。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機制及建置投資人關係信箱，由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相關股東問題，若涉法律問題則由法律顧問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本公司股務委由股務代理機構辦理，並按月申報董、監事及持股 10% 大股東有關持股數、質押增減等股份事項。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本公司與各關係企業間有明確規範與關係企業間之人員、資產等之管理，並有專責機構與透過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制度之執行做有效的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V	1. 本公司於 103 年 04 月 01 日董事會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第三章「強化董事會職能」即訂有多元化方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係遵照公司章程之規定，採用候選人提名制，除評估各候選人之學經歷資格外，並參考利害關係人的意見，遵守「董事選舉辦法」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以確保董事成員之多元性及獨立性。 2. 本公司現任董事 7 席，董事成員皆具備專業背景包括產業經驗及金融、財務、會計等專業能力，符合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管理目標。(註 1) 3. 本公司具員工身份之董事占比為 29%，獨立董事占比為 43%，1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3 年以下，2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 4-6 年，1 位董事年齡在 65 歲以上，4 位董事在 64-55 歲，2 位董事在 55 歲以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比率目標 14% 以上，預計在第 14 屆董事會增加一名女性董事以達成目標。 4. 董事會已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的政策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V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並明定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必要時得委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評估。 本公司於110年03月25日董事會提報109年董事會績效評估，並依評估結果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依據。整體績效評估結果多數為「好」。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本公司財務部每年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請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聲明書」，並依(註2)之標準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後，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09年09月24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提報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本公司經 109 年 11 月 13 日董事會通過，指定財務長擔任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責為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督導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會議相關事宜等。 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初任公司治理主管此職務之日起一年內參加初任進修 18 小時者。109 年進修情形(註3) 109 年度業務執行情形如下： 1.協助董事會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及監察人進修。2.協助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程序及決議遵法事宜。3.維護投資人關係。4.擬訂董事會議程於七日前通知董事，召集會議並提供會議資料，議題如需利益迴避予以事前提醒，並於會後二十天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5.依法辦理股東會日期事前登記、法定期限內製作開會通知、議事手冊、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監事改選辦理變更登記事務。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摘要說明如下：

已改善者：

1. 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無法取得的資訊來獲利之內部規則與落實情形。
2. 設置審計委員會，並揭露審計委員會之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3. 訂有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經提報至董事會或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之核定方式。

尚未改善者優先加強事項：

1. 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多元化方針，在性別、年齡、國籍及專業背景、技能、產業經歷方面遴選合適之董事人選，於下一屆董事改選時提名。
2. 在公司網頁揭露所辨別之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與回應方式。

(註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

董事姓名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基本組成								專業背景、專業知識與技能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司 員工	年 齡			獨立董事任 期年資			營運 判斷	會計	財務 金融	經營 管理	危機 處理	產業 知識	資訊 科技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 決策
					55 以下	55 至 64	65 以上	3年 以下	3至 9年	9年 以上									
黃春發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徐明潭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V		V	V	
黃春照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徐維德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梁昇玉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V		
彭垂銘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黃瑞祥	中華民國	男			V		V			V	V	V						V	

(註2) 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 獨立性
1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直接或重大間接財務利益關係。	否	是
2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董事間有融資或保證行為。	否	是
3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密切之商業關係及潛在僱傭關係。	否	是
4	會計師及其審計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是否有在本公司擔任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	會計師是否有對本公司提供可能直接影響審計工作的非審計服務項目。	否	是
6	會計師是否有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否	是
7	會計師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辯護人或代表本公司協調與其他第三人間發生之衝突。	否	是
8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親屬關係。	否	是

(註3) 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進修總時數
109.05.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依法設置『獨立董事』與『審計委員會』-企業因應之道	3	17.5
109.10.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109.10.20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	上市公司業務宣導會	2.5	
109.11.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法律責任之探討	3	
109.12.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9年第4季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註4) 利害關係人身份、關注議題、溝通管道

利害關係人	關注議題	回應方式	溝通頻率	溝通管道
股東與投資人	1. 公司治理 2. 營運績效 3. 股東參與	重大訊息公告 法人說明會 每月營收 每季財務報表及年報	不定期 至少每年一次 每月公告 每季申報	會議、電話、電子郵件 tstcomp@tsgroup.com.tw
員工	1. 員工福利 2. 勞資關係 3. 營運績效	健檢、團保、各項補助等 實施職前訓練與在職訓練 不定期召開福利委員會，勞資溝通會議	每月檢視 不定期會議 每季一次勞資會議	申訴電話、申訴信箱 vivian.lin@tsgroup.com.tw
客戶	1. 公司治理 2. 服務品質 3. 客戶保護及溝通	誠信經營 重大訊息公告 法人說明會 每年客戶滿意度調查	不定期傳達 不定期 至少每年一次 至少每年一次	訪談、服務專線電話、電子郵件 service@tsgroup.com.tw
供應商	1. 企業形象 2. 職業安全衛生 3. 供應商管理 4. 供應商溝通管道	秉持「追求卓越，永續經營、誠信第一，服務至上」的經營原則 定期法規查核、修訂 評鑑、訪廠、不定期溝通	每季法規查核 不定期訪廠 至少每年一次 評鑑	訪談、電話、電子郵件 service@tsgroup.com.tw
政府與主管機關	1. 法規遵循 2. 公司治理 3. 風險管理 4. 主管機關溝通	定期法規查核、修訂 不定期參與主管機關之政策 討座談會 配合主管機關監理及查核	不定期參與主管機關政策座談會及相關法令修訂	研討會、問卷、電話、電子郵件 tstcomp@tsgroup.com.tw

(註5)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參與進修課程，並領有結業證書在案。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黃春發	109/08/1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實務分享以敵意併購為中心	3
		109/08/19		企業併購過程之人力資源與併購整合議題探討	3
副董事長	徐明潭	109/10/16	臺灣證券交易所	2020年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	3
		109/10/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 事	徐維德	109/09/22	臺灣證券交易所	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	3
		109/10/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9 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
董 事	黃春照	109/11/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資訊安全治理的趨勢與挑戰	3
		109/11/26	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 關鍵技術與應用商機	3
獨立董事	梁昇玉	109/08/10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及案例解析	6
獨立董事	彭垂銘	109/09/1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風險管理及法遵議題應用實務	3
		109/11/05	協會	公司治理的十堂必修課	3
獨立董事	黃瑞祥	109/03/05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區塊鏈的原理與應用	3
		109/05/14	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5G 關鍵技術與應用商機	3
		109/07/02	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洗錢防制與打擊資恐實務探討	3

(四) 薪酬委員會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由董事會決議委任三名委員組成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運作，所提之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掌如下：

- 1.定期檢討「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提出修正建議。
 - 2.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3.定期評估並訂定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確保公司之薪資報酬安排符合相關法令並足以吸引優秀人才。
 - 2.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3.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4.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 5.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註 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 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 開發行公司 薪資報酬委 員會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關 科系之公私立 大專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官、 律師、會計師或 其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 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梁昇玉	無	無	✓	✓	✓	✓	✓	✓	✓	✓	✓	✓	✓	0	
獨立董事	彭垂銘	無	無	✓	✓	✓	✓	✓	✓	✓	✓	✓	✓	✓	0	
其他	盧朝光	無	無	✓	✓	✓	✓	✓	✓	✓	✓	✓	✓	✓	0	

註 1：身分別請填列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9年7月8日至112年6月23日，最近年度(109年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梁昇玉	2	0	100%	註2
委員	彭垂銘	2	0	100%	註2
委員	盧朝光	1	0	50%	註2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最近一年開會、檢討與評估本公司薪資報酬資訊如下：

日期及屆次	決議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109/07/21 第四屆第一次	1. 本公司應提交薪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及薪酬異動案。 2. 本公司董事薪酬修訂案。	通過 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意見	通過 通過
109/12/22 第四屆第二次	1. 本公司應提交薪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及薪酬異動案。 2. 本公司董事薪酬與績效審議案。 3.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與績效審議案。 4. 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審議案。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薪資報酬委員會無意見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註1：(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2：109.06.24 董事全面改選，109.07.08 董事會委任連任。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V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V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本公司之運輸服務業，雖未對移動式能源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惟公司致力節能減碳政策之履行，仍不遺餘力。各項環境和環保皆符合相關法令的規範。 公司配合政府政策持續推行垃圾分類、回收與減量處理，推廣辦公室二次利用廢紙影印，並向員工宣導節約用水用電之生活習慣，減少使用免洗餐具等以達到節能減碳節約能源之效果。各地區之作業處所產生之廢鐵、廢油、廢輪胎及廢電瓶等下腳廢料，均分類放置回收再利用，以降低廢棄物及廢料造成之污染。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本公司恪遵勞動基準法、就業服務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相關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對公司相關政策宣導、員工意見皆採開放雙方溝通方式進行。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提撥百分之一作為員工酬勞，對在職同仁之特別休假天數採優於勞動基準法N+1年認定，並為公司同仁投保意外團體保險，另視公司當年度EPS給予發放年終獎金，提供員工合理薪酬及獎金紅利制度，落實保險計劃與假勤制度、依法提撥退休金，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以維護員工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本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定期辦理員工安全教育及健康檢查。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公司訂有「教育訓練制度」，每年依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執行內外部訓練，重視員工的職能與潛力開展，透過持續學習提升員工技能及素質，強化企業的整體競爭力。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公司重視服務品質與客戶權益，並訂有「客訴處理辦法」，以力求能儘速解決並處理客戶申訴問題。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及品質手冊、品質管理程序，以確保供應商交期、品質符合公司需求。公司與供應商間之往來秉持誠信互惠原則，並未有於合約中提及違反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相關條款。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實際需要或主管機關之規定，適時編製之。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公司目前尚未訂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麗信酒店已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確實遵照予以執行。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推動並落實工安衛生及環保政策，提昇公司形象與社會責任。 2. 公司內部設置意見箱與交流平台；並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維護員工權益。 3. 本公司於曳引車廂頂加裝導流板，降低耗油量，提升曳引車能源使用效率。 4.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麗信酒店（股）公司長期致力於節能減碳之應用，建立能源管理作業程序及管理手冊，並於100年度榮獲全球第一位取得國際能源管理ISO50001專業認證飯店。民國101年4月更成為全球首家通過日本JAB嚴格認證為擁有優異能源管理系統之唯一國際級觀光酒店。106年3月響應全球EarthHour(地球關燈一小時)活動，加入減碳愛地球的行列，與世界接軌攜手共創美好家園。			

註1：運作情形如勾選「是」，請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運作情形如勾選「否」，請解釋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2：公司已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者，運作情形得註明查閱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方式及索引頁次替代之。

註3：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中訂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條款，以提供員工規範指引。本公司於公司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本公司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將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據以查核，並作成稽核報告提交審計委員會及向董事會報告。此外本公司亦遵循「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等相關法令之規範，由會計師負責相關會計表冊之查核簽證。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本公司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董事、監察人亦參與外部機構舉辦有關誠信經營相關之研習與座談（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等相關課程）。109年度計27人次，合計140小時。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本公司已於內部管理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訂檢舉及獎勵懲戒制度，並向全體同仁公告宣達；於公司網站建立並公告內部獨立檢舉信箱、專線，供本公司內部及外部人員使用；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公司網站並增加員工、客戶、供應商之聯絡申訴管道。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三條訂有檢舉程序及處理檢舉情事處理程序，並訂定檢舉事項之類別及其所屬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檢舉情事涉及一般員工者應呈報至部門主管，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主管，應呈報至獨立董事或監察人；檢舉受理、調查過程、調查結果均應留存書面文件並保存至少五年；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檢舉人身份及檢舉內容予以保密。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本公司已依照「誠信經營守則」並承諾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網站內亦有誠信經營理念之揭露及內部管理規章中之誠信經營政策；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本公司之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內部管理規章及對外文件中皆確實遵照誠信經營政策予以執行，並未有運作與誠信經營政策差異或不符情形發生。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修訂，本公司已於109年檢討修正「誠信經營守則」並向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與實質控制者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員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昇公司誠信經營之落實成效。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查詢方式：

可於本公司網站（<https://www.tsigroup.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查詢相關內容。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1. 本公司與商業重要往來廠商簽訂合約時，皆會宣導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並讓合作廠商瞭解誠信經營相關運作內容。
2. 本公司持續安排課程辦理董監事進修事宜，以協助董事會落實公司治理精神。
3. 本公司董事會於110年4月1日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已於110年3月25日董事會議報告，109年董事會績效評估整體績效評估結果多數為「好」。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0年03月25日

本公司民國109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9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0年03月25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黃長奇

簽章



總經理：

徐明暉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事。

(十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9 年股東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9/06/24	1.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 2. 通過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承認案。 3.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討論。 4.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討論案。 5. 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修訂討論案。 6. 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修訂討論案。 7.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修訂討論案。 8.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討論案。 9. 本公司董事任期屆滿改選案。 選舉結果：7名董事(含3名獨立董事) 10. 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討論案。	1. 已遵行決議結果，股東會議事錄已於109/7/6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2. 已遵行決議結果，股東會議事錄已於109/7/6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3. 已遵行決議結果，並已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及上傳至本公司網站。 4. 已遵行決議結果，並已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5. 已遵行決議結果，並已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6. 已遵行決議結果，並已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7. 已遵行決議結果，並已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8. 已遵行決議結果，並已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9. 已遵行決議結果，並已向經濟部辦理變更登記及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10. 已遵行決議結果，股東會議事錄已於109/7/6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109/02/12 第十二屆 第廿次	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第一次買回庫藏股案。 2. 本公司之子公司—安和運輸(股)公司資金貸與案。(註1) 3. 本公司因營運週轉需要，擬向金融機構申請借款額度案。	無 無 無	所有獨立董事無意見	通過 通過 通過
109/03/26 第十二屆 第廿一次	1.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討論案。 2.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虧損撥補討論案。 3.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4.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註1) 5. 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修訂案。 6.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改選案。 7. 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及檢查董事候選人名單討論案。(註1、註2) 8. 本公司董事競業行為討論案。 9.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股東常會召開案。 10.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 11.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麗灣渡假村(股)公司資金貸與案。(註1) 12. 本公司依規定更換簽證會計師案。(註1) 13. 本公司因營運週轉需要，擬向金融機構申請借款額度案。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所有獨立董事無意見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日期及屆次	議案內容	所有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董事會決議結果
109/05/14 第十二屆 第廿二次	1. 本公司「庫藏股」註銷減資基準日訂定案。 2.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麗灣渡假村(股)公司資金貸與案。(註1) 3.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員工因公涉訟補助辦法」修訂案。 4.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訂定案。 5.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案。(註1) 6. 本公司「公司組織規則」及「公司組織圖」修訂案。 7. 本公司人事異動案。 8. 本公司因營運週轉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借款額度案。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所有獨立董事無意見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109/06/24 第十三屆 第一次	1. 本公司新任董事業已產生，敬請選任董事長及副董事長。	無	所有獨立董事無意見	董事長黃春發 副董事長徐明潭
109/07/08 第十三屆 第二次	1. 本公司聘請薪資報酬委員案。(註1、註2) 2.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麗灣渡假村(股)公司資金貸與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 3. 本公司擬出售基隆市暖暖區金華段土地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 4. 本公司指派法人代表至子公司－美麗信酒店(股)公司案。 5. 本公司因營運週轉需要，向金融機構申請借款額度案。	無 無 無 無 無	所有獨立董事無意見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109/08/13 第十三屆 第三次	1.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麗灣渡假村(股)公司背書保證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 2.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 3. 本公司應提交薪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及薪酬異動案。【薪酬委員會提】 4. 本公司董事薪酬修訂案。【薪酬委員會提】(註1、註2)	無 無 無 無	所有獨立董事無意見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109/09/24 第十三屆 第四次	1.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變相資金融通評估案。【審計委員會提】 2. 本公司依規定更換簽證會計師及經評估符合獨立性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	無 無	所有獨立董事無意見	通過 通過
109/11/13 第十三屆 第五次	1. 本公司一〇九年第二次買回庫藏股案。【財務部提】 2. 本公司登記地址變更案。【管理部提】 3. 本公司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案。【經營企劃室提】 4. 本公司人事異動案。【總經理提】	無 無 無 無	所有獨立董事無意見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109/12/25 第十三屆 第六次	1. 本公司資金貸與鉅新科技(股)公司之改善計畫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註2)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變相資金融通評估案。【審計委員會提】 3.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麗灣及安和公司資金貸與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 4.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 5.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 6. 本公司人事異動案。【董事長提】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所有獨立董事無意見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通過

日期及 屆次	議 案 內 容	所有獨立 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 董事意見之 處理	董事會 決議結果
	7. 本公司應提交薪酬委員會審議之經理人及薪酬異動案。【薪酬委員會提】	無		通過
	8. 本公司董事薪酬與績效審議案。【薪酬委員會提】(註1、註2)	無		通過
	9.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與績效審議案。【薪酬委員會提】	無		通過
	10. 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審議案。【薪酬委員會提】	無		通過
	11. 本公司110年度稽核計劃案。【稽核室提】	無		通過
	12. 本公司改派法人代表至子公司一新海運輸倉儲(股)公司案。【經營企劃室提】(註1、註2)	無		通過
	13. 本公司之子公司一安和及安泰運輸(股)公司股權出售案。【經營企劃室提】	無		通過
	14. 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借款額度案。【財務部提】	無		通過
110/03/25 第十三屆 第七次	1.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討論案。【審計委員會提】	無	所有獨立董 事無意見	通過
	2.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虧損撥補討論案。【審計委員會提】	無		通過
	3. 本公司之子公司一美麗灣渡假村(股)公司資金貸與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	無		通過
	4.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變相資金融通評估案。【審計委員會提】	無		通過
	5.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之委任及報酬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	無		通過
	6. 本公司一〇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討論案。【審計委員會提】	無		通過
	7. 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修訂案。【審計委員會提】(註1)	無		通過
	8.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案。【經營企劃室提】	無		通過
	9. 本公司庫藏股註銷減資基準日訂定案。【財務部提】	無		通過
	10. 本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召開案。【財務部提】	無		通過
	11. 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修訂案。【經營企劃室提】	無		通過
	12. 本公司「公司組織規則」及「公司組織圖」修訂案。【經營企劃室提】	無		通過

註1：依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註2：涉及董事或監察人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事。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總經理	王勝雄	103年11月12日	109年12月31日	退休

(十四) 其他應揭露事項

1. 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副董	徐明潭	109.10.16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與企業誠信董監事宣導會	3
		109.10.22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
總經理	王勝雄	109.10.14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度防範內線交易暨內部人股權交易宣導說明會	3
財務長	江文隆	109.05.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上市櫃公司依法設置『獨立董事』與『審計委員會』-企業因應之道	3
		109.10.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主管機關『協助公司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政策解析與內控管理實務	6
		109.10.20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業務宣導會	2.5
		109.11.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線交易法律責任之探討	3
		109.12.2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9年第四季推動我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
		110.03.0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之幕後推手：公司治理人員運作實務	3
		110.03.2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110年董事會股東會應注意事項	3
管理部經理	洪萱蓓	109.09.03	台灣衛理國際品保驗證股份有限公司	ISO9001:2015內部稽核員訓練	16
稽核主管	林燕文	109.09.1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提升自行編製財務報告能力之政策解析及內稽內控實務重點研討	6
		109.09.25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公司法施行後之實務運作與最新解釋函令解析	6

2. 本公司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並於109年5月14日董事會通過修訂後置入公司網站及通告各部門，以利本公司經理人、管理階層主管及全體同仁遵循，並避免違反或發生內線交易之情事。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	李東峰	109.1.1~6.30	會計師異動係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	黃堯麟	109.7.1~12.31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3,085	160	3,245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	-	-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	-	-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	-	-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	-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本公司 109 年度無此情事。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註2)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 李東峰	3,085	0	0	0	160	160	109.01.01~06.30	其他主要係會計師代墊郵資、旅費、印刷等。
	陳致源 黃堯麟							109.07.01~12.31	

註1：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

註2：非審計公費請按服務項目分別列示，若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達非審計公費合計金額 25%者，應於備註欄列示其服務內容。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本公司 109 年度無此情事。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本公司 109 年度無此情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9.03.26 及 109.09.24		
更換原因及說明	109.03.2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劉水恩會計師更換為李東峰會計師。 109.09.2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動，李東峰會計師更換為黃堯麟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不適用	
	主動終止委任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不適用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V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不適用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陳致源、李東峰
委任之日期	109 年第 1、2 季財務報表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陳致源、黃堯麟
委任之日期	109 年第 3、4 季財務報表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所稱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關係企業，係指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之會計師持股超過百分之五十或取得過半數董事席次者，或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對外發布或刊印之資料中列為關係企業之公司或機構：

本公司 109 年度無此情事。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1)	姓名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4 月 24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德安開發(股)公司	0	3,287,000	0	0
	代表人：黃春發	0	0	0	0
	代表人：黃春照(註3)	0	0	0	0
	代表人：黃秀美(註5)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副董事長 董事	天品開發(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徐明潭	0	0	0	0
	代表人：徐維德(註4)	(932,000)	0	(380,000)	0
獨立董事	彭垂銘	0	0	0	0
獨立董事	梁昇玉	0	0	0	0
獨立董事	黃瑞祥(註6)	0	0	0	0
監察人	蔡士光(註5)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總經理	王勝雄(註7)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劉靜宜(註8)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陳錦鋒(註9)	0	0	0	0
財務長	江文隆	0	0	0	0
經理	洪萱蓓	0	0	0	0
經理	鄭明德	0	0	0	0
經理	張家榮(註10)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2：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尚應填列下表。

註3：109.01.01-109.06.23 擔任監察人，109.06.24 改選後擔任董事德安開發公司代表人。

註4：109.01.01-109.06.23 擔任監察人，109.06.24 改選後擔任董事天品開發公司代表人。

註5：109.06.24 董事全面改選卸任，並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註6：109.06.24 董事全面改選，當選獨立董事。

註7：王勝雄總經理於109年12月31日退休。

註8：劉靜宜協理於109年4月30日離職。

註9：陳錦鋒協理於109年5月20日擔任總經理室協理並兼任經營企劃室主管。

註10：張家榮經理於109年1月1日擔任資訊室主管，於109年10月31日離職。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0年4月24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天品開發（股）	50,873,640	29.61	0	0	0	0	—	—	
負責人：許鈴怡	49,773	0.03	0	0	0	0	—	—	
源泉鋼鐵（股）	15,000,693	8.73	0	0	0	0	美麗華大飯店（股）	董事長相同	
負責人：黃安迪	0	0	0	0	0	0	—	—	
美亞鋼管廠（股）	9,000,000	5.24	0	0	0	0	先施百貨（股） 德安開發（股）	董事長相同	
負責人：黃春發	0	0	0	0	0	0	—	—	
美麗華大飯店（股）	7,200,702	4.19	0	0	0	0	源泉鋼鐵（股）	董事長相同	
負責人：黃安迪	0	0	0	0	0	0	—	—	
天鼎（股）	6,530,264	3.80	0	0	0	0	—	—	
負責人：簡小珠	0	0	0	0	0	0	—	—	
德安開發（股）	5,857,410	3.41	0	0	0	0	美亞鋼管廠（股） 先施百貨（股）	董事長相同	
負責人：黃春發	0	0	0	0	0	0	—	—	
先施百貨（股）	4,000,000	2.33	0	0	0	0	美亞鋼管廠（股） 德安開發（股）	董事長相同	
負責人：黃春發	0	0	0	0	0	0	—	—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	2,070,000	1.2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	—	
陳惠雯	1,193,892	1.11	0	0	0	0	—	—	
巫秀鳳	1,739,165	1.01	0	0	0	0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截至 110 年 4 月 24 日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安和運輸（股）公司	5,500,000	100.00%	0	0	5,500,000	100.00%
安泰運輸（股）公司	2,500,000	100.00%	0	0	2,500,000	100.00%
安達運輸（股）公司	3,000,000	100.00%	0	0	3,000,000	100.00%
安毓運輸（股）公司	2,500,000	100.00%	0	0	2,500,000	100.00%
新海運輸倉儲(股)公司	2,452,372	47.47%	0	0	2,452,372	47.47%
美麗信酒店（股）公司	23,442,000	62.99%	60,000	0.16%	23,502,000	63.15%
美麗灣渡假村(股)(註)	37,390,000	83.09%	3,000,000	6.67%	40,390,000	89.76%
達裕貿易（股）公司	2,500,000	100.00%	0	0	2,500,000	100.00%

註：含特別股。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 股本來源：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2.11	10,000	600	6,000,000	600	6,000,000	現金 6,000,000	無	註一
63.12	10,000	1,200	12,000,000	1,200	12,000,000	現金 6,000,000	無	
64.08	10,000	1,514	15,140,000	普 1,200 特 314	12,000,000 3,140,000	現金 3,140,000	無	註二
70.05	10,000	1,514	15,140,000	1,514	15,140,000		無	註三
73.05	10,000	2,600	26,000,000	2,600	26,000,000	現金 10,860,000	無	
	10	2,600,000	26,000,000	2,600,000	26,000,000		無	註四
74.12	10	6,500,000	65,000,000	6,500,000	65,000,000	合併 13,368,750 現金 25,631,250	無	註五
76.08	10	8,060,000	80,600,000	8,060,000	80,600,000	現金 15,600,000	無	
77.07	10	11,700,000	117,000,000	11,700,000	117,000,000	現金 16,250,000 盈餘 20,150,000	無	
78.12	10	19,890,000	198,900,000	19,890,000	198,900,000	合併 23,400,000 現金 58,500,000	無	註六
79.10	10	45,000,000	450,000,000	27,846,000	278,460,000	盈餘 43,758,000 公積 35,802,000	無	註七
80.07	10	45,000,000	450,000,000	41,000,000	410,000,000	盈餘 50,122,800 公積 38,984,400 現金 42,432,800	無	註八
81.04	10	65,000,000	650,000,000	50,430,000	504,300,000	盈餘 73,800,000 公積 20,500,000	無	註九
82.07	10	65,000,000	650,000,000	54,464,400	544,644,000	盈餘 40,344,000	無	註十
83.06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64,267,992	642,679,920	盈餘 54,464,400 公積 43,571,520	無	註十一
84.06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5,836,230	758,362,300	盈餘 115,682,380	無	註十二
85.06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79,628,041	796,280,410	盈餘 37,918,110	無	註十三
87.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25,183,405	1,251,834,050	盈餘 63,702,430 公積 31,851,210 現金 360,000,000	無	註十四
88.06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52,723,753	1,527,237,530	盈餘 150,220,080 公積 125,183,400	無	註十五
89.06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5,632,315	1,756,323,150	盈餘 76,361,870 公積 152,723,750	無	註十六
89.1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1,965,315	1,719,653,150	-	-	註十七
90.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4,965,315	1,649,653,150	-	-	註十八
90.1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59,310,315	1,593,103,150	-	-	註十九
91.08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0,168,036	1,701,680,360	盈餘 31,022,060 公積 77,555,150	無	註二十
92.03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4,168,036	1,641,680,360	-	-	註二十一
92.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59,968,036	1,599,680,360	-	-	註二十二
93.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52,174,395	1,521,743,950	-	-	註二十三
93.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55,217,882	1,552,178,820	盈餘 30,434,870	無	註二十四
96.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64,530,954	1,645,309,540	盈餘 93,130,720	無	註二十五
97.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2,757,501	1,727,575,010	盈餘 32,906,190 公積 49,359,280	無	註二十六
98.08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81,395,376	1,813,953,760	公積 86,378,750	無	註二十七
99.08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86,837,237	1,868,372,370	公積 54,418,610	無	註二十八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 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0.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96,179,097	1,961,790,970	盈餘 14,946,970 公積 78,471,630	無	註二十九
101.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93,179,097	1,931,790,097	-	無	註三十
101.10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3,561,188	1,735,611,880	減資 196,179,090	無	註三十一
102.0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0,683,052	1,706,830,520	-	無	註三十二
102.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9,217,204	1,792,172,040	盈餘 85,341,520	無	註三十三
103.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4,217,204	1,742,172,040	-	無	註三十四
104.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4,137,204	1,741,372,040	-	無	註三十五
104.08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2,137,204	1,721,372,040	-	無	註三十六
104.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5,619,948	1,756,199,480	盈餘 34,827,440	無	註三十七
105.10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8,254,247	1,782,542,470	盈餘 26,342,990	無	註三十八
106.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7,994,247	1,779,942,470	-	無	註三十九
108.07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5,994,247	1,759,942,470	-	無	註四十
109.06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2,994,247	1,729,942,470	-	無	註四十一
110.04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171,820,247	1,718,202,470	-	無	註四十二

註一：公司設立

註二：發行特別股 314 股

註三：特別股轉換為普通股，每股特別股轉換一股普通股

註四：變更每股面額為十元

註五：吸收合併華民公司，發行新股抵換被合併公司

註六：吸收合併康泰公司，發行新股抵換被合併公司

註七：79.10.02(79)台財證(一)第 02470 號

註八：80.07.06(80)台財證(一)第 01431 號

註九：81.04.20(81)台財證(一)第 00746 號

註十：82.07.06(82)台財證(一)第 01631 號

註十一：83.06.29(83)台財證(一)第 29752 號

註十二：84.06.14(84)台財證(一)第 33005 號

註十三：85.06.03(85)台財證(一)第 35201 號

註十四：87.07.02(87)台財證(一)第 55045 號

註十五：88.06.24(88)台財證(一)第 57846 號

註十六：89.06.28(89)台財證(一)第 55886 號

註十七：庫藏股註銷 3,667 仟股

註十八：庫藏股註銷 7,000 仟股

註十九：庫藏股註銷 5,655 仟股

註二十：91.08.01 台證(九一)上字第 018844 號

註二十一：庫藏股註銷 6,000 仟股

註二十二：庫藏股註銷 4,200 仟股

註二十三：合併 100%持有之轉投資子公司，註銷子公司持有本公司庫藏股票 7,793,641 股

註二十四：93.07.14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1345 號

註二十五：96.07.12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6098 號

註二十六：97.07.09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4293 號

註二十七：98.08.12 金管證(一)字第 0980040302 號

註二十八：99.08.12 金管證發字第 0990042531 號

註二十九：100.07.19 金管證發字第 1000033613 號

註三十：庫藏股註銷 3,000 仟股；101.06.01 金管證交字第 1010025372 號

註三十一：現金減資註銷 19,617,909 股；101.10.03 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2007 號

註三十二：庫藏股註銷 2,878,136 股；102.1.4 金管證交字第 1020000158 號

註三十三：102.7.31 金管證發字第 1020028997 號

註三十四：庫藏股註銷 5,000,000 股；103.6.3 金管證交字第 1030021635 號

註三十五：庫藏股註銷 80,000 股；104.1.14 金管證交字第 1040001237 號

註三十六：庫藏股註銷 2,000,000 股；104.7.24 金管證交字第 1040028995 號

註三十七：104.7.31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9106 號

註三十八：105.10.3 經授商字第 10501234740 號

註三十九：庫藏股註銷 260,000 股；106.1.12 金管證交字第 1060001235 號

註四十：庫藏股註銷 2,000,000 股；108.05.29 金管證交字第 1080318662 號

註四十一：庫藏股註銷 3,000,000 股；109.04.17 金管證交字第 1090339420 號

註四十二：庫藏股註銷 1,174,000 股；110.01.21 金管證交字第 1100331563 號

110年4月24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171,820,247	78,179,753	250,000,000	上市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

有價證券種類	預定發行數額		已發行數額		已發行部分之 發行目的及預期效益	未發行部分 預定發行期間	備註
	總股數	核准金額	股數	價格			
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10年4月24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1	0	23	18,479	27	18,530
持有股數	8	0	100,143,153	66,728,379	4,948,707	171,820,247
持股比例	0	0	58.28	38.84%	2.88%	100.00%

註：陸資持股比例：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十元)

110年4月24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股	10,191	941,608	0.55%
1,000 ~ 5,000	6,493	13,456,154	7.83%
5,001 ~ 10,000	1,003	8,408,421	4.89%
10,001 ~ 15,000	234	2,934,672	1.71%
15,001 ~ 20,000	217	4,149,733	2.42%
20,001 ~ 30,000	142	3,704,168	2.16%
30,001 ~ 40,000	53	1,904,632	1.11%
40,001 ~ 50,000	40	1,902,480	1.11%
50,001 ~ 100,000	73	5,536,531	3.22%
100,001 ~ 200,000	33	5,184,260	3.02%
200,001 ~ 400,000	22	6,499,665	3.78%
400,001 ~ 600,000	11	5,526,870	3.22%
600,001 ~ 800,000	4	2,721,879	1.58%
800,001 ~ 1,000,000	2	1,728,401	1.01%
1,000,001 以上	12	107,220,773	62.40%
合計	18,530	171,820,247	100.00%

2. 特別股：本公司無發行特別股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0 年 4 月 24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天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873,640	29.61%
源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5,000,693	8.73%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5.24%
美麗華大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7,200,702	4.19%
天鼎股份有限公司		6,530,264	3.80%
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857,410	3.41%
先施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2.33%
花旗託管柏克萊資本 SBL/PB 投資專戶		2,070,000	1.20%
陳惠雯		1,193,892	1.11%
巫秀鳳		1,739,165	1.01%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每股市價 (註 1)	最高		8.12	11.85	16.00
	最低		6.59	5.53	8.80
	平均		7.38	6.88	12.33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3.84	14.51	15.94
	分配後		13.84	(註 9)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75,994	172,994	171,820
	每股盈餘 (註 3)		(0.71)	(0.10)	0.44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註 9)		0	0	不適用
	無償 盈餘配股 (註 9)		0	0	不適用
	配股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註 4)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5)		(10.39)	(68.8)	不適用
	本利比 (註 6)		0	(註 9)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7)		0	(註 9)	不適用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係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9：截至 110 年 4 月 24 日止，109 年度虧損，擬議不予分配股利。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現行章程有關股利政策規定如下：

第廿七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又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虧損，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再依法令之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或依公司法第二四一條第一項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第廿七條之一：本公司為因應業務多角化發展、健全財務結構及保障投資人權益之需求，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其中盈餘分配除保留部份盈餘以作為公司成長所需資金，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股利分派之比例及現金股利之比例得視公司營運資金需求等情形，授權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分配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 109 年度股東紅利分配，業經 110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定，擬議不予分配股利。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公司本年度無配發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現行章程有關規定如下：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及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又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先彌補虧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於計算員工、董事酬勞時係依當年度獲利(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扣除累積虧損後，依章程修訂所定之成數為估列基礎計算員工、董事酬勞。

(2) 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因 109 年度為虧損，110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不予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110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不予分派員工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度為虧損，109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通過不予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實際配發情形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已執行完畢者）：

110 年 4 月 24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買 回 期 次	第十三次	第十四次
買 回 目 的	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	
買 回 期 間	109.02.12~109.04.11	109.11.16~110.01.15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每股 4.79 元~8.22 元	每股 4.96 元~8.00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3,000 仟股	普通股 1,174 仟股(註)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9,606,679 元	8,664,551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58.7%
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3,000 仟股 註銷基準日 109.5.14	1,174 仟股 註銷基準日 110.3.25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0 股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0.00%	0.00%

註：109.11.13 董事會通過預定買回 2,000 仟股，實際買回 1,174 仟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及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應記載下列事項：

(一) 計畫內容：本公司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等情事。

(二) 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1. 本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摘要如下：

- (1)G101081 汽車貨櫃貨運業。
- (2)G101061 汽車貨運業。
- (3)F212011 加油站業。
- (4)F112010 汽油、柴油批發業。
- (5)F212061 加氣站業。
- (6)H701010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7)H107020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8)F111090 建材批發業。
- (9)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10)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11)F213010 電器零售業。

另投資美麗信酒店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經營國際觀光旅館。
- (2)附設自助餐餐廳、咖啡廳、酒吧、會議廳、俱樂部、購物商店、冷凍熟食及烘焙點心之網路宅配及停車場之經營。

2. 合併營業收入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109 年度合併銷售金額	佔全年度銷售比重(%)
餐旅收入	112,450	18.56
運輸收入	491,222	81.08
買賣收入	2,152	0.36
合 計	605,824	100.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1) 汽車貨櫃貨運業

汽車貨運服務產業（含汽車貨運業、汽車路線貨運業及汽車貨櫃貨運業）於 108 年臺灣地區營業貨車總運費收入為 1,712 億元。隨著產業結構改變，如電子商務崛起衝擊傳統零售物流發展模式小量、多樣、高頻配送取代大量、單一路線運輸需求；台灣內陸貨櫃運輸業務，主要是三大港區碼頭與貨櫃場間之貨櫃拖運，為便利客戶之需要，本公司在三大港口（基隆、台中、高雄）設有營運據點，配有專屬車隊，並設置電腦作業系統，以形成迅速完整的運輸網，提供客戶最完善的服務。運輸服務為本公司目前主要之營業項目和營收來源之一。

其次，本公司自八十一年起擴展運輸領域至化學原料之危險品運輸業務，服務基地設置於主要客戶指定裝料油槽作業區附近，重視安全運務與服務品質乃本公司一貫宗旨。

另外，本公司自九十一年起亦拓展油品（汽、柴油）運輸事業，秉持一貫危險品運送之高標要求，以安全為第一要務獲得客戶之一致肯定。一〇一年起於板架加裝冷凍櫃專屬發電機，提供進出口商之冷凍、冷藏物品運輸服務。一〇三年起，則開始跨足承運物流商品運送業務，提供客戶安全便捷之遞送服務。

目前本公司之運輸承攬業務已涵蓋進出口之貨櫃運輸和國內常溫、冷鏈物流商品運輸服務。

(2)營建業

興建商業大樓、住宅大樓、車位出售、出租。

107、108 及 109 年合併營建業務，無建案。

(3)買賣業

進口歐洲品牌之高質感廚具家電搶佔高端消費市場，於 105 年起因建築市場變化，逐漸降低家電商品進口及銷售量，並在 108 年配合市場需求，引進頂級建材香柏木壁板等在台灣市場銷售，營收資料如下所示：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銷售產品	買賣收入			備註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家電衛廚及建材產品等	530	3,478	2,152	

(4)餐旅業

台北美麗信酒店客房擁有 203 間寬敞豪華的住房。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銷售產品	餐旅收入			備註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客房收入	181,171	177,462	55,919	
餐飲收入	79,663	85,364	39,783	
健身俱樂部收入	28,189	29,790	16,748	
合計	289,023	292,616	112,450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1)汽車貨櫃貨運業

除鞏固現有客戶間之業務關係，維持運輸部門之穩定營運外；並積極尋求擴大現有油品、化學品、低溫商品及物流運輸市場的機會。

(2)營建業

A.興建擁有綠地與自然生態的高優質住宅別墅。

B.興建符合產業需求之智慧型廠辦大樓。

(3)餐旅業

A.伴手禮之名物精品禮盒：設計包裝成多款精品禮盒於節慶及對來台旅客進行推廣，將台灣各地美味食材逐步推薦予住房旅客。

B.冷凍熟食：陸續研發新品，拓增中式、異國等他項美食選擇，以拓增商品內容，滿足市場需求，提供更多元化之料理佳餚，透過網路訂購及宅配運送服務，以跨縣市拓增銷售通路，有饗全台消費大眾。

C.拓展年菜外賣商品陣容：美麗信優異之餐飲以西式為主軸，同時也洞悉市場喜好，年菜商機除西式菜色外也增加中式經典佳餚行銷，如佛跳牆、糯米雞、豬腳等，以多元口味滿足各個消費族群的喜好，開拓年菜市場接受度，銷售業績連年成長。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1) 汽車貨櫃貨運業務

運輸產業受政府勞動法令修訂影響，一例一休的施行促使運輸物流產業人力成本大符提高，加上運輸業成本面受制於國際油價不斷上升，但就價格面而言卻受限於市場競爭而無法合理反映，是故壓縮企業獲利空間，又近年來資深駕駛均面臨屆齡退休期限，年輕一代又不願意投入這行業，故造成人力短缺日趨嚴重。因此，考量傳統貨櫃運輸的改變與發展空間不大，未來將朝向以發展各種專業化特種運輸或冷鏈物流運輸服務使創造營運利潤之機會。

(2) 營建業

受新冠疫情影響，全球降息，熱錢湧進房市，使得 109 年房市交易熱絡。但由於政府實施房地合一新版嚴打炒房，預期未來房地市場將呈現持平態勢。

(3) 買賣業

進口歐洲 Gorenje 精品家電，嘗試將歐洲的生活美學概念引進台灣市場，創造全新的流行趨勢。然近年由於全球景氣遲緩與國內建築與房市萎縮的影響，高端品牌市場需求量銳減，故降低品牌家電商品比重；同時為拓展業務，自寮國進口香柏木板建材來台銷售，以提升公司獲利。

(4) 餐旅業

109 年來臺旅客累計 137 萬 7,861 人次，與去(108)年同期相較，減少 1,048 萬 6,244 人次，衰退 88.39%。主要客源市場人次及與 109 年及 108 年同期比較之成長率分別為：

單位：人；%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總計 Total	人數 No. ofVisitors	11,066,707	11,864,105	1,377,861
	成長率 GrowthRate%	3.05	7.21	-88.39
外籍旅客 Foreigners	人數 No. ofVisitors	6,845,815	7,518,268	1,096,321
	成長率 GrowthRate%	6.09%	9.82	-85.42
	佔總計百分比%ofTotal	61.86	63.37	79.57
華僑旅客 Overseas Chinese	人數 No. ofVisitors	4,220,892	4,345,837	281,540
	成長率 GrowthRate%	-1.53	2.96	-93.52
	佔總計百分比%ofTotal	38.14	36.63	20.43

* 資料來源：觀光局行政資訊系統之資料

台灣自104年起首度邁入千萬觀光大國後，來台旅客數年年成長，並於108年迎來1,186萬人次的高峰，不料109年1月23日新冠肺炎封城之後，風雲瞬變，各國因為新冠肺炎病毒蔓延，紛紛採取封城、鎖國政策，也讓全球觀光急凍。

儘管台灣防疫有成，但是面對國際疫情步步進逼，尤其秋冬疫情再起，而且情勢更加嚴峻，因此去年全年來台旅客，除了1月尚未受到明顯衝擊，其它各月都跌到只剩1成，觀光旅次更幾乎歸零，只剩一些零星的商務客、探親或外交泡泡；就連出國旅遊人次也從前年的1,710萬，跌到234萬。交通部觀光局長張錫聰說：『(原音)所以(民國)109年全年來台旅客，落在137.5萬人次，那跟108年比較起來，負成長達到88.41%；那109年的出國人次一樣受到嚴重衝擊：233.9萬，較108年負成長達到86.3%。所以這整個出境、入境市場衝擊相當嚴重。』

也因此，108年觀光產值創下出境新台幣7,900多億、入境4千多億的紀錄，也在109年同步探底。儘管去年暑期曾迎來國旅大爆發，依舊難敵其他三季帶來的衰退。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1) 汽車貨櫃貨運業

就產業之營運生態言，運輸配送產業趨向在服務多元化整合方面，有更多的商業機會，但也同時面對市場結構改變的衝擊，因應航商、製造商及貿易商不同客層之需要，面對不同的需求特性與運務規劃專業分工，不論在自有車隊發展或與同業結盟，透過系統整合，使顧客能以一條龍服務方式得到最佳服務保證，也使運輸企業需在資源整合與營運效率上發揮最大效益。我國之進出口貨櫃即在上、中、下游業者之通力合作下為國內經濟命脈提供日以繼夜之運輸服務。

(2) 營建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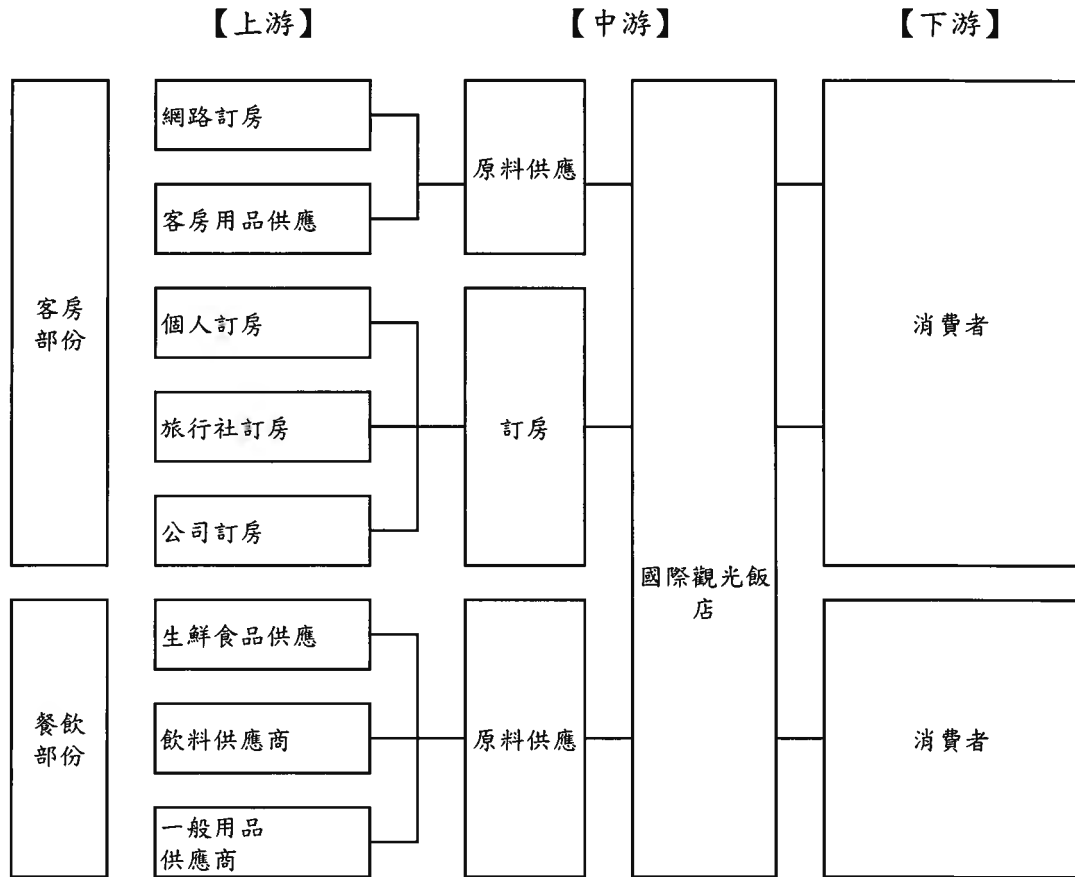
營建業所關連之產業相當多，與各產業存有相輔相成、互相依存之關係。其上游主要為土地所有人，下游為購置住宅、商(廠)辦之個人及公民營企業體。建設公司扮演中游之媒介、營運角色，向土地所有人取得土地或合建，經建築師規劃設計，並委託營造公司施工興建，後透過代銷公司銷售予購屋者。

(3) 買賣業

買賣業的上游為製造商，其具備產品規格及成本價格之決定力。中游之進口業者具關鍵性的整合角色，依據政府法令、消費趨勢及市場需求，可透過產品組合、行銷規劃及通路管理的手段，將商品經由經銷商或建設公司及賣場通路銷售予顧客。

(4)餐旅業

美麗信花園酒店所屬國際觀光旅館，主要提供下游消費者住宿、餐飲等多元設施服務需求，產業關聯性圖示說明如下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汽車貨櫃貨運業：

由於國內產業結構改變，傳統產業外移，致對出口運輸需求減少，造成南北運輸無法平衡之現象，加上各國際航商為樽節成本，相競聯營大型船舶，造成貨櫃運輸時間集中不平均，致使各家貨櫃貨運業者營運成本及運務調度皆面臨挑戰。部分業者或有尋求國內物流業者之貨源以彌補營運空檔。然政府 101 年 3 月公告勞資新令，對業者造成另一面向之營運成本壓力，惟有擅長成本控制且具競爭力之業者，方具生存能力。

(2)營建業

近來政府嚴打炒房，及材料成本大幅走高，缺工問題嚴重等因素，致使房價居高不下，未來不動產景氣將受嚴峻考驗。本公司多元化經營，營建非主要之業務，未來仍保持審慎評估態度，以厚實公司競爭實力。

(3)買賣業

品牌 Gorenje 家電在台的主要競爭品牌有 Miele 及 Bosch 等，競爭者由於引進台灣時間較久，市場佔有率及口碑均已相當穩固。

Gorenje 的競爭優勢在於豐富的產品組合，以及售後服務，消費者使用口碑良好。

(4)餐旅業

A.客房

近年來台灣之產業已多由人力密集的代工製造產業轉型至精緻休旅服務事業，其中觀光休旅產業更自政府政策推動企業周休二日以來，促使國人逐年對休閒生活的重視，進而帶動觀光休旅服務產業的蓬勃興盛。另外中國大陸近年對外的經濟開放，同時加快帶動陸客對外的旅遊觀光機會，加上國內政府在觀光產業上的全力推展，在看準觀光休旅市場的興盛趨勢，引起國內各大企業集團與國際旅館品牌相繼投入於台灣市場的觀光飯店及休閒旅遊相關設施服務的建置，已掀起台灣觀光休旅產業的壯大革新。

以台北市國內飯店相關統計數字來說，民國 109 年 12 月的國際觀光旅館與一般觀光旅館加總為 43 家，客房間數亦已達 11,126 間，白熱化的客房間數上升競爭已成全面展開。美麗信花園酒店的住房商品，以基本房型即擁有近 13 坪的舒適寬闊，與旅遊界同業各單位保持良好關係，用心的高品質服務水準，持續深獲國內外商旅的肯定。

B.餐飲宴會

隨著各家觀光旅館加入觀光休旅產業大餅，除加劇客房市場的競爭外，也同時激發餐飲及宴會市場的競逐較勁。國人重視飲食休閒為重要的生活環節，在求新求變、樂於嚐鮮，抑或尋求多元選擇、物超所值的精緻餐飲服務中。美麗信除維繫既有之歐風套餐精緻服務，同時亦推展多元的自助餐食風尚，與開發精緻手做點心等餐飲服務。同時鎖定入住旅客伴手禮需求，結合台灣在地嚴選名物，包裝多款精美禮盒，以方便旅客選購為自用或送禮。另外連結餐廳、獨具一格的花園景致，亦成為婚宴市場上的特有產品，包裝花園之歐風涼亭為浪漫求婚亭商品，結合餐飲、禮車機送、音樂演奏等多項求婚套裝服務，為婚宴市場新一代之推廣利器，深獲新一代消費者的青睞。

C.俱樂部

主要客群對象為入住飯店之房客，同時招募公司企業的負責人及高階主管，以及邀請認同健康品味生活的貴賓加入會員。健身俱樂部的環境在近幾年有重要轉變，許多健身中心或俱樂部被併購或經營不善倒閉，造成會員跟著流散，加以現在健身會員對於質的部分更要求，因此在飯店內的健身俱樂部將是一大優勢。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設有經營企劃室，負責各項企業創新、研究、規劃與轉投資發展之工作，因所屬業務形態不符合會計上研究發展費用之認定標準，故帳上未予註記研究發展費用，惟實際上本公司對於研究發展的投資一直是不遺餘力，希望能根本提升人力素質，提高生產力並進而強化企業的長期競爭力。

由於本公司所屬業務形態因不符合會計關於研究發展費用之認定標準，是故未來並無明確之研發計畫。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汽車貨櫃貨運業：

(1)短期計劃

深耕貨櫃貨運運輸專業，整合長途與轉運的運務能力，提升地區作業效率，降低作業成本，滿足客戶的多元運送服務需求。同時加強自有

車隊之管理費用控制，使其達到最適經濟效益之運務規模，降低營運成本進而提昇市場競爭力。

(2)長期計劃

- A.鞏固現有客戶合作關係，以聯盟合作等方式，擴展業務規模範圍與增加競爭優勢，橫向結合關係企業跨業資源，提升合作綜效。
- B.持續觀察市場需求與態勢，不斷與時俱進，建置創新並具可行性的商業模式，以達永續經營的目標。
- C.107年起積極開發CY業務，創造更佳之獲利空間，並提供客戶多角化之服務。
- D.109年起在貨運方面於冷鏈食品項目上，亦取得國內知名餐飲連鎖品牌之認可而跨出冷鏈食品運輸之第一步，後續將加強對運務品質的提升，以深耕該業務之發展。

2.營建業

持續審慎評估並開發地段良好之優質地段，並興建符合國人需求的住宅及商用大樓，以持續發展公司競爭優勢。

3.買賣業

維持長期合作的經銷管道，並與客戶保持聯繫，建立多方網路銷售平台，透過社群經營及網路買賣平台展示各項商品。同時嘗試接觸不同的業務範圍，引進各項商品銷售，以多方面拓展業務未來發展方向。

4.餐旅業

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產業發展及整體經濟環境趨勢，藉由擬定各長、短期計畫以規劃公司未來經營方向，進而提升競爭力。茲就本公司計畫概要說明如下：

- (1)目前已轉型為分流防疫飯店，疫情期間，針對有需求之公司行號及一般散客專案行銷。
- (2)網路訂房，針對國旅加強與各國內網路訂房平台做多樣的產品包裝及曝光。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銷售提供及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	市場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油品	內銷	3,393	-	-
	外銷	-	-	-
餐旅	內銷	289,266	292,616	112,450
	外銷	-	-	-
營建	內銷	-	-	-
	外銷	-	-	-
勞務	內銷	55,195	55,239	-
	外銷	-	-	-
運輸	內銷	589,295	551,549	491,222
	外銷	-	-	-
買賣業	內銷	530	3,478	2,152
	外銷	-	-	-
合計	內銷	937,679	902,882	605,824
	外銷	-	-	-

2.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以運輸服務為主體，在市場上已佔有一席之地，在營建業務方面，持續以審慎評估之態度，嚴選案源。

美麗信花園酒店開幕至今因深受各市場旅客青睞得以維持高住房率的水準，108 年住房率高達 86%，109 年在全球疫情之下，仍努力爭取客源。

過去三年度美麗信酒店（股）公司住房率及台北市飯店平均住房率。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美麗信總客房數(年度總計)	74,095	74,095	74,095
美麗信客房住用數(年度總計)	62,256	63,504	27,701
美麗信年度住房率	84%	86%	37%
台北市觀光旅館(年平均住房率)	73%	74%	28%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就需求面而言：

A.汽車貨櫃貨運業：

當前國際經濟仍面臨諸多風險變數，值得持續關注，包括 COVID-19 疫情發展與各國封鎖措施放寬時程，美國與中國大陸貿易及科技爭端後續發展、公共債務危機加深金融脆弱性，以及地緣政治等，皆影響國際經濟前景，惟我國防疫得宜，半導體、資通與視聽產品之國內製造產能大幅擴增，臺商回流擴增產能，恰可順應 5G、遠距商機及電子新品備貨需求，有助減緩衝擊；民間投資在半導體推進頂尖高階製程及離岸風電等綠能投資延續，加上臺商回臺投資持續落實下，可望穩健擴增；民間消費雖受疫情衝擊，惟疫情催化宅居網購，加上政府振興措施推動隨國內經濟逐步回穩，有助支撐民間消費成長動能。行政院主計總處 109 年 11 月 27 日預測 109 年經濟成長 2.54%、110 年成長 3.83%。

汽車貨運則與內需市場連動，面對美中貿易戰、中國經濟趨緩、新興市場風險等不確定因素，後續台商回流或許將可預期帶動相關物流運輸服務機會。

B.營建業：

110 年政府再祭出房地合一新版抑制房市過熱，預估市場回歸剛性需求，交易市場將趨於穩定。

C.買賣業：

a. 家電商品：

現代人追求快速便利，同時國民所得日益增加，高端家電商品已從奢侈品逐漸成為日常用品。同時家庭結構改變，從傳統大家庭轉為小家庭小空間，為有效利用環境，嵌入式及多功能家電將成為裝修、換屋時的首選，未來消費者採購家電的趨勢將會以環保、裝置化、精緻型及多功能方面發展。

b. 其他商品：

因建築業對於頂級建材供不應求，故自寮國引進香柏木壁板，其耐潮、密度大、不易變形及具有典雅香味的特色，非常符合國人的欣賞美學，將成為吸引客戶的建築特點。

D. 餐旅業：

a. 客房：

美麗信花園酒店一直以商務需求為主要經營方向，且附加觀光旅遊以提高價值。設施完善、服務殷勤及管理專業的美麗信花園酒店，開幕至今一直是商務及觀光客的首選飯店，也深受日本市場及國人市場的青睞，同時除商務客源外並積極爭取 FIT 及各國自由行旅客。因受疫情影響，已轉型為分流式防疫飯店增加營收來渡過此艱難時刻。

b. 餐飲：

國內餐飲競爭激烈特別以台北市為白熱化，根據主計處統計，20 年前，家庭外食消費金額只占食品消費支出的一成，但近五年來已增加到三成以上。同時根據《遠見》報導調查，國人外食比例已超過七成，達 70.2%。其中，男性外食比例高於女性，達 76.1%，比女性多 11.7%。估計 330 萬人天天在外用餐，主力層為 35 歲以下年輕人。目前餐飲型態改為單點及供應防疫房間餐飲。

c. 俱樂部：

近年來國人休閒時間大幅增加，加速了健身運動的趨勢，依附於飯店內之健身俱樂部享有一定的品質及競爭優勢。提供寬敞、舒適的環境空間、齊全的運動設施，專業教練健身訓練課程，滿足多樣化需求的消費客群，以增加飯店知名度與營運績效。

(2) 就供給面而言：

A. 汽車貨櫃貨運業：

貨櫃運輸是提供越洋的貨物運輸服務，因此國際貿易熱絡與否，決定貨櫃航運股之榮枯。就經濟直覺而言，國際貿易量與 GDP 具有高度相關性，全球貿易量與全球 GDP 亦步亦趨，呈現同向變動的特性，在航運市場供需方面，海運為全球貨物之主要運輸方式，依據聯合國貿易及發展委員會(United Nations Conference on Trade and Development, UNCTAD)之統計，自 1990 年以來，全球海運貨載重量成長逾 2.67 倍，其中，鐵礦砂、煤炭、穀物、鋁土及磷礦石等五大散貨之貨載重量成長 3.2 倍，貨櫃貨載重量更成長達 7.8 倍，海運運輸持續發展。

B. 營建業：

房市持續回溫，建設公司陸續加碼推案，形成建照量、開工量與使照量乖離現象創六年來新高，未來將持續出現供過於求現象。

C. 買賣業：

台灣市場競爭品牌以歐系為主，同業多屬先發品牌，已在台灣耕耘多年，市場知名度及與佔有率均大幅領先本公司。欲有突破性之發展，必須於既有市場中區隔出一全新市場，營造 Gorenje 於產品設計之特色及優點，避免直接與其他品牌激烈競爭。

D.餐旅業：

美麗信花園酒店一直以商務需求為主要經營方向。設施完善、服務殷勤及管理專業的美麗信花園酒店，開幕至今一直是商務及觀光客的首選飯店，同時除商務客源外並積極爭取 FIT 及各國自由行旅客。因受疫情影響，已轉型為分流式防疫飯店增加營收來渡過此艱難時刻。

國內餐飲競爭激烈特別以台北市為白熱化，根據主計處統計，20年前，家庭外食消費金額只占食品消費支出的一成，但近五年來已增加到三成以上。估計 330 萬人天天在外用餐，主力層為 35 歲以下年輕人。目前餐飲型態改為單點及供應防疫房間餐飲。

4.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 A. 運用貨櫃運輸本業專長及結合關係企業資源逐步擴展營運效能，以聯盟、併購、整合等渠道擴大業務規模及市場競爭力。
- B. 橫向結合關係企業跨產業之經驗與資源，創造最高整合綜效。
- C. 藉由洞悉市場需求及競爭態樣，建置具體可行之商業模式、發展藍圖與營運佈局。
- D. 審慎營建個案之開發評估，區隔市場，以迎接營建業回春。
- E. 台北美麗信花園酒店擁有雋永歐式典雅的建築外觀、高聳巍峨的接待大廳、挑高寬敞的精緻時尚客房，酒店外圍還有市區內少有之匠心獨具設計的綠藝花園，創造城市休旅全新感官享受與綠活體驗。地處商業中心位於市民大道與建國南路交叉口，距離台北世界貿易中心與東區購物天堂、三創園區及近年熱門的華山藝文中心等車程甚近，便利的交通讓旅客迅捷完成商務拜訪並自在享受休閒購物樂趣。提供全面完善之各項服務需求，涵蓋豐富精緻的美食佳餚、設備完善的健身俱樂部、一流的商務會議設施、無壓迫感的空間及挑高、充滿文創藝術的休憩空間，整體滿足度假旅客的貼心休閒享受，與商務人士的完善機能需求。

(2)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汽車貨櫃貨運業：

(a)業務穩定：

本公司自創立以來，即秉持認真負責的態度，以提供客戶最安全、迅速的服務，並深獲船務界及貨主的認同；尤其本公司主要客戶皆為長期合作伙伴，對本公司之服務品質相當信賴，故能確實掌握業務動態及維持其穩定性，且本公司與同業向來維持非常良好之關係，更有助於本公司業務之穩定性。

(b)車隊調度機動靈活：

在貨櫃運輸全盤作業中，車輛調度為一重要環節，而本公司調度能力之靈活，早已為業界所肯定，基隆、桃園、台中及高雄皆設有聯絡處及專屬車隊，提供各地區客戶便捷及機動性高之服務網，隨時可配合市場需求狀況，調動各地區車隊，減少空車行駛里程而降低成本。

(c)提升服務品質，裨益客源拓展：

本公司於八十二年初順利通過國際品質保證之 ISO9002 評鑑後，對公司形象之提升及客源開拓上極具助益，尤其對本公司於八十一年新增之化學油槽櫃專業運輸，因取得是項認證而有利於爭取更多之化學油槽運輸業務。

b.營建業：

- (a)受疫情影響，房貸低率處於低檔位置，有助房市表現。
- (b)中美商戰影響，大陸台商撤退，資金大量回流，廠辦及工業用地需求增加。
- (c)政府打房措施，及資訊公開透明，未來房價回穩，有助自住剛性需求。

c.買賣業：

- (a)Gorenje 產品組合豐富，消費者選擇性高。
- (b)Gorenje 產品設計感及功能性強，易獲消費者青睞。

d.餐旅業：

- (a)台北美麗信花園酒店自開幕以來，至今在日本市場皆享有高知名度及獲得業界對本酒店產品高品質的認同。
- (b)自 104 年 9 月受觀光局及各界肯定，台北美麗信花園酒店獲頒為五星級旅館認證。
- (c)飯店持續更新客房的硬體設備，提昇飯店設施的水準並提高飯店服務品質。
- (d)開放陸客自由行政策，將為酒店帶來正面樂觀的營運商機。
- (e)整修 8F 四人房及家庭房，提升客房整體價值。
- (f)位於 2 樓的會議室、健身房、桑拿、泳池、輕食餐廳及池畔酒吧全新裝潢完成，不管是商務會議用餐或觀光旅遊，相信會吸引新一波的客群。

B.不利因素：

a.汽車貨櫃貨運業：

(a)產業外移及出口成長緩慢：

近年來隨著國際化、自由化的腳步，我國目前亦面臨勞工運動及環保意識高漲之影響，因人工成本及防治污染成本等大幅上揚的壓力，進而造成產業外移的現象，影響了我國外銷的成長速度。

(b)營運成本提高：

國際油價受到地緣政治紛擾而走高，帶動原物料價格持續走高，加上國內一例一休法規與勞工意識抬頭因素，造成營運成本升高，市場價格受限經濟成長影響，無法反應成本調整價格下。惟本公司在加強設備維修、提高車輛運轉率和開發高附加價值的運輸服務等因應措施下，將有效控制部分成本上漲的壓力。

- (c)近年來資深駕駛均面臨屆齡退休期限，年輕一代又不願意投入這行業，故造成人力短缺日趨嚴重，造成用人成本增加，影響該項產業未來之發展。

b.營建業：

- (a)政府祭出「打房」措施，進行紅單盤查，將使房市受到影響。
- (b)109 年住宅核發建照戶數達 24 年來新高，未來房市供過於求。
- (c)人口老化逐漸到來，少子化問題日漸嚴峻，房屋需求減少。

c.買賣業：

- (a)Gorenje 品牌導入較晚知名度不足，易造成消費者疑慮。
- (b)Gorenje 營業據點不足，能見度低，消費者不易接觸。

d.餐旅業：

- (a)國內產業亦受全球經濟環境影響，商業活動趨於保守觀望。
- (b)市場上其他同等級飯店甚至國際五星飯店仍採大彈性價格應對。
- (c)全球疫情影響，旅遊國境封鎖，造成海外來台旅遊全面停擺。

C.因應對策

- a.運用關係企業資源取得足以降低營運成本之優勢，提昇競爭力達成鞏固客戶及拓展客源之目標，並將研擬可行之周邊業務，以輔助運輸量之提昇。
- b.尋求同業整合及擴大油品及物流運輸契機。
- c.慎選推案地段，規劃符合消費者需求之市場產品並縮短開發興建時程。
- d.透過與同業策略聯盟，藉大型化之優勢，確保穩健獲利空間
- e.轉型為分流式防疫飯店，針對回國國人及出差旅客包裝檢疫專案。
- f.國旅大量增加，包裝各是國人專案，一泊二食、國人優惠價等吸引國旅客人。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1)汽車貨櫃貨運業務

- A. 船邊作業：即船邊與內陸貨櫃場間之貨櫃拖運。
- B. C Y 貨櫃拖運：即貨主工廠與貨櫃場、碼頭間之貨櫃拖運。
- C. 南北貨櫃轉運：即基隆、桃園、台中及高雄等區間之長途貨櫃拖運。
- D. 化學品油槽櫃之運輸：即港口油槽區與化學工廠間之油槽櫃拖運。
- E. 油品運輸：即自油品供應商槽站至客戶加油站間之汽、柴油拖運。
- F. 物流運輸：即配合物流業者自其物流倉庫至其指定地點間之拖運業務。

(2)營建業務

- A. 住宅大樓：住家、店鋪、停車位。
- B. 廠辦大樓：廠房、店鋪、停車位。

(3)買賣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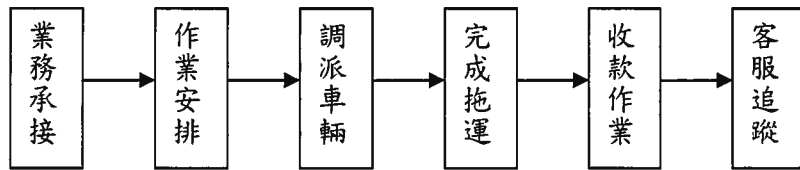
本公司之產品為家居類消費性商品及建材產品等。

(4)餐旅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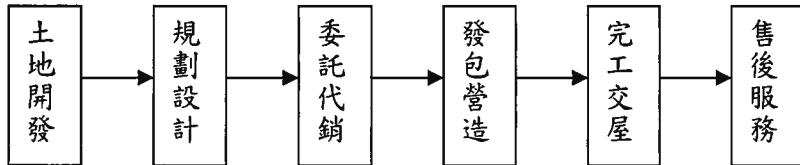
美麗信花園酒店之主要產品經營方式係以客房出租、供應餐飲並提供會議廳及三溫暖等相關設施，無一不以客戶之最大滿意為宗旨。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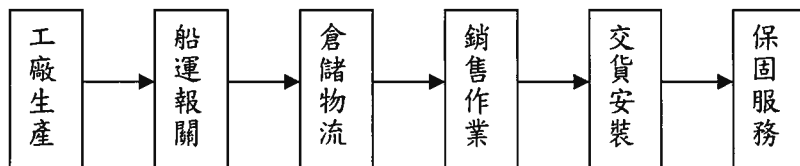
(1)運輸服務過程：



(2)營建業務過程：



(3)買賣業務過程：



(4)餐旅業務過程：

美麗信花園酒店主要業務為觀光旅館業之銷售，並無生產製造過程，故不適用。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汽車貨櫃貨運業務：運輸服務業無原料供應問題。

2.營建業務：本公司主要原料為土地、工程兩類。

(1)土地：以自行開發或購地合建等方式取得，並儘速開發具增值潛力之土地。

(2)工程：發包營造及工程，均以工程品質、管理及規劃為優先考量，並訂定相關合約，規範雙方權利義務可確保無虞。

3.買賣業務：本公司代理之家電廚衛產品均為原廠組裝，授權本公司獨家在台灣銷售。

4.餐旅業務：美麗信花園酒店為觀光旅館業，主要係經營客房出租及餐飲服務，其主要原料為顧客用品及生鮮食品等品項，供應情況穩定。

(四) 最近兩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進貨部分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1	G 供應商	135,513	20%	無	G 供應商	83,177	14%	無	18%
2	其他	545,776	80%		其他	476,934	86%		82%
3	進貨淨額	681,289	100%		進貨淨額	560,111	100%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增減變動：最近二年度進貨大客戶並無大異動。

2.銷貨部分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8 年			109 年			110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註 2)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1	T 客戶	211,353	23%	為子公司實質關係人	T 客戶	212,081	35%	為子公司實質關係人	37%
2					V 客戶	64,175	11%	無	
3	其他	691,529	77%		其他	329,568	54%		63%
4	銷貨淨額	902,882	100%		銷貨淨額	605,824	100%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年報刊印日前，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資料，應並予揭露。

(五) 最近二年度合併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8 年度			10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運輸	—	—	506,490	—	—	442,008
餐旅	—	—	154,996	—	—	110,081
營建	—	—	—	—	—	—
買賣	—	—	9,526	—	—	8,022
銷售及其他	—	—	10,277	—	—	—
合計	—	—	681,289	—	—	560,111

(六) 最近二年度合併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108 年度				10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運輸	—	551,549	—	—	—	491,222	—	—
餐旅	—	292,616	—	—	—	112,450	—	—
營建	—	—	—	—	—	—	—	—
買賣	—	3,478	—	—	—	2,152	—	—
銷售及其他	—	55,239	—	—	—	—	—	—
合計	—	902,882	—	—	—	605,824	—	—

三、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兩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截至 4 月 24 日止
員工 人數	業務作業人員	296	233	245
	行政管理人員	95	77	77
	合計	391	310	322
平均年歲		38.5	42.7	42.7
平均服務年資		4.4	6.3	6.6
學歷 分布 比率	碩士	2%	2.10%	2.1%
	大專	34%	20.9%	37.6%
	高中(職)	39%	60.2%	42.5%
	高中(職)以下	25%	16.7%	17.6%

註:應填列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 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

1. 因應對策

- (1) 營業車輛皆定期維修保養，在駕駛人員發現有不正常之現象時立即交由保養單位徹底整修，待檢驗合於規定標準後，方可安排作業。
- (2) 車輛維護所產生之廢機油、輪胎及廢電池等，均委由廠商回收。
- (3) 汰換舊車，引進最新期環保車種。
- (4) 本公司營建業務之房屋興建，事前即審慎選擇信譽良好的營造廠商承包，並派有監工督促承包商加強各種污染防治工作。

2. 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進修、訓練措施：

(1) 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於79年4月成立，往年由公司籌辦之各項福利措施，自該會成立後，多數委由該會主辦。本公司及職工福利委員會的福利事項如下：

- A. 結婚喜慶金 B. 生育補助金
C. 死亡補助金 D. 住院補助金
E. 子女教育獎助學金 F. 文康及其他福利事項
G. 退休紀念品 H. 團體保險

(2) 勞工及健康保險：全部員工依規定參加勞工及健康保險，享受勞保給付權利及醫療照顧。

(3) 員工進修、訓練補助：

- A. 每年均編列預算，對員工做職前訓練與在職訓練講習。
B. 對於工作相關之訓練與課程，訓練費由公司全額負擔。
C. 若與工作無直接相關之訓練課程，如經公司同意則予補助一半金額。

本公司最近年度教育訓練之各項成果如下：

課程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元)
專業訓練	64	385	1,288.5	421,215
管理才能	16	23	134.0	
通識訓練	9	54	64.5	
新進人員訓練	44	124	316.0	
總計	133	586	1,803.0	

2.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配合勞退新制，修訂員工退休辦法遵行；選擇新制者，除續保留年資外，並依法提繳勞退金及協助自願提繳退休金同仁，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選擇舊制者，則繼續依規定提撥退休準備金，繳存於台灣銀行本公司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並設立「退休金監督委員

會」，於每季定期召開審視退休金施行狀況，另經法定程序設立優退辦法核准在案，符合退休資格人員之退休金計算方式，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3. 勞資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雙方關係尚稱融洽。本公司將持續維持和諧理性之勞資溝通，並持續關注法令動向，避免發生勞資爭議，同時將繼續以往充分協調作法，在兼顧同業間之競爭能力下，藉由勞資雙方的共同合作，共謀公司業務之成長和員工福祉之提昇。

4. 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訂定「服務規則」，凡公司員工，無論在公司內外，均應自我要求，保持高水準的個人行為素養及從業道德。在從事日常工作及業務時，應嚴格遵守公司的從業道德標準，維護公司的聲譽，獲得顧客、供應商及其他各界人士的尊重與信任。其主要內容為：

(1)員工均清楚並遵守從業道德規範及個人誠信。

(2)員工應該避免造成個人利益與公司利益之間的任何衝突或可能的影響。

(3)對供應商、承包商、顧客、及其他與公司業務相關的各界人士（含政府機關），必須維持最高的從業道德標準，不得收受或給予任何餽贈、禮金、款待因而影響正常業務關係及判斷，任何形式的賄賂均應絕對禁止。

所有員工均有責任遵守此政策與相關程序，各級主管應全力落實並確保其所屬員工了解、接受並恪守相關規定。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本公司辦公環境各項軟硬體設施設計之初，即以保護員工安全為第一考量，確保員工在工作時能得到最大的保障，公司出入口皆設有門禁刷卡裝置並於逃生出口設置防火門，主要出入口亦有保全監視設備，以保障員工人身安全。

空調系統方面每三個月即予以投藥消毒殺菌、每半年進行全公司消毒清潔並於每二年進行空調設備全面保養及維護。

各項機電或消防設備（如消防警報器或滅火器等），皆於每年4~6月間定期保養或維修，以確保其在任何時間皆在最佳可用的狀態，除為所有員工投保勞健保外，亦提供團險及出差旅行平安險等保險項目，並常備有醫藥箱、口罩、酒精等物品，必要時提供員工救護及防護之用。

在保障員工執行運務安全方面，於入職前均會施以職前訓練，並由資深員工帶領三日，確保確實了解作業安全，除於採購新車時優先選擇能於事故發生時優先保障員工安全之車輛外，每個作業處均配置酒測器及血壓計，不定期為員工進行酒測及每月定期量測血壓；另於每部車輛裝設GPS、行車視野輔助系統及車內監視系統，確保行駛狀態安全無虞，並固定於每年3月及9月邀請消防人員或專業人士，針對行車安全、車輛簡易維修、人員救護等議題舉辦車輛安全教育訓練。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2.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及最近年度到期之供銷契約、技術合作契約、工程契約、長期借款契約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營運契約	志信國際(股)公司與台灣海洋網聯船務代理(股)公司 ONE	107 年 4 月 1 日迄今	承運部分進出台灣港口之內陸轉運貨櫃運輸	無
營運契約	志信國際(股)公司與以星綜合通運(股)公司 ZIM	107 年 11 月 15 日迄今	承運部分出台灣港口之內陸轉運貨櫃運輸	每月準點率須達 95%
營運契約	志信國際(股)公司與新加坡商敦豪全球貨運物流(股)公司 DHL	107 年 12 月 11 日迄今	承運 CY 內陸貨櫃運輸	須達 KPI
營運契約	志信國際(股)公司與六輕汽車貨運(股)公司	102 年 12 月 1 日迄今	汽柴油運輸	無
營運契約	志信國際(股)公司與統一速達(股)公司	103 年 5 月 26 日迄今	承攬運送黑貓宅急便轉運車業務	禁止宣傳、個資保護、機密保護
營運契約	志信國際(股)公司與泉州豐澤船務(海西)	105 年 2 月 1 日迄今	承運進出台灣港口之內陸轉運貨櫃運輸	無
租賃合約	志信國際(股)公司與統昶行銷(股)公司(註 1)	101 年 4 月 1 日-111 年 3 月 31 日	基隆市暖暖區金華段等 28 筆土地租賃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志信國際(股)公司與華南商業銀行儲蓄分行(註 2)	108 年 12 月 30 日-113 年 12 月 30 日	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33 號 12 樓辦公室及停車位質押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志信國際(股)公司與台灣銀行天母分行(註 3)	107 年 11 月 1 日-112 年 11 月 1 日	基隆市暖暖區金華段等 30 筆土地質押	無
促進民間參與興建台北市平價旅館開發經營契約	美麗信酒店(股)公司與交通部觀光局	93 年 4 月 12 日-143 年 4 月 12 日	飯店及附屬設施之投資、開發、營運之責任及義務	契約期間按財務報表之營業收入 8%繳付經營權利金；公司取得地上權存續屆滿時，應無償移轉予國有
長期借款契約	美麗信酒店(股)公司與彰化商業銀行	110 年 01 月 29 日-115 年 01 月 29 日	中長期借款	限用於支付員工薪資
長期借款契約	美麗信酒店(股)公司與合作金庫銀行	107 年 10 月 23 日-110 年 10 月 23 日	中長期借款	按動用額度提供 10%之定存單設質
短期借款契約	美麗信酒店(股)公司與第一商業銀行	109 年 11 月 30 日-110 年 11 月 30 日	短期借款	建築物及土地地上權設質

註 1：本公司 109 年 11 月 20 日簽約出售統昶行銷(股)公司，109 年 12 月 11 日產權過戶完成。

註 2：本公司與華南商業銀行儲蓄分行長期借款，於 110 年 01 月 21 日清償借款，提前終止借款契約。

註 3：本公司與台灣銀行天母分行長期借款，於 109 年 12 月 02 日清償借款，提前終止借款契約。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一)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3)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流動資產		1,870,114	1,910,744	1,901,026	1,652,600	2,195,188	2,125,74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2)		1,376,805	1,208,252	1,209,895	1,193,422	877,715	872,180
無形資產		497,910	514,717	498,581	487,067	467,745	463,242
其他資產(註2)		746,130	749,995	713,233	1,355,140	987,311	901,089
資產總額		4,490,959	4,383,708	4,322,735	4,688,229	4,527,959	4,362,25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35,419	1,422,077	1,263,359	1,155,629	1,101,284	873,782
	分配後	1,435,419	1,439,876	1,336,336	1,155,629	註5	--
非流動負債		345,681	168,847	232,521	836,781	702,706	536,73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81,100	1,590,924	1,495,880	1,992,410	1,803,990	1,410,517
	分配後	1,781,100	1,608,723	1,568,857	1,992,410	註5	--
歸屬於母公權益		2,421,524	2,521,613	2,570,972	2,435,596	2,510,319	2,738,136
股本		1,782,542	1,779,942	1,779,942	1,759,942	1,729,942	1,718,202
資本公積		2,044	2,942	3,316	7,254	17,786	20,83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44,211	753,776	797,466	595,646	595,915	715,277
	分配後	744,211	735,977	724,489	595,646	註5	--
其他權益		(105,500)	(15,047)	(9,752)	72,754	175,340	283,825
庫藏股票		(1,773)	--	--	--	(8,664)	--
非控制權益		288,335	271,171	255,883	260,223	213,650	213,60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709,859	2,792,784	2,826,855	2,695,819	2,723,969	2,951,740
	分配後	2,709,859	2,774,985	2,753,878	2,695,819	註5	--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表)。

註2：最近一季並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註4：上稱分配後數字，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5：尚未經過110年股東會決議分配。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10年3月31 日財務資料 (註2)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1,222,283	1,027,058	937,679	902,882	605,824	163,324
營業毛利	372,794	293,728	220,439	221,593	45,713	21,656
營業損益	(19,940)	(19,166)	(2,884)	11,200	(148,941)	(23,9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5,389)	17,972	46,695	(177,924)	88,695	99,344
稅前淨利	(65,329)	(1,194)	43,811	(166,724)	(60,246)	76,052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68,103)	1,820	50,596	(120,155)	(60,982)	76,898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68,103)	1,820	50,596	(120,155)	(60,982)	76,89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7,005	97,553	(33,598)	78,886	121,266	150,90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1,098)	99,373	16,998	(41,269)	60,284	227,801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 主	(65,788)	9,981	51,558	(125,149)	(17,841)	75,49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 益	(2,315)	(8,161)	(962)	4,994	(43,141)	1,40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9,715)	100,018	20,332	(46,299)	102,855	227,84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383)	(645)	(3,334)	5,030	(42,571)	(46)
每股盈餘(元)	(0.36)	0.06	0.29	(0.71)	(0.10)	0.44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表)。

註2：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最近一季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核閱。

(二) 1.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流 動 資 產		1,592,562	1,557,481	1,640,998	1,444,088	2,016,631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註 2)		282,697	184,574	178,924	176,319	190,549
無 形 資 產		59	738	635	462	289
其 他 資 產 (註 2)		1,489,366	1,518,091	1,411,835	1,530,745	793,668
資 產 總 額		3,364,684	3,260,884	3,232,392	3,151,614	3,001,137
流 動 負 債	分配前	744,577	630,245	480,713	446,913	331,051
	分配後	744,577	648,044	553,690	446,913	註 4
非 流 動 負 債		198,583	109,026	180,707	269,105	159,767
負 債 總 額	分配前	943,160	739,271	661,420	716,018	490,818
	分配後	943,160	757,070	734,397	716,018	註 4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2,421,524	2,521,613	2,570,972	2,435,596	2,510,319
股 本		1,782,542	1,779,942	1,779,942	1,759,942	1,729,942
資 本 公 積		2,044	2,942	3,316	7,254	17,786
保 留 盈 餘	分配前	744,211	753,776	797,466	595,646	595,915
	分配後	744,211	735,977	724,489	595,646	註 4
其 他 權 益		(105,500)	(15,047)	(9,752)	72,754	175,340
庫 藏 股 票		(1,773)	--	--	--	(8,664)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權 益 總 額	分配前	2,421,524	2,521,613	2,570,972	2,435,596	2,510,319
	分配後	2,421,524	2,503,814	2,497,995	2,435,596	註 4

註 1：本公司於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表)。

註 2：最近一季並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註 3：上稱分配後數字，請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 4：尚未經過 110 年 股東會決議分配。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營業收入	347,415	248,462	235,446	224,371	142,571
營業毛利	58,588	58,284	58,707	53,411	(815)
營業損益	(29,765)	(5,079)	231	(1,887)	(63,70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5,996)	11,301	46,258	(174,839)	60,556
稅前淨利	(65,761)	6,222	46,489	(176,726)	(3,152)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65,788)	9,981	51,558	(125,149)	(17,841)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5,788)	9,981	51,558	(125,149)	(17,8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6,073	90,037	(31,226)	78,850	120,69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9,715)	100,018	20,332	(46,299)	102,85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5,788)	9,981	51,558	(125,149)	(17,84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	(29,715)	100,018	20,332	(46,299)	102,8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	--	--	--	--
每股盈餘(元)	(0.36)	0.06	0.29	(0.71)	(0.10)

註1：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表)。

(三)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一〇五年	李東峰、張敬人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
一〇六年	陳致源、劉水恩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
一〇七年	陳致源、劉水恩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
一〇八年	陳致源、劉水恩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
一〇九年	陳致源、黃堯麟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及 強調事項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合併)-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0.3.31 (註 2)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66	36.29	34.60	42.50	39.84	32.3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1.93	245.12	252.86	296.00	390.40	400.0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0.28	134.36	150.47	143.00	199.33	243.28
	速動比率	124.89	129.15	144.53	136.16	180.54	220.47
	利息保障倍數	(1.15)	0.95	3.27	(5.34)	(1.46)	18.0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66	4.03	3.84	4.17	3.47	4.75
	平均收現日數	78	91	95	88	105	77
	存貨週轉率 (次)	27.00	23.17	25.46	25.39	5.35	3.1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7.30	8.00	8.64	8.44	7.41	8.09
	平均銷貨日數	14	16	14	14	68	1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89	0.79	0.78	0.75	0.59	0.75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27	0.23	0.22	0.20	0.13	0.1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0.90)	0.67	1.54	(2.31)	0.04	1.78
	權益報酬率 (%)	(2.40)	0.36	1.83	(4.53)	(0.66)	2.6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66)	(0.07)	2.46	(9.47)	(3.48)	4.43
	純益率 (%)	(5.38)	0.97	5.50	(13.86)	(2.94)	46.22
	每股盈餘 (元)	(0.36)	0.06	0.29	(0.71)	(0.10)	0.44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0.06	(1.89)	8.15	10.02	(5.21)	(10.3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16.42	63.96	101.68	90.20	72.22	94.5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0.78)	(0.89)	2.51	1.30	(1.64)	(2.5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2.64)	(38.26)	(18.85)	8.51	0.48	0.18
	財務槓桿度	0.40	0.44	0.13	(0.74)	0.86	0.8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說明：

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要係 109 年固定資產淨額減少所致。
2. 流動比率：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營運資金增加，負債減少所致。
3. 速動比率：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營運資金增加，負債減少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5. 存貨週轉率：主要係 109 年在建房地增加所致。
6. 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 109 年在建房地增加所致。
7. 總資產週轉率：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致總資產減少。
8.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9. 權益報酬率：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1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11. 純益率：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12. 每股盈餘：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13.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 109 年度購入在建房地，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呈淨流出所致。
1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近 5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15.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致營運資金增加，再投資比率下降。
16.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 109 年度營業淨損增加所致。
17. 財務槓桿度：主要係 109 年度營業淨損增加所致。

註 1：基本每股盈餘，按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2：上項各年度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10 年第一季季報並經會計師核閱。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詳 76 頁。

(二)財務分析(個體)-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註 3)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03	22.67	20.46	22.72	16.3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926.83	1,425.25	1537.90	1,533.98	1,401.2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3.89	247.12	341.37	323.13	609.16
	速動比率		210.17	241.85	335.05	306.77	556.14
	利息保障倍數		(3.80)	1.46	5.34	(19.26)	0.6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3.78	2.72	3.07	4.00	3.57
	平均收現日數		97	134	119.00	91	102
	存貨週轉率 (次)		10.58	7.25	6.58	6.66	1.38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02	4.52	5.54	4.93	4.74
	平均銷貨日數		34	50	56.00	55	2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2	1.06	1.30	1.26	0.78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10	0.08	0.07	0.07	0.0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63)	0.64	1.85	(3.70)	(0.35)
	權益報酬率 (%)		(2.69)	0.40	2.02	(5.00)	(0.7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69)	0.35	2.61	(10.04)	(0.18)
	純益率 (%)		(18.94)	4.02	21.90	(55.78)	(12.51)
	每股盈餘 (元)		(0.36)	0.06	0.29	(0.71)	(0.1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13	(7.03)	0.49	7.18	(42.7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707.86	63.97	28.26	(12.03)	13.6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1.71)	(1.64)	(0.76)	(2.04)	(6.1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3	(37.44)	20.42	(2.33)	0.80
	財務槓桿度		0.68	0.27	(0.02)	0.18	0.8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之說明：

1. 負債占資產比率：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償還借款，負債減少所致。
2. 流動比率：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營運資金增加，負債減少所致。
3. 速動比率：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營運資金增加，負債減少所致。
4. 利息保障倍數：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5. 存貨週轉率：主要係 109 年在建房地增加所致。
6. 平均銷貨日數：主要係 109 年在建房地增加所致。
7. 資產報酬率：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8. 權益報酬率：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10. 純益率：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11. 每股盈餘：主要係 109 年度稅前虧損減少所致。
12. 現金流量比率：主要係 109 年度購入在建房地，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呈淨流出所致。
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要係近 5 年營業活動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14. 現金再投資比率：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致營運資金增加，再投資比率下降。
15. 營運槓桿度：主要係 109 年度營業淨損增加所致。
16. 財務槓桿度：主要係 109 年度營業淨損增加所致。

註 1：基本每股盈餘按當年度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註 2：上項各年度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詳 76 頁。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送送之一〇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虧損撥補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致源及黃堯麟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表冊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符，爰依照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致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一一〇年股東常會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梁 昇 玉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五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段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一所述，合併財務報表中之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依據民國 109 年 10 月 23 日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出具之仲裁判斷書終止

與台東縣政府簽訂之「徵求民間參與杉原海水浴場投資經營案興建暨營運契約」。本會計師未因此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

1. 運輸收入之發生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中運輸收入係屬重大，依 IFRS 15 對於收入認列政策提供之相關指引，企業需於勞務提供完成時，始符合收入認列條件。因此，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運輸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運輸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之會計政策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1) 瞭解並測試與運輸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2) 自 109 年度運輸收入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及期後收款情形，以確認運輸收入認列之發生。
- (3) 對應收帳款年底餘額寄發函證，並對未能及時收到詢證回函者執行替代程序，包括查核交易憑證及觀察期後收款狀況。

2. 客房收入認列之正確性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營業收入中來自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之客房收入係屬重大。茲因行業特性，產品（房間）單價不高及銷售筆數眾多，且涉及人工計算，錯誤發生之可能性相對較高，可能導致客房收入認列不正確。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客房收入認列之正確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查核，與客房收入認列之正確性相關會計政策及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 (1) 瞭解並測試與客房收入認列之正確性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的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 (2) 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抽樣取得每日收入日報表，檢視住宿登記卡、住房交易帳單及發票等資料，確認是否與帳載紀錄一致，並抽核驗算以確認收入計算正確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負債沖轉其他應收款及其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暨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其他負債餘額為 81,951 仟元沖轉其他應收款，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75%；民國 108 年度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綜合損失之份額為新台幣 2,127 仟元，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5.15%。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9 及 108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致源



會計師 黃 堯 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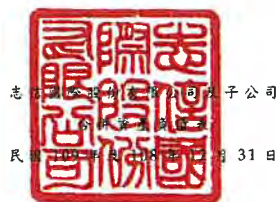
黃堯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04806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5 日



志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407,120	9		\$ 272,501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二九及三十）	533,736	12		386,102	8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三十）	532,263	12		368,127	8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三十）	23,850	-		7,45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及二三）	3,677	-		13,707	-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40,966	1		35,225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三）	50,360	1		128,640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41,551	1		34,677	1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四、十、二九及三一）	11,239	-		4,588	-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169,421	4		18,909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九）	37,472	1		52,52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三十）	334,950	7		325,135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8,583	-		5,01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195,188	48		1,652,600	3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942	-		22,548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69,778	4		122,092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五及十三）	-	-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及三十）	877,715	20		1,193,422	25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五）	555,517	12		538,948	1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六、二一及三十）	152,234	4		511,128	11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七、三十及三一）	467,745	10		487,067	1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100,400	2		96,293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五）	1,668	-		13,200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三十）	-	-		3,003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155	-		3,315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三十及三一）	2,617	-		44,613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332,771	52		3,035,629	65	
1XXX	資 產 總 計	\$ 4,527,959	100		\$ 4,688,22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 726,720	16		\$ 679,220	14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八及三十）	49,939	1		89,780	2	
2150	應付票據	33,820	1		30,514	1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九）	11,848	-		15,452	-	
2170	應付帳款	21,924	1		27,250	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5,410	-		5,042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一、十九及二九）	175,828	4		147,051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663	-		1,31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五）	19,304	-		20,632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15,833	-		120,000	3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39,995	1		19,376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101,284	24		1,155,629	2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八及三十）	150,000	4		305,208	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五）	544,142	12		521,576	1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8,094	-		7,975	-	
2645	存入保證金	470	-		2,02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	-		-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02,706	16		836,781	18	
2XXX	負債合計	1,803,990	40		1,992,410	42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729,942	38		1,759,942	37	
3200	資本公積	17,786	-		7,254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2,195	6		272,195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9,753	-	
3350	未分配盈餘	323,720	7		313,698	7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595,915	13		595,646	13	
3400	其他權益	175,340	4		72,754	2	
3500	庫藏股票	(8,664)	-		-	-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2,510,319	55		2,435,596	52	
36XX	非控制權益	213,650	5		260,223	6	
3XXX	權益合計	2,723,969	60		2,695,819	58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527,959	100		\$ 4,688,22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春發

經理人：徐明澤

會計主管：江文隆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三及二九）	\$ 605,824	100	\$ 902,88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四及二九）	<u>560,111</u>	<u>93</u>	<u>681,289</u>	<u>76</u>
5950	營業毛利	<u>45,713</u>	<u>7</u>	<u>221,593</u>	<u>24</u>
	營業費用				
62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四、二九及三一）	176,116	29	205,728	23
6450	預期信用損失（附註四及十）	<u>18,538</u>	<u>3</u>	<u>4,665</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4,654</u>	<u>32</u>	<u>210,393</u>	<u>23</u>
6900	營業淨利（損）	(<u>148,941</u>)	(<u>25</u>)	<u>11,200</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5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十及三一）	(1,397)	-	(249,500)	(28)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附註四及十三）	(2,817)	-	(2,127)	-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九）	2,736	-	5,518	1
7110	租金收入（附註二九）	14,220	2	12,508	1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八及二九）	63,701	11	46,373	5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附註四及十六）	283,106	47	-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益	47,857	8	20,167	2
7510	財務成本（附註二四）	(24,513)	(4)	(26,292)	(3)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十五、二四及二九）	38,137	6	15,429	2
7673	減損損失（附註四、十四及三一）	(<u>332,335</u>)	(<u>55</u>)	<u>-</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8,695</u>	<u>15</u>	(<u>177,924</u>)	(<u>20</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60,246)	(10)	(\$ 166,724)	(19)
7950	所得稅費用 (利益) (附註四及二五)	736	-	(46,569)	(5)
8000	本年度淨損	(60,982)	(10)	(120,155)	(14)
	其他綜合淨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附註二十)	(1,263)	-	3,50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22,277	20	76,089	9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五)	252	-	(70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21,266	20	78,886	9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60,284	10	(\$ 41,269)	(5)
	淨利 (損) 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7,841)	(3)	(\$ 125,149)	(14)
8620	非控制權益	(43,141)	(7)	4,994	-
8600		(\$ 60,982)	(10)	(\$ 120,155)	(1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02,855	17	(\$ 46,299)	(5)
8720	非控制權益	(42,571)	(7)	5,030	-
8700		\$ 60,284	10	(\$ 41,269)	(5)
	每股虧損 (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 0.10)		(\$ 0.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春發



經理人：徐明潭



會計主管：江文隆



民國 109 年 10 月 31 日

[illegible]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黃亦發

經理人：徐明達

會計主管：江之隆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60,246)	(\$ 166,72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6,401	63,464
A20200	攤銷費用	20,807	20,68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9,935	254,16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益	(47,857)	(20,167)
A20900	財務成本	24,513	26,292
A21200	利息收入	(2,736)	(5,518)
A21300	股利收入	(63,701)	(46,373)
A22800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2	33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2,817	2,12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5,930)	(2,147)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83,106)	-
A22900	租賃修改損失	148	-
A23800	存貨報廢損失	182	696
A29900	預付款項轉列費用數	8,811	816
A23700	減損損失	332,335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5,630	5,925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0,113	1,150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	(5,741)	8,438
A31150	應收帳款	59,012	(11,66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874)	6,45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0,252)	(250,904)
A31200	存 貨	(119,024)	(185)
A31230	預付款項	5,937	(46,62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9,411)	317,147
A32130	應付票據	3,306	(7,927)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3,604)	3,217
A32150	應付帳款	(5,326)	(58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368	37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9,210	(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619	(3,30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及負債	16	(5,53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3,626)	143,32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4,825)	(26,33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908)	(1,18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57,359)	115,80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9,985)	(\$ 25,368)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440	32,36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400)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129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4,905)	(270,172)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1,627	278,403
B09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107	4,44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392)	(25,36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2,952	7,439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532	16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507)	(9,205)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642,000	-
B066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3,003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592	3,961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770	5,552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3,701	46,37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02,535</u>	<u>76,71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47,5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88,9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9,841)	(30,02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90,89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59,375)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552)	89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5,034)	(25,677)
C04200	支付本公司業主現金股利	-	(72,977)
C045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962)	(4,623)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8,271)	(15,127)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2)	2,96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10,557)</u>	<u>(143,384)</u>
EEEE	現金淨增加	134,619	49,13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72,501</u>	<u>223,365</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407,120</u>	<u>\$ 272,50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0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春發



經理人：徐明潭



會計主管：江文隆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62 年，主要業務包括(一)長途貨櫃轉運；(二)船邊運輸作業；(三)貨櫃拖運；(四)汽車貨運：化學品暨汽柴油槽櫃及散裝貨品等運輸；(五)貨櫃、板架與設備之出租業務；(六)進出口運輸設備之買賣及經銷代理；(七)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工業大樓及國民住宅等出售出租業務；(八)進口家電衛浴廚具等設備代理銷售業務；(九)航空公司票務代理之經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2 年 10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其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適用該修正前，合併公司應判斷前述租金協商是否應適用租賃修改之規定。

合併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由於前述租金協商僅影響 109 年度，追溯適用該修正不影響 109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二) 110 年適用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 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合併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子公司」及附表七。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物料、食材及飲料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在建房地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個別辨認法計算。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

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服務特許權協議

合併公司與中華民國交通部觀光局簽訂「促進民間參與興建台北市平價旅館案開發經營契約」，應適用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2號「服務特許權協議」規範下之無形資產模式；原始以取得特許權之直接相關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該特許權主要為經營權利金，係可於基地內辦理下列各項開發經營事業：投資、設計、興建、經營管理並維護本基地及其地上物與附屬設施、設備，以及辦理

本基地及其地上物之景觀設計、興建與管理維護。該項無形資產於營運期間以直線基礎攤銷為費用。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八。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運輸收入

運輸收入來自汽車貨運及貨櫃之經營，相關業務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

2. 客房及餐旅收入

客房及餐旅收入來自觀光旅館之經營，營運特許權協議房價不超過約定價格，於服務已確實提供時認列收入。

3.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家電產品之銷售。係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認列收入。

4.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與航空公司簽訂航線合作管理契約，相關業務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

(十五)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

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0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八)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

對關聯企業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如附註十三所述，合併公司對鉅新科技公司持有 45.15% 之表決權且為單一最大股東，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且先前股東會表決型態顯示其他股東並非被動，合併公司無法任命治理單位過半數成員，故無法主導鉅新科技公司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鉅新科技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六、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837	\$ 1,88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405,283</u>	<u>270,615</u>
	<u>\$ 407,120</u>	<u>\$ 272,50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05%	0.001%~0.3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58,474	\$ 309,941
— 基金受益憑證	<u>175,262</u>	<u>76,161</u>
	<u>\$ 533,736</u>	<u>\$ 386,102</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2,942</u>	<u>\$ 22,54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385,500	\$ 337,500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9,039	-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012	15,152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712	15,475
	<u>\$ 532,263</u>	<u>\$ 368,127</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源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154,463	\$ 106,985
德先股份有限公司	11,058	10,592
齊民股份有限公司		
（原：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台灣優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
中華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	-
美商艾旺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	-
萬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	-
元本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羅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小計	165,521	117,577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美麗信發展有限公司	4,257	4,515
	<u>\$ 169,778</u>	<u>\$ 122,092</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外未上市（櫃）公司之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09 年度分別按 104,173 仟元及 2,288 仟元購買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 109 年度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陸續分別按公允價值 3,950 仟元、92,984 仟元、1,073 仟元及 2,433 仟元出售部分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18,728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於 108 年度合併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陸續分別按公允價值 20,108 仟元、3,507 仟元及 8,745 仟元出售部分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 6,042 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63,701 仟元及 46,373 仟元，其中與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30,105 仟元及 20,328 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		
定期存款	\$ 23,850	\$ 7,450

截至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年利率分別為 0.34%~1.025% 及 1.0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677	\$ 13,790
減：備抵損失	<u>-</u>	<u>(83)</u>
	<u>\$ 3,677</u>	<u>\$ 13,707</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0,030	\$ 218,960
減：備抵損失	<u>(19,670)</u>	<u>(90,320)</u>
	<u>\$ 50,360</u>	<u>\$ 128,640</u>
<u>其他應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51,152	\$ 343,751
減：備抵損失	<u>(64,016)</u>	<u>(64,663)</u>
備抵減損損失		
(附註三一)	<u>(275,897)</u>	<u>(274,500)</u>
	<u>\$ 11,239</u>	<u>\$ 4,588</u>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逐一評估交易對象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個別評估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應收票據 個別評估	應收帳款 個別評估	其他應收款 個別評估	合 計 個別評估
109年1月1日餘額	\$ 83	\$ 90,320	\$ 339,163	\$ 429,566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0,147	3,567	23,714
本年度實際沖銷	-	(89,918)	-	(89,918)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83)	(879)	(2,817)	(3,77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19,670	\$ 339,913	\$ 359,583
108年1月1日餘額	\$ 83	\$ 85,790	\$ 89,528	\$ 175,401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4,530	249,635	254,16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83	\$ 90,320	\$ 339,163	\$ 429,566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立帳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0至30天	\$ 26,979	\$ 79,110
31至60天	34,371	46,161
61至90天	6,065	6,491
91天以上	6,292	100,988
合 計	\$ 73,707	\$ 232,750

109年度因韓進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已於109年12月30日清算完結，共計返還26,207仟元。合併公司將帳上剩餘無法收回款項20,147仟元全數提列減損損失，並沖銷相關備抵損失89,918仟元。

合併公司與台東縣政府簽訂「徵求民間參與杉原海水浴場投資經營業興建暨營運契約」所支付之開發權利金5,000仟元及水土保持保證金480仟元，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開發權利金未攤銷餘額為3,417仟元及水土保持保證金480仟元，依據109年10月23日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出具之仲裁判斷書，可收回開發權利金2,500仟元。前述無法收回之款項1,397仟元已轉列其他應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減損損失，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三一。

合併公司與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兩岸及國內航線合作管理服務合約，惟因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發生重大財務困難之情事，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截至108年12月31日止，帳上之應收帳款4,530

仟元及存出保證金 249,500 仟元收回可能性不大，故將存出保證金轉列其他應收款，連同應收帳款全數提列減損損失，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三一。於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收回款項總額均為 254,030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已全數提列備抵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與中華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中華石油公司」）於 99 年 6 月 29 日就油品經銷利益及加油站租賃訴訟案達成和解，雙方約定解除油品經銷及加油站租賃合約。

截至 99 年 6 月 29 日止，中華石油公司尚未支付本公司油品收入一租金收入及應收經銷利益之款項分別為 107,203 仟元及 10,234 仟元，和解約定中華石油公司應支付油品收入一租金收入 107,203 仟元及經銷利益 25% 即 2,581 仟元，上述款項合計 109,784 仟元，扣除中華石油公司提存於法院之租金 26,947 仟元（已於 100 年度全數收回），截至 102 年 3 月底止已收回 31,556 仟元，於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收回款項總額均為 51,281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十一、存貨－淨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在建房地	\$ 159,318	\$ -
商 品	8,832	17,096
食物及飲料	898	1,101
物 料	373	712
	<u>\$ 169,421</u>	<u>\$ 18,909</u>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9 年 10 月與非關係人之自然人簽訂購買在建房地之契約，取得座落於新北市萬里區中萬里加投段等土地計 5,636 平方公尺，合約總價為 84,700 仟元，已於 109 年 12 月完成過戶，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尾款 30,350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及於 108 年 12 月與非關係人之自然人簽訂購買在建房地之契約，取得座落於新北市萬里區中萬里加投段等土地計 4,932 平方公尺，合約總價為 74,600 仟元，已於 109 年 1 月完成過戶。

109 及 108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57,214 仟元及 87,329 仟元。

109 及 108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630 仟元及 5,925 仟元。

十二、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9年 12月31日	108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安和運輸公司)	汽車貨運、貨櫃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100.00%	100.00%	-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運輸公司)	汽車貨運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100.00%	100.00%	-
	安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安達運輸公司)	汽車貨櫃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100.00%	100.00%	-
	安毓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安毓運輸公司)	汽車貨運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100.00%	100.00%	-
	新海運輸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新海運輸公司)	汽車貨櫃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47.47%	47.47%	1.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美麗信酒店公司)	觀光旅館之開發經營	62.99%	62.98%	3.、4.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	旅館業務及水域遊憩活動之經營	66.18%	66.18%	2.
	達裕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達裕貿易公司)	國際貿易之經營	100.00%	100.00%	-
	美麗信酒店公司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	13.33%	13.33%	2.
		旅館業務及水域遊憩活動之經營			

備 註：

1. 本公司法人代表占新海運輸公司董事席次超過半數，故具有控制能力，是以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2. 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美麗灣渡假村公司股權比例達 79.51%，故具有控制能力，是以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3. 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4. 美麗信酒店公司於 109 年 5 月購入庫藏股共計 5 仟股，本公司持股比自 62.98% 上升至 62.99%。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美麗信酒店公司	台 北 市	37.01%	37.02%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美麗信酒店公司	(\$ 20,996)	\$ 5,110	\$ 127,723	\$ 147,795
其 他	(22,145)	(116)	85,927	112,428
合 計	(\$ 43,141)	\$ 4,994	\$ 213,650	\$ 260,223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

製：

美麗信酒店公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28,138	\$ 161,496
非流動資產	1,024,248	1,057,670
流動負債	(294,042)	(255,258)
非流動負債	(513,227)	(564,647)
權益	<u>\$ 345,117</u>	<u>\$ 399,261</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17,394	\$ 251,466
美麗信酒店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127,723</u>	<u>147,795</u>
	<u>\$ 345,117</u>	<u>\$ 399,261</u>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u>\$ 112,450</u>	<u>\$ 292,616</u>
本年度淨利（損）	(\$ 56,725)	\$ 13,885
其他綜合損益	<u>2,602</u>	(972)
綜合損益總額	<u>(\$ 54,123)</u>	<u>\$ 12,913</u>
淨利（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5,729)	\$ 8,775
美麗信酒店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20,996)</u>	<u>5,110</u>
	<u>(\$ 56,725)</u>	<u>\$ 13,88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4,091)	\$ 8,133
美麗信酒店公司之 非控制權益	<u>(20,032)</u>	<u>4,780</u>
	<u>(\$ 54,123)</u>	<u>\$ 12,913</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8,962)	\$ 58,488
投資活動	(8,041)	15,673
籌資活動	<u>8,090</u>	<u>(85,462)</u>
淨現金流出	<u>(\$ 28,913)</u>	<u>(\$ 11,301)</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帳列金額	持股 %	帳列金額	持股 %
非上市及上櫃公司				
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鉅新科技公司)	(\$ 84,768)	45.15	(\$ 81,951)	45.15
加：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沖轉其他應收款	84,768		81,951	
	<u>\$ -</u>		<u>\$ -</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2,817)	(\$ 2,127)

合併公司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超過該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分別為 84,768 仟元及 81,951 仟元，經沖轉對該公司之其他應收款一關係人後貸方餘額均為 0 仟元。

109 年度採權益法之投資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設 備	餐 廳 旅 館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應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6,144	\$ 30,742	\$ 310,697	\$ 42,829	\$ 64,740	\$ 5,765	\$ 927,283	\$ 1,538,200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	-	-	-	-	(5,765)	-	(5,765)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重編後)	156,144	30,742	310,697	42,829	64,740	-	927,283	1,532,435
增 添	-	33	22,241	931	2,157	-	-	25,362
處 分	-	-	(42,766)	(4,513)	(4,081)	-	-	(51,36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6,144</u>	<u>\$ 30,775</u>	<u>\$ 290,172</u>	<u>\$ 39,247</u>	<u>\$ 62,816</u>	<u>\$ -</u>	<u>\$ 927,283</u>	<u>\$ 1,506,437</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7,986	\$ 221,500	\$ 31,805	\$ 55,260	\$ 1,754	\$ -	\$ 328,305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	-	-	-	-	(1,754)	-	(1,754)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重編後)	-	17,986	221,500	31,805	55,260	-	-	326,551
折舊費用	-	663	26,950	2,871	2,048	-	-	32,532
處 分	-	-	(38,561)	(4,099)	(3,408)	-	-	(46,068)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8,649</u>	<u>\$ 209,889</u>	<u>\$ 30,577</u>	<u>\$ 53,900</u>	<u>\$ -</u>	<u>\$ -</u>	<u>\$ 313,015</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6,144</u>	<u>\$ 12,126</u>	<u>\$ 80,283</u>	<u>\$ 8,670</u>	<u>\$ 8,916</u>	<u>\$ -</u>	<u>\$ 927,283</u>	<u>\$ 1,193,422</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設 備	餐 廳 旅 館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建 造 中 之 不 動 產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56,144	\$ 30,775	\$ 290,172	\$ 39,247	\$ 62,816	\$ -	\$ 927,283	\$ 1,506,437
增 添	-	-	21,757	1,804	2,155	-	30,676	56,392
處 分	-	-	(56,283)	(3,588)	(2,284)	-	-	(62,15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56,144</u>	<u>\$ 30,775</u>	<u>\$ 255,646</u>	<u>\$ 37,463</u>	<u>\$ 62,687</u>	<u>\$ -</u>	<u>\$ 957,959</u>	<u>\$ 1,500,67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8,649	\$ 209,889	\$ 30,577	\$ 53,900	\$ -	\$ -	\$ 313,015
折舊費用	-	592	22,049	2,503	1,702	-	-	26,846
認列減損損失	-	93	-	67	-	-	328,071	328,231
處 分	-	-	(40,040)	(2,976)	(2,117)	-	-	(45,133)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19,334</u>	<u>\$ 191,898</u>	<u>\$ 30,171</u>	<u>\$ 53,485</u>	<u>\$ -</u>	<u>\$ 328,071</u>	<u>\$ 622,959</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56,144</u>	<u>\$ 11,441</u>	<u>\$ 63,748</u>	<u>\$ 7,292</u>	<u>\$ 9,202</u>	<u>\$ -</u>	<u>\$ 629,888</u>	<u>\$ 877,715</u>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管理階層依據仲裁判斷之可回收金額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發生減損情形，故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提列減損損失 328,231 仟元。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三一。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3~55年
運輸設備	1~8年
生財設備	3~20年
餐廳旅館設備	5~15年
租賃資產	4~5年
出租資產	3~50年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550,237	\$ 535,404
建 築 物	3,658	337
節電設備	1,622	2,767
廚房設備	-	99
運輸設備	-	341
	<u>\$ 555,517</u>	<u>\$ 538,948</u>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46,934</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27,741	\$ 28,353
建 築 物	327	613
節電設備	1,145	1,145
運輸設備	<u>342</u>	<u>821</u>
	<u>\$ 29,555</u>	<u>\$ 30,932</u>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19,304</u>	<u>\$ 20,632</u>
非 流 動	<u>\$ 544,142</u>	<u>\$ 521,576</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1.70%~1.76%	1.70%~1.76%
建 築 物	1.70%	1.70%
運輸設備	1.70%	1.70%
節電設備	1.81%	1.81%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1～5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美麗信酒店公司於 93 年 3 月 11 日向交通部觀光局承租土地，面積共計 3,810 平方公尺，租金依「國有非公用土地設定地上權實施要點」規定按訂約當期土地公告地價年息 5% 計收。前述租金，應於公告地價調整時，隨同調整。惟未來公告地價漲幅與投資執行計畫書之財務計畫預估之當年地價漲幅差距過大時，得參照 92.8.29「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公有土地出租及設定地上權租金優惠辦法」增訂之第二條第三項規定：「公共建設興建、營運期間，其所需用地當年之申報地價與原財務計畫預估之當年地價漲幅逾 50% 時，主辦

機關得酌予減收應繳之租金。」之精神，與財政部國有財產局協商另訂之。地上權之存續期間為自開發經營期間起算日起，為期 50 年。

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美麗信酒店公司與交通部觀光局進行土地租約協商，交通部觀光局同意無條件將 109 年度之租金金額調降百分之二十。新海運輸公司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進行土地租約協商，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同意無條件將 109 年度之租金金額調降百分之二十。美麗信酒店公司及新海運輸公司於 109 年度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分別為 4,034 仟元及 134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672	\$ 1,002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286	\$ 17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36,118)	(\$ 36,720)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生財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林口竹林段（原菁埔段）	\$ 119,797	\$ 119,797
基隆暖暖源遠段	30,026	30,026
八里長坑段	2,411	2,411
基隆暖暖金華段	-	358,894
	<u>\$ 152,234</u>	<u>\$ 511,128</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委請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郭春鈺進行評價，於 106 年 1 月 11 日出具林口竹林段（原菁埔段）之不動產估價報告書，評估其公允價值為 239,186 仟元；於 106 年 1 月 6 日出具基隆暖暖金華段及基隆暖暖源遠段之不動產估價報告書，評估其公允價值分別為 498,119 仟元（其中已扣除於 106 年度處分之加油站土地公允價值 60,619 仟元）及 43,431 仟元，該評價係參考不動產交易

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因該區域不動產交易價格並無重大變化，故評估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與前述經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評價之公允價值應無重大差異。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0 月向政府購買八里長坑段，因該區域不動產交易價格無重大變化，且無任何減損跡象，故評估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與前述購買價格應無重大差異。

合併公司分別於 109 年 11 月出售林口竹林段（原菁埔段）及八里長坑段土地，出售總價 171,550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預收土地款 20,000 仟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已於 110 年 2 月完成過戶；及於 109 年 11 月出售基隆暖暖金華段土地，出售總價 642,000 仟元，已於 109 年 12 月完成過戶。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七、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營 運 特 許 權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52	\$ 903,463	\$ 1,506	\$ 907,921
單獨取得	-	9,205	-	9,205
處 分	-	(283)	-	(283)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52</u>	<u>\$ 912,385</u>	<u>\$ 1,506</u>	<u>\$ 916,843</u>
<u>累計攤銷</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234	\$ 405,600	\$ 1,506	\$ 409,340
攤銷費用	192	20,494	-	20,686
處 分	-	(250)	-	(25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426</u>	<u>\$ 425,844</u>	<u>\$ 1,506</u>	<u>\$ 429,776</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26</u>	<u>\$ 486,541</u>	<u>\$ -</u>	<u>\$ 487,067</u>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952	\$ 912,385	\$ 1,506	\$ 916,843
單獨取得	-	1,507	-	1,507
處 分	-	(172)	-	(172)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952</u>	<u>\$ 913,720</u>	<u>\$ 1,506</u>	<u>\$ 918,178</u>
<u>累計攤銷</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26	\$ 425,844	\$ 1,506	\$ 429,776
攤銷費用	193	20,614	-	20,807
處 分	-	(150)	-	(150)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619</u>	<u>\$ 446,308</u>	<u>\$ 1,506</u>	<u>\$ 450,433</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33</u>	<u>\$ 467,412</u>	<u>\$ -</u>	<u>\$ 467,74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3~5年
營運特許權	2~48年
其他	3年

上述營運特許權成本 913,720 仟元係包含美麗信酒店公司與中華民國交通部觀光局簽訂「促進民間參與興建台北市平價旅館案開發經營契約」所支付之權利金 27,000 仟元、規劃費 2,390 仟元及興建建築物成本 884,330 仟元。

合併公司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無形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銀行借款	\$ 726,720	\$ 619,220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60,000
	<u>\$ 726,720</u>	<u>\$ 679,220</u>

擔保借款之利率於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0.90%~1.77% 及 0.80%~1.69%。

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為 1.64%~1.91%。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三十）	\$ 50,000	\$ 9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61)	(220)
	<u>\$ 49,939</u>	<u>\$ 89,78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合作金庫票券	<u>\$ 50,000</u>	<u>\$ 61</u>	<u>\$ 49,939</u>	1.438%	銀行存款（帳列	<u>\$ 10,000</u>
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帳面金額
<u>應付商業本票</u>						
中華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70,000	\$ 170	\$ 69,830	1.63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60,178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u>20,000</u>	<u>50</u>	<u>19,950</u>	1.658%	銀行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4,000</u>
	<u>\$ 90,000</u>	<u>\$ 220</u>	<u>\$ 89,780</u>			<u>\$ 164,178</u>

(三) 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十）		
銀行抵押借款	\$ 165,833	\$ 425,208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15,833</u>)	(<u>120,000</u>)
	<u>\$ 150,000</u>	<u>\$ 305,208</u>

銀行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定存單、建築物、投資性不動產、營運特許權及開發權利金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三十），截至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利率分別為 1.32%～1.90% 及 1.60%～2.00%。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銀行抵押借款，係自 111 年 1 月起按月攤還至 113 年 12 月；108 年 12 月 31 日之銀行抵押借款，分別自 108 年 11 月起按月攤還至 112 年 10 月及自 111 年 1 月起按月攤還至 113 年 12 月。

十九、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工程款	\$ 62,660	\$ 40,488
應付薪資	34,808	41,943
應付土地款	30,350	-
應付權利金	8,996	23,409
應付董監事酬勞	255	371
應付員工酬勞	255	371
其 他	<u>38,504</u>	<u>40,469</u>
	<u>\$ 175,828</u>	<u>\$ 147,051</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新海運輸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3.8%~7%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確定福利計畫之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54,188	\$ 50,78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8,249)	(46,123)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5,939</u>	<u>\$ 4,660</u>

合併公司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分別列示於淨確定福利資產 2,155 仟元與淨確定福利負債 8,094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確定福利負債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分別列示於淨確定福利資產 3,315 仟元與淨確定福利負債 7,975 仟元。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1,826	(\$ 38,127)	\$ 13,699
當期服務成本	947	-	947
利息費用（收入）	385	(280)	105
認列於損益	1,332	(280)	1,052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之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126)	(1,126)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7	-	127
—財務假設變動	960	-	960
—經驗調整	(3,462)	-	(3,4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75)	(1,126)	(3,501)
雇主提撥	-	(6,590)	(6,59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0,783	(\$ 46,123)	\$ 4,660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0,783	(\$ 46,123)	\$ 4,660
當期服務成本	795	-	795
利息費用（收入）	272	(259)	13
認列於損益	1,067	(259)	80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之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75)	(1,075)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79	-	179
—財務假設變動	1,594	-	1,594
—經驗調整	565	-	56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38	(1,075)	1,263
雇主提撥	-	(792)	(792)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4,188	(\$ 48,249)	\$ 5,939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27%~0.35%	0.66%~0.80%
薪資預期增加率	1.875%~2.000%	1.875%~2.000%
離職率	2.000%~27.000%	1.000%~27.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944)	(\$ 1,380)
減少 0.25%	\$ 985	\$ 1,445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1,368	\$ 1,372
減少 0.25%	(\$ 1,301)	(\$ 1,310)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1年內提撥金額	\$ 413	\$ 434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4年~7年	7年~7.1年

二一、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合併公司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及超過 1 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列示如下：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投資性不動產	<u>\$ 122,208</u>	<u>\$ 30,026</u>	<u>\$ 152,234</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投資性不動產	<u>\$ -</u>	<u>\$ 511,128</u>	<u>\$ 511,128</u>

二二、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72,994</u>	<u>175,994</u>
已發行股本	<u>\$ 1,729,942</u>	<u>\$ 1,759,94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 108 年 7 月將買回之庫藏股股份予以註銷，註銷股份計 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金額為 20,000 仟元，並以 108 年 7 月 12 日為減資基準日，已於 108 年 8 月 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本公司 109 年 5 月將買回之庫藏股股份予以註銷，註銷股份計 3,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金額為 30,000 仟元，並以 109 年 5 月 14 日為減資基準日，已於 109 年 6 月 5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庫藏股票交易	\$ 17,272	\$ 6,87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18	-
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496	375
	<u>\$ 17,786</u>	<u>\$ 7,254</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為因應業務多角化經營、健全財務結構及保障投資人權益之需求，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其中盈餘分配除保留部分盈餘以作為公司成長所需資金，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 50% 為原則。股利分派之比例及現金股利之比例得視公司營運資金需求等情形授權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4 日及 108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5,156
特別盈餘公積	(\$ 9,753)	(\$ 5,294)
現金股利	\$ -	\$ 72,977
每股現金股利(元)	\$ -	\$ 0.41

上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之每股股利，因本公司庫藏股買回，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造成本公司股東現金配息比率由 0.41 元調整至 0.41465929 元。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有關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8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2,000
本年度減少	(2,000)
108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
109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4,174
本年度減少	(3,000)
109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1,174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五) 非控制權益

	109年度	108年度
年初餘額	\$ 260,223	\$ 255,883
本年度淨益（損）	(43,141)	4,99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未實現損益	963	(379)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393)	415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40)	3,933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3,962)	(4,623)
年底餘額	<u>\$ 213,650</u>	<u>\$ 260,223</u>

二三、收 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運輸收入	\$ 491,222	\$ 551,549
餐旅收入	112,450	292,616
勞務收入	-	55,239
其他收入	<u>2,152</u>	<u>3,478</u>
	<u>\$ 605,824</u>	<u>\$ 902,882</u>

(一) 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			
（附註十及二九）	<u>\$ 156,224</u>	<u>\$ 302,652</u>	<u>\$ 307,034</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四

二四、淨利（損）

(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補助款收入	\$ 25,644	\$ -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淨益	5,930	2,147
外幣兌換淨益（損）	55	(62)
處分無形資產損失	(22)	(33)
其 他	<u>6,530</u>	<u>13,377</u>
	<u>\$ 38,137</u>	<u>\$ 15,429</u>

(二) 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4,387	\$ 16,425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0,126</u>	<u>9,867</u>
	<u>\$ 24,513</u>	<u>\$ 26,292</u>

(三) 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3,415	\$ 35,101
營業費用	<u>22,986</u>	<u>28,363</u>
	<u>\$ 56,401</u>	<u>\$ 63,46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696	\$ 19,577
營業費用	<u>1,111</u>	<u>1,109</u>
	<u>\$ 20,807</u>	<u>\$ 20,686</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0,137	\$ 11,802
確定福利計畫	808	1,052
其他員工福利	<u>221,785</u>	<u>246,549</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32,730</u>	<u>\$ 259,40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52,893	\$ 176,548
營業費用	<u>79,837</u>	<u>82,855</u>
	<u>\$ 232,730</u>	<u>\$ 259,403</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皆為稅前虧損，是以未估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年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085	\$ 1,932
以前年度調整	<u>506</u>	<u>95</u>
	<u>4,591</u>	<u>2,027</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290)	(48,596)
以前年度調整	<u>435</u>	<u>-</u>
	<u>(3,855)</u>	<u>(48,59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36</u>	<u>(\$ 46,56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損	<u>(\$ 60,246)</u>	<u>(\$ 166,724)</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		
稅利益	(\$ 82,404)	(\$ 36,50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6,554	2,167
免稅所得	(78,179)	(7,904)
土地增值稅	8,222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67,031	6,72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7,979	(11,148)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調整	941	95
其 他	<u>592</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736</u>	<u>(\$ 46,569)</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包含於其他 流動資產項下)	\$ 7,140	\$ 3,172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663	\$ 1,312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肇事車輛準備	\$ 2,577	\$ 52	\$ -	\$ 2,627
存貨未實現跌價損失	1,517	1,125	-	2,642
未實現兌換淨損	10	(10)	-	-
備抵呆帳	29,828	(13,284)	-	16,544
退休金超限	6,506	(41)	252	6,719
虧損扣抵	-	16,948	-	16,948
使用權資產	924	(924)	-	-
減損損失	54,900	-	-	54,900
其 他	31	(11)	-	20
	<u>\$ 96,293</u>	<u>\$ 3,855</u>	<u>\$ 252</u>	<u>\$ 100,400</u>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肇事車輛準備	\$ 2,951	(\$ 374)	\$ -	\$ 2,577
存貨未實現跌價損失	331	1,186	-	1,517
未實現兌換淨損	-	10	-	10
備抵呆帳	29,388	440	-	29,828
退休金超限	7,159	51	(704)	6,506
虧損扣抵	3,531	(3,531)	-	-
使用權資產	-	924	-	924
減損損失	5,000	49,900	-	54,900
其 他	41	(10)	-	31
	<u>\$ 48,401</u>	<u>\$ 48,596</u>	<u>(\$ 704)</u>	<u>\$ 96,293</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9 年度到期	\$ -	\$ 8,601
110 年度到期	79,692	79,692
111 年度到期	46,094	46,094
112 年度到期	55,569	55,569
113 年度到期	61,088	61,566
114 年度到期	46,458	46,458
115 年度到期	145,348	145,348
116 年度到期	23,771	23,771
117 年度到期	37,915	44,354
118 年度到期	35,806	35,806
119 年度到期	<u>33,736</u>	<u>-</u>
	<u>565,477</u>	<u>547,259</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91,922	389,10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04,895	304,895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減損損失	50,967	50,96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28,232	-
閒置資產減損損失	<u>4,104</u>	<u>-</u>
	<u>1,080,120</u>	<u>744,966</u>
	<u>\$ 1,645,597</u>	<u>\$ 1,292,225</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79,692 (業經核定)	110年度
46,094 (業經核定)	111年度
55,569 (業經核定)	112年度
61,088 (業經核定)	113年度
46,458 (業經核定)	114年度
145,348 (業經核定)	115年度
23,771 (業經核定)	116年度
37,915 (業經核定)	117年度
35,806 (尚未核定)	118年度
<u>118,477</u> (尚未核定)	119年度
<u>\$650,218</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六、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9年度	108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u>(\$ 17,841)</u>	<u>(\$ 125,14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73,455</u>	<u>175,994</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成長性及發展藍圖，計算其所需營運資金及長期發展之各項資產規模等，作出整體性規劃，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等風險因素，並確保集團內各投資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及維持最適當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及風險，及透過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以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58,474	\$ -	\$ -	\$ 358,474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2,942	-	2,942
基金受益憑證	175,262	-	-	175,262
	<u>\$ 533,736</u>	<u>\$ 2,942</u>	<u>\$ -</u>	<u>\$ 536,678</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32,263	\$ -	\$ -	\$ 532,263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165,521	-	165,521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4,257	-	4,257
	<u>\$ 532,263</u>	<u>\$ 169,778</u>	<u>\$ -</u>	<u>\$ 702,041</u>

108 年 12 月 31 日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09,941	\$ -	\$ -	\$ 309,94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22,548	-	22,548
基金受益憑證	76,161	-	-	76,161
	<u>\$ 386,102</u>	<u>\$ 22,548</u>	<u>\$ -</u>	<u>\$ 408,650</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68,127	\$ -	\$ -	\$ 368,127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117,577	-	117,577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	4,515	-	4,515
	<u>\$ 368,127</u>	<u>\$ 122,092</u>	<u>\$ -</u>	<u>\$ 490,219</u>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市場法：以相同產業且公司營運財務情況相近之公司，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价格，與對應之價值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計算流動性折價，以換算標的之價值。 資產法：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 536,678	\$ 408,65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915,381	838,1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702,041	490,219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191,852	1,421,595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淨額、應收票據—關係人、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票據—關係人、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部分)、存入保證金—流動(包含於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權益工具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合併公司財務策略主要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利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訂定完整之核決權限，以建立權責分明的財務政策及監督執行流程，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理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3,850	\$ 7,450
—金融負債	1,132,605	948,40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738,034	597,557
—金融負債	373,333	785,208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3,647 仟元及 1,877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2)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外股票權益證券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風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9 年度稅前／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5,367 仟元。109 年度稅前／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7,020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8 年度稅前／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4,087 仟元。108 年度稅前／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4,90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9及108年底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無附息負債	\$ 129,120	\$ 57,239	\$ 20,830	\$ 1,836	\$ -
租賃負債	546	1,811	26,785	99,827	619,553
浮動利率工具	1,207	187,013	37,464	155,372	-
固定利率工具	598	58,567	514,583	-	-
	<u>\$ 131,471</u>	<u>\$ 304,630</u>	<u>\$ 599,662</u>	<u>\$ 257,035</u>	<u>\$ 619,553</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5年	5～10年	10～15年	15～20年	2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29,142</u>	<u>\$ 99,827</u>	<u>\$ 115,246</u>	<u>\$ 100,861</u>	<u>\$ 100,861</u>	<u>\$ 302,585</u>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 至 3 個月	3個月至1年	1 年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66,497	\$ 38,056	\$ 35,221	\$ 1,663	\$ -
租賃負債	2,758	1,751	26,028	84,358	617,506
浮動利率工具	55,032	139,747	292,914	314,990	-
固定利率工具	26,967	143,776	241,570	-	-
	<u>\$ 151,254</u>	<u>\$ 323,330</u>	<u>\$ 595,733</u>	<u>\$ 401,011</u>	<u>\$ 617,506</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10 ~ 15 年	15 ~ 20 年	20 年 以 上
租賃負債	<u>\$ 30,537</u>	<u>\$ 84,358</u>	<u>\$ 99,598</u>	<u>\$ 99,598</u>	<u>\$ 99,598</u>	<u>\$ 318,712</u>

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包含於上述到期分析表中短於 1 個月之期間內，截至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等銀行借款未折現本金餘額分別為 833 仟元及 80,560 仟元。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	\$ 60,000
— 未動用金額	<u>150,000</u>	<u>180,000</u>
	<u>\$ 150,000</u>	<u>\$ 240,000</u>
有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942,492	\$ 1,134,208
— 未動用金額	<u>274,667</u>	<u>398,667</u>
	<u>\$ 1,217,159</u>	<u>\$ 1,532,875</u>

二九、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三列示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德安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德安開發）	實質關係人
正暉交通股份有限公司（正暉公司）	實質關係人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美亞鋼管）	實質關係人
德安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德安資訊）	實質關係人
宇弘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宇弘投資）	實質關係人
徐 維 德	實質關係人
張 麗 娥	實質關係人
天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天品開發）	實質關係人
美亞商旅股份有限公司（美亞商旅）	實質關係人
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鉅新公司）	關聯企業
徐 明 潭	主要管理階層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運輸收入	實質關係人		
	正暉公司	\$ 212,081	\$ 211,353
餐旅收入	實質關係人	273	187
		<u>\$ 212,354</u>	<u>\$ 211,540</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三) 營業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運輸成本	實質關係人		
	正暉公司	<u>\$ 45,898</u>	<u>\$ 55,477</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四) 營業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餐旅費用	實質關係人	\$ 1,015	\$ 1,148
運輸費用	實質關係人	372	390
		<u>\$ 1,387</u>	<u>\$ 1,538</u>

(五)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運輸設備及建築物之使用權予實質關係人，租賃期間為1年。109及108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795仟元及803仟元。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建築物之使用權予關聯企業，租賃期間為1年。109及108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皆為24仟元。

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約定價格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收款，其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六) 其他利益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265</u>	<u>\$ 765</u>

(七)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關聯企業		
鉅新公司	<u>\$ 2,170</u>	<u>\$ 2,262</u>

(八)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正暉公司	\$ 40,966	\$ 35,224
	其 他	<u>-</u>	<u>1</u>
		<u>\$ 40,966</u>	<u>\$ 35,225</u>
應收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正暉公司	\$ 41,549	\$ 34,667
	其 他	<u>2</u>	<u>10</u>
		<u>\$ 41,551</u>	<u>\$ 34,677</u>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關係人	鉅新公司	\$ 97,505	\$ 95,852
減：沖轉長期股權		(84,768)	(81,951)
投資貸方			
備抵呆帳		(<u>12,737</u>)	(<u>13,901</u>)
		<u>\$ -</u>	<u>\$ -</u>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九)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正暉公司	<u>\$ 11,848</u>	<u>\$ 15,452</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正暉公司	<u>\$ 5,410</u>	<u>\$ 5,042</u>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u>\$ 100</u>	<u>\$ 7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十) 預付款項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實質關係人	<u>\$ 129</u>	<u>\$ 222</u>

(十一)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 係 人 類 別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08年度	108年度
實質關係人	<u>\$ 110</u>	<u>(\$ 899)</u>

(十二) 取得金融資產

108 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 列 項 目	交 易 股 數 (仟 股)	交 易 標 的	取 得 價 款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337	亞東加油站	\$ 1,564
主要管理階層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169	亞東加油站	784
		<u>506</u>		<u>\$ 2,348</u>

(十三) 股利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實質關係人		
美亞鋼管	<u>\$ 33,300</u>	<u>\$ 23,837</u>

(十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9,943	\$ 17,786
退職後福利	1,073	1,063
	<u>\$ 21,016</u>	<u>\$ 18,84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及財政部國有財產局，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額度、長期銀行借款額度、應付短期票券、租用土地、承運合約、訴訟及為美麗灣渡假村公司銀行融資背書保證之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1,294	\$ 71,852
營運特許權（帳列無形資產）	447,663	466,204
投資性不動產	119,797	478,691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一流動及非流動）	334,950	328,1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一流動	100,620	100,0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289,613	205,178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3,450	7,450
開發權利金（帳列其他非流動 資產）	-	3,492
	<u>\$ 1,377,387</u>	<u>\$ 1,661,025</u>

三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重大合約

(一) 本公司

合作管理契約

本公司與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取得兩岸及國內航線之旅客運送及貨物運送之經銷管理服務合約。合約期間為 108 年 11 月 1 日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管理合約保證金為 249,500 仟元。

本公司與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兩岸及國內航線合作管理服務合約，因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發生重大財務困難之情事，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12 日終止對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相關服務，本公司依合約取得遠航公司支票乙紙、負責人張綱維先生開立之商業本票乙紙，金額皆為新台幣 249,500 仟元及不動產抵押權係第 2 順位；本公司已與律師研議相對應之法律程序以確保本公司相關權益。該業務終止後，本公司管理階層已於 108 年度評估帳上之應收帳款 4,530 仟元及存出保證金 249,500 仟元收回可能性不大，故將存出保證金轉列其他應收款，連同應收帳款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二) 美麗信酒店公司

1. 營運特許權契約

美麗信酒店公司於 93 年 3 月 11 日與中華民國交通部觀光局簽訂「促進民間參與興建台北市平價旅館案開發經營契約」，經營期間為 93 年 4 月 12 日至 143 年 4 月 12 日。營運特許權為 27,000 仟元（包含於無形資產項下），已於簽約時支付。美麗信酒店公司依合約規定客房平均房價以不超過約定價格為原則，正式簽約後 3 年內不得調漲房價，自簽約後第 4 年得以隨物價指數予以調整，惟調整幅度須經觀光局同意始得辦理。經營權利金按每年度營業收入 8% 計算，109 及 108 年度經營權利金分別為 8,846 仟元及 23,020 仟元（包含於營業費用項下）。

2. 股份買賣備忘錄

美麗信酒店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20 日經董事會通過授權董事長與愛客發有限公司及高絲旅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股權買賣備忘錄，並於 11 月 23 日完成備忘錄簽定事宜。三方就實地查核等事宜訂立備忘錄，共同信守。惟各方仍得依其自身考量決定，並不負有簽立正式股份買賣契約之義務。美麗信酒店公司依備忘錄約定給付愛客發有限公司及高絲旅股份有限公司分別為 5,000 仟元及 20,000 仟元保證金。並取具兩家公司負責人所開立之保證本票 50,000 仟元作為相對擔保。

愛客發有限公司、高絲旅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連帶保證人於108年3月發生存款不足之情形，美麗信酒店公司已將存出保證金轉列其他應收款，並經美麗信酒店公司管理階層評估收回可能性不大，故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本股份買賣備忘錄於108年4月23日屆期，美麗信酒店公司董事會決議終止上述投資計劃；美麗信酒店公司已於108年5月31日至台北地方法院聲請連帶保證人之本票裁定。

(三)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

1. 開發經營契約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於93年12月14日與台東縣政府簽訂「徵求民間參與杉原海水浴場投資經營案興建暨營運契約」，開發經營期間為93年12月14日至143年12月14日，並支付開發權利金5,000仟元及提供履約保證金10,000仟元作為擔保，款項已全數支付（包含於其他非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項下）。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依中華民國仲裁法之規定及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之仲裁規則聲請由仲裁方式解決上述開發案之環評程序等爭議。109年10月23日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之仲裁判斷主文如下：

- (1)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與台東縣政府間「徵求民間參與杉原海水浴場投資經營案興建暨營運契約」終止。
- (2) 台東縣政府應給付美麗灣渡假村公司履約保證金10,000仟元及開發權利金2,500仟元，其中開發權利金部分自107年7月10日起至清償日止，按百分之五計算之法定遲延利息。
- (3) 台東縣政府應以新台幣629,638仟元收買美麗灣渡假村公司位於台東縣卑南鄉杉原2號建物已完成之資產。
- (4) 台東縣政府應協同美麗灣渡假村公司辦理位於台東縣卑南鄉杉原2號建物資產移轉程序。

(5) 仲裁費用由台東縣政府負擔 52%，美麗灣渡假村公司負擔 48%。估價費用請求駁回。

(6)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其餘請求駁回。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開發權利金未攤銷餘額為 3,417 仟元及水土保持保證金 480 仟元，依據 109 年 10 月 23 日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出具之仲裁判斷書，可收回開發權利金 2,500 仟元。前述無法收回之款項 1,397 仟元已轉列其他應收款並全數提列備抵減損損失。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管理階層依據仲裁判斷之可回收金額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情形，於 109 年 12 月 31 日提列減損損失 328,231 仟元。另原供營業使用之營業器具 2,967 仟元及生財器具 1,137 仟元，已於 102 年 7 月重分類至閒置資產（包含於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經美麗灣渡假村公司管理階層依仲裁結果評估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2. 重要工程合約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因參與杉原海水浴場投資經營案而與大清營造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工程合約，合約總價為 1,018,500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支付 878,895 仟元工程款。

前述工程合約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 957,959 仟元之建造中之不動產，美麗灣渡假村公司管理階層已依仲裁結果評估減損損失，請詳本附註開發經營契約項下之說明。

3. 環境評估議題

美麗灣公司因台東縣政府與台灣環境保護聯盟發生行政程序之爭議，進入法律訴訟程序，故於 96 年 10 月 1 日起，依台東縣政府要求美麗灣渡假村公司配合協商先行停工，台灣環境保護聯盟之主要訴求在於美麗灣渡假村公司應先通過環境評估，要求施工現場停止開發工程。最高行政法院於 101 年 9 月 20 日 101 年度裁字第 1888 號判決台灣環境保護聯盟所提之停工訴訟判決定讞。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於 97 年 10 月通過台東縣政府之環評審查，並於 99 年 9 月 28 日完成後續之行政程序取得使用執照；100 年 1 月 4 日取得裝修執照，惟最高行政法院於 101 年 1 月 19 日 101 年度判字第 55 號判決台東縣政府 97 年通過之環評審查結論撤銷確定，台東縣政府於 101 年 2 月 4 日府觀管字第 1010020168 號函文美麗灣渡假村公司停止開發行為，然並未調整 BOT 案雙方之權利義務關係，台東縣政府並於 101 年 2 月 20 日府授環水字第 1010002329 號函文美麗灣渡假村公司補強環境影響說明書相關文件資料後送台東縣政府審查。美麗灣渡假村公司於 101 年 12 月 22 日經「台東縣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有條件通過環評審查，並於 102 年 2 月 1 日公告審查結論（以下簡稱第 2 次通過之環評審查結論），台東縣政府原已於 102 年 3 月 13 日府觀管字第 1020036513 號函文美麗灣渡假村公司同意復工，惟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於 102 年 6 月 28 日 102 年度停字第 7 號裁定於有條件通過環評審查之行政爭訟終結前，停止執行，台東縣政府亦於 102 年 7 月 18 日授環水字號第 1020014722 號函文美麗灣渡假村公司依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判決辦理。後台東縣政府及美麗灣渡假村公司分別於 102 年 7 月 17 日及 102 年 7 月 18 日向最高行政法院提出抗告，最高行政法院於 102 年 10 月 11 日裁第 1554 號仍判決於有條件通過環評審查之行政爭訟終結前停止執行工程，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於 103 年 10 月 28 日判決撤銷 102 年公告之有條件通過環評審查結論，台東縣政府於 103 年 11 月 30 日向最高行政法院提出抗告，惟最高行政法院於 105 年 3 月 31 日 105 年度判字第 123 號判決上訴駁回，即第 2 次通過之環評審查結論判決撤銷定讞。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於 104 年 9 月 10 日 102 年度訴字第 481 號判決撤銷台東縣政府 102 年 3 月 13 日府觀管字第 1020036513 號函（復工函），台東縣政府及美麗灣渡假村公司皆於 104 年 10 月 12 日向最高行政法院提出上訴，惟最高行政法院於 105 年 4 月 21 日 105 年度判字第 179 號判決上訴駁回，判決撤銷台東縣政府原於 102 年 3

月 13 日府觀管字第 1020036513 號之復工函定讞。又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於 104 年 9 月 10 日 102 年度訴字第 252 號判決美麗灣渡假村公司 99 年 8 月 11 日府建字第 A0997002105 號建造執照及 99 年 9 月 21 日府建字第 C0997002602 號使用執照均無效，台東縣政府及美麗灣渡假村公司分別於 104 年 9 月 30 日及 104 年 9 月 29 日向最高行政法院提出上訴，最高行政法院已於 105 年 10 月 26 日判決廢棄原高雄高等行政法院 104 年 9 月 10 日判決，並駁回環保人士所提訴訟，台東縣政府勝訴定讞，即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均屬有效。後環保人士另提出撤銷本案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訴訟，高雄高等行政法院已於 106 年 9 月 6 日判決原告之訴駁回，故本案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並無被撤銷。美麗灣渡假村公司因上述開發案之環評程序等爭議以致未能繼續執行，美麗灣渡假村公司已依中華民國仲裁法之規定及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之仲裁規則由仲裁方式解決之，109 年 10 月 23 日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之仲裁結果判斷美麗灣渡假村公司與台東縣政府簽訂之開發經營合約終止，請詳本附註開發經營契約項下之說明。

三二、其他事項

美麗信酒店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依交通部觀光局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措施，持續暫停接待來台觀光旅客入境，致 109 年 2 月至 6 月營業收入驟降。雖國內疫情趨緩且政府陸續政策鬆綁，各國仍採取國境封閉式管理，消費型態亦發生重大轉變。因應全球疫情發展趨勢的不確定性及台灣對疫情控制的信心，公司過往客源多來自於國外旅客，惟因國外旅客暫時無法來台旅遊，轉而公司目前積極開發台灣國人旅遊，美麗信酒店公司期望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為因應疫情影響，美麗信酒店公司採取下列行動：

(一) 調整營運策略

美麗信酒店公司展開各項撙節費用計畫，凍結各項不必要之營運支出及行銷費用，縮減營運成本度過這波觀光旅館業寒冬，並調整以台灣國人為客源為主的營運模式，以增加營業收入。

(二) 政府紓困措施

美麗信酒店公司已陸續向政府申請薪資、培訓、能源費用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資金。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八。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九)

三四、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9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運輸部門	\$ 491,222	\$ 551,549	(\$ 48,309)	(\$ 29,126)
飯店部門	112,450	292,616	(87,097)	19,775
其他部門	2,152	3,478	(8,988)	(9,834)
票務管理部門	-	55,239	-	34,739
營建部門	-	-	(4,547)	(4,354)
繼續營業單位淨額	<u>\$ 605,824</u>	<u>\$ 902,882</u>	(148,941)	11,2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397)	(249,500)

(接次頁)

(承前頁)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 份額	(\$ 2,817)	(\$ 2,127)
利息收入	2,736	5,518
租金收入	14,220	12,508
股利收入	63,701	46,373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83,106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淨益	47,857	20,167
財務成本	(24,513)	(26,292)
其他利益及損失	38,137	15,429
減損損失	(332,335)	-
稅前淨損	<u>(\$ 60,246)</u>	<u>(\$ 166,724)</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9 及 108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利息收入、租金收入、股利收入、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財務成本、其他利益及損失、減損損失及所得稅費用（利益）。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折 舊 與 攤 銷
	109年度	108年度
運輸部門	\$ 38,189	\$ 42,085
飯店部門	22,092	22,155
其他部門	31	25
	<u>\$ 60,312</u>	<u>\$ 64,265</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請詳(一)部門收入及營運結果。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收入營運地點皆為台灣。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淨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客 戶 A	\$ 212,081	\$ 211,353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貸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底最高餘額 (註 2)	本年底餘額 (註 2)	實際支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貸對象金額	資金最高限額	與備註
													名稱	價值			
0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安順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美龍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是 是	\$ 20,000 50,000 330,000	\$ - 50,000 330,000	\$ - 2,000 248,000	2.40% 2.40% 2.65%	短期融通資金 短期融通資金 短期融通資金	- - -	營業週轉 營業週轉 營業週轉	\$ - - -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 753,095 753,095 753,095 (志信公司淨值 30%) (志信公司淨值 30%) (志信公司淨值 30%)	\$ 1,004,127 1,004,127 1,004,127 (志信公司淨值 40%) (志信公司淨值 40%) (志信公司淨值 40%)	
1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順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是	78,000 4,500	78,000 -	78,000 -	2.65% 2.40%	短期融通資金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營業週轉	- -	無 無	無 無	753,095 10,349 (志信公司淨值 30%) (安泰公司淨值 30%)	1,004,127 13,799 (志信公司淨值 40%) (安泰公司淨值 40%)	

註 1：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 2：係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註 3：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二

背書保單編號	背書保單名稱	被背書保險關係	對背書保險關係(註5)	單一企業保單之限額(註2)	本年年度最高保額(註4)	年底保額(註4)	背書保額餘額(註4)	書實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額	累計背書保額之估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高限額(註3)	屬母子公司對母子公司背書保額	屬母子公司對母子公司背書保額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額	註
0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安誠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	\$ 2,510,319	\$ 20,000	\$ -	-	\$ -	\$ -	-	\$ 3,765,478	Y	-	-	
1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美麗灣度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 (4)	2,510,319 34,497	640,000 5,000	320,000 5,000	319,220 -	319,220	319,220	12.75 14.49	3,765,478 51,746	Y -	- Y	- -	

註1:0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頭依序編號

註2：係分別依志信公司及安泰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0%及30%為限額。

註3：係分別依志信公司及安泰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50%及50%為限額。

註4：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5：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50% 之子公司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總數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權超過50%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 因其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資產保證之公司。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註 1)	底 值	註
				股數或單位數(仟)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美亞銅管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00	\$ 328,950	7.64	\$ 328,950		註 2
	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385,500	1.04	385,500		註 2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13	119,039	0.86	119,039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	9,712	0.34	9,712		
	圓方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88	—	5.37	—		
	育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3	1,528	5.00	1,528		
	歐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	1,414	2.50	1,414		
	源興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07	154,463	18.57	154,463		
	德先股份有限公司 (原：樂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8	11,058	4.79	11,058		
安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	—	—	—		
	基金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	—	0.05	—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60	—	9.47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8	—	0.99	—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	1.04	—		
	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9	—	3.84	—		
	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7	—	2.09	—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513	100,002	—	100,002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美亞銅管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6	10,037	—	10,037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7	5,540	—	5,540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4	3,515	—	3,515		
	美麗信發展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2	11,479	—	11,479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美亞銅管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2	9,758	—	9,758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3	4,481	—	4,481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50	26,122	0.61	26,122		
	美麗信發展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5	3,402	0.19	3,402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美亞銅管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46	18,012	0.05	18,012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	4,257	10.00	4,257		

(接次頁)

(承前頁)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目	年 度 或 單 位 數 (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註 1)	底 值 備 註
新海運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中信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野村精選貨幣市場基金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2 457 354 381 308 321	\$ 5,097 5,072 5,072 5,072 5,070 5,067	- - - - - -	\$ 5,097 5,072 5,072 5,072 5,070 5,067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普通股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註 2：其中美亞銅管股份有限公司 5,200 仟股及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538 仟股已抵押作為短期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事項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	109.7.8	79.12.29	\$ 358,894	\$ 642,000		全數收款	\$ 283,106	統昶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營運規劃	鑑價報告	-

註：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則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交	易	情	形	之	情	票據、帳款	之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間	單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新海運輸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正暉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運輸收入	(\$ 212,081)	60%	(註)		\$ -	\$ 82,515	72%	

註：收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人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後收回金額	呆帳	列帳	抵額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關	應收款項餘額 \$ 248,000 (註 1)	-	\$	-	-	\$	-	\$	-

註 1：係融貸款

註 2：上表列示之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年 度 金 額	持 有 比 率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失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備 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	帳 面 金 額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觀光旅館業	\$ 260,040	\$ 260,040	23,442	62.99	\$ 217,394	(\$ 56,725)	(\$ 35,729)	子公司 (註1)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台東縣	旅館業務及水域遊憩活動之經營	404,900	404,900	37,390	66.18	12,875	(346,860)	(302,243)	子公司 (註1、2及3)
	新海運輸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汽車貨櫃之運輸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33,787	33,787	2,452	47.47	77,640	8,570	4,068	子公司 (註1)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基隆市	汽車貨運、貨櫃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58,205	58,205	5,500	100.00	19,247	(9,000)	(9,000)	子公司 (註1)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基隆市	汽車貨運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26,950	26,950	2,500	100.00	34,821	2,166	2,459	子公司 (註1)；差額 293 仟元係側流及逆流交易影響數。
	達裕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經營國際貿易之經營	22,500	22,500	2,500	100.00	491	(52)	(52)	子公司 (註1)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安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基隆市	汽車貨櫃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30,000	30,000	3,000	100.00	25,947	6,551	6,136	子公司 (註1)；差額 415 仟元係側流及逆流交易影響數。
	安誠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基隆市	汽車貨運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25,000	25,000	2,500	100.00	4,191	398	(630)	子公司 (註1)；差額 1,028 仟元係側流交易影響數。
	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電子業	397,230	397,230	22,575	45.15	-	(6,238)	(2,817)	關聯企業 (註4)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台東縣	旅館業務及水域遊憩活動之經營	66,000	66,000	3,000	13.33	-	(346,860)	(17,969)	子公司 (註1、3)

註 1：係按同期問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美麗灣渡假村公司之股數係包含普通股 14,890 仟股及特別股 22,500 仟股，分別按持有之普通股及特別股份額認列投資損失 90,118 仟元及 212,125 仟元，共計 302,243 仟元。

註 3：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當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依規定於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投資損失 17,969 仟元。

註 4：109 年度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未經會計師查核，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註 5：轉投資間投資損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被投資公司間股權，除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外，業已完全沖銷。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 2)	交易往來		來情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或總營業收入之比率(註 3)
0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1 1 1 1 1 1	運輸成本 運輸成本 應付票據及帳款 應付票據及帳款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	\$ 80,284 18,682 13,514 3,203 248,000 2,00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依合約雙方議定 依合約雙方議定	13 3 1 - 6 -

註 1：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1 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淨額或總資產之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及負債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
 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九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天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873,640	29.40%
源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5,402,693	8.90%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	9,473,000	5.4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之發生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運輸收入，依 IFRS 15 對於收入認列政策提供之相關指引，企業需於勞務提供完成時，始符合收入認列條件。因此，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運輸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運輸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之會計政策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運輸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 109 年度運輸收入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查核交易憑證及期後收款情形，以確認運輸收入認列之發生。
3. 對應收帳款年底餘額寄發函證，並對未能及時收到詢證回函者執行替代程序，包括查核交易憑證及觀察期後收款狀況。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有關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負債沖轉其他應收款及其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暨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其他負債餘額為 81,951 仟元沖轉其他應收款，佔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之 2.60%；民國 108 年度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綜合損失之份額為新台幣 2,127 仟元，佔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之 4.59%。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

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致 源

陳致源



會計師 黃 堯 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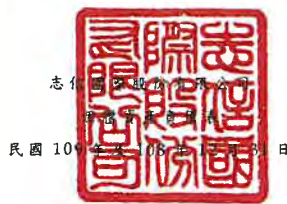
黃堯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04806 號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3 月 25 日



志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 110 年 3 月 25 日

民國 110 年 3 月 25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代 碼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四及六）	\$ 289,362	10	\$ 156,921	5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428,952	14	283,961	9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八）	514,251	17	352,975	1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九及二八）	10,450	-	4,450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十、二一及二七）	960	-	2,52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十、二一及二七）	21,550	1	54,847	2		
1200	其他應收款淨額（附註四、十及二九）	3,296	-	3,210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十二及二七）	250,518	8	234,040	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1,916	-	2,922	-		
13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及十一）	168,521	6	17,80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二八）	319,220	11	319,221	10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7,635	-	11,21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016,631	67	1,444,088	4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七）	2,942	-	22,548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八）	165,521	6	117,577	4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及十二）	392,606	13	731,450	2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及二八）	190,549	6	176,319	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三、四及十四）	3,568	-	2,111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十五、十九及二八）	152,234	5	511,128	16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289	-	4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74,658	3	79,867	2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752	-	633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及二七）	1,387	-	65,431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84,506	33	1,707,526	54		
1XXX	資 產 總 計	\$ 3,001,137	100	\$ 3,151,614	100		
負債及權益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二八）	\$ 185,000	6	\$ 270,000	9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六及二八）	49,939	2	89,780	3		
2150	應付票據	5,719	-	7,617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附註二七）	7,900	-	11,223	-		
2170	應付帳款	3,521	-	4,31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七）	8,869	-	11,324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一、十七及二七）	42,424	2	9,831	-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	99	-	28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1,966	-	1,796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二八）	-	-	37,5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25,614	1	3,249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31,051	11	446,913	1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六及二八）	150,000	5	259,375	8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三、四及十四）	1,508	-	3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八）	8,094	-	7,975	1		
2645	存入保證金	165	-	1,725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9,767	5	269,105	9		
2XXX	負債合計	490,818	16	716,018	23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729,942	58	1,759,942	56		
3200	資本公積	17,786	-	7,254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72,195	9	272,195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9,753	-		
3350	未分配盈餘	323,720	11	313,698	10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595,915	20	595,646	19		
3400	其他權益	175,340	6	72,754	2		
3500	庫藏股票	(8,664)	-	-	-		
3XXX	權益合計	2,510,319	84	2,435,596	77		
負債與權益總計		\$ 3,001,137	100	\$ 3,151,61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春發

經理人：徐明澤

會計主管：江文隆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四、二一及二七）	\$ 142,571	100	\$ 224,37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二二及二七）	<u>143,386</u>	<u>101</u>	<u>170,926</u>	<u>76</u>
5950	營業毛利（損）	(<u>815</u>)	(<u>1</u>)	<u>53,445</u>	<u>24</u>
	營業費用				
6200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二七）	54,165	38	50,604	2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十）	<u>8,728</u>	<u>6</u>	<u>4,665</u>	<u>2</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2,893</u>	<u>44</u>	<u>55,269</u>	<u>25</u>
6900	營業淨損	(<u>63,708</u>)	(<u>45</u>)	(<u>1,824</u>)	(<u>1</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337,808)	(237)	(16,303)	(7)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七）	9,088	6	12,100	5
7110	租金收入（附註二七）	10,066	7	10,007	4
7130	股利收入（附註四、八及二七）	60,740	43	43,747	20
7215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附註四及十五）	283,106	199	-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益（附註四及七）	43,808	31	20,637	9
767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四、十及二九）	-	-	(249,500)	(111)
7510	財務成本（附註二二）	(8,844)	(6)	(8,784)	(4)
759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四、十四及二二）	<u>400</u>	<u>-</u>	<u>13,194</u>	<u>6</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60,556</u>	<u>43</u>	(<u>174,902</u>)	(<u>7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3,152)	(2)	(\$ 176,726)	(7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三)	14,689	11	(51,577)	(23)
8000	本年度淨損	(17,841)	(13)	(125,149)	(56)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八)	(328)	-	2,513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	119,675	84	77,061	34
832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284	1	(22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三)	65	-	(504)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20,696	85	78,850	35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02,855	72	(\$ 46,299)	(21)
	每股虧損(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0.10)		(\$ 0.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0 年 3 月 25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春發



經理人：徐明潭



會計主管：江文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說明	股本	公積金	資本公積金	其他權益	附註	未分配盈餘	附註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代碼	說明	股本	公積金	資本公積金	其他權益	附註	未分配盈餘	附註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A1	108年1月1日餘額	\$ 1,779,942	\$ 2,006	\$ 935	\$ 375	\$ 3,316	\$ 267,039	\$ 15,047	\$ 513,380	\$ 797,466	\$ 9,752	\$ -	\$ 2,570,972
B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5,156	-	(5,156)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5,294)	5,294	-	-	-	-
B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5,294)	(72,977)	(72,977)	-	-	(72,977)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5,156	-	(72,839)	(72,977)	-	-	(72,977)
D1	108年度淨損	-	-	-	-	-	-	-	(125,149)	(125,149)	-	-	(125,149)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2,386	2,386	76,464	-	78,850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22,763)	(122,763)	76,464	-	(46,299)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金融工具	-	-	-	-	-	-	-	(6,042)	(6,042)	6,042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935)	-	935	-	-	38	38	-	-	(973)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15,127)	(15,127)
L3	庫藏股註銷	(20,000)	4,873	-	-	4,873	-	-	-	-	-	15,127	-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1,759,942	6,872	-	375	7,254	272,195	9,753	313,698	595,646	72,754	-	2,435,596
B3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	-	(9,753)	9,753	-	-	-	-
C17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	-	-	-	-
	股東透過時效未領取之股利轉列資本公積	-	-	-	121	121	-	-	-	-	-	-	121
D1	109年度淨損	-	-	-	-	-	-	-	(17,841)	(17,841)	-	-	(17,841)
D3	109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618	618	121,314	-	120,696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8,459)	(18,459)	121,314	-	102,855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金融工具	-	-	-	-	-	-	-	18,728	18,728	(18,728)	-	-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18	-	18	-	-	-	-	-	-	18
L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	(28,271)	(28,271)
L3	庫藏股註銷	(30,000)	10,393	-	-	10,393	-	-	-	-	-	19,607	-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729,942	\$ 17,272	\$ 18	\$ 496	\$ 17,786	\$ 272,195	\$ -	\$ 323,720	\$ 595,915	\$ 175,340	(\$ 8,664)	\$ 2,510,319

後附之附註係本報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永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0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永發



經理人：徐明源



會計主管：江文隆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3,152)	(\$ 176,726)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2,594	6,107
A20200	攤銷費用	173	17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728	254,16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益	(43,808)	(20,637)
A20900	財務成本	8,844	8,784
A21200	利息收入	(9,088)	(12,100)
A21300	股利收入	(60,740)	(43,747)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337,808	16,30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1,666	(632)
A227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83,106)	-
A22900	租賃修改利益	(3)	-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5,630	5,925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1,562	2,111
A31150	應收帳款	23,922	(53,070)
A31180	其他應收款	(88)	(249,00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648)	22,524
A31200	存 貨	(156,348)	42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3,582	287,694
A32130	應付票據	(1,898)	2,131
A32140	應付票據－關係人	(3,323)	(1,326)
A32150	應付帳款	(792)	41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55)	(1,6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3,026	(2,24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184	(4,26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209)	25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23,939)	41,66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156)	(8,72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409)	(83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1,504)	32,10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9年度	108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89,985)	(\$ 25,368)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440	32,36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8,129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3,305)	(98,946)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621	146,898
B099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3,107	4,446
B019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	2,96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820)	(47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6,022	67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19)	-
B05500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642,000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64,044	(64,089)
B07500	收取之利息	9,090	12,066
B07600	收取之股利	65,895	48,36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77,990</u>	<u>87,01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498)	(3,039)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5,000)	20,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39,841)	(30,024)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71,87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46,875)	-
C04300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1,56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72,977)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8,271)	(15,12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04,045)</u>	<u>(29,292)</u>
EEEE	現金淨增加	132,441	89,825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156,921</u>	<u>67,096</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289,362</u>	<u>\$ 156,9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0年3月25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春發



經理人：徐明潭



會計主管：江文隆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62 年，主要業務包括(一)長途貨櫃轉運；(二)船邊運輸作業；(三)貨櫃拖運；(四)汽車貨運：化學品暨汽柴油槽櫃及散裝貨品等運輸；(五)貨櫃、板架與設備之出租業務；(六)進出口運輸設備之買賣及經銷代理；(七)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工業大樓及國民住宅等出售出租業務；(八)進口家電衛浴廚具等設備代理銷售業務；(九)航空公司票務代理之經銷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 82 年 10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0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 之修正「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本公司選擇適用該修正之實務權宜作法處理其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適用該修正前，本公司應判斷前述租金協商是否應適用租賃修改之規定。

本公司自 109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由於前述租金協商僅影響 109 年度，追溯適用該修正不影響 109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

(二) 110 年適用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4 之修正「適用 IFRS 9 之暫時豁免之展延」	發布日起生效
IFRS 9、IAS 39、IFRS 7、IFRS 4 及 IFRS 16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 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3 之修正「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6)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7)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5)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3：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1 年 1 月 1 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5：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 6：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7：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本公司從事建造工程部分，其營業週期長於一年，是以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正常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商品及物料。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用加權平均法。

在建房地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出售時，其成本係按個別辨認法計算。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之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構成業務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

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六。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本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1. 運輸收入

運輸收入來自汽車貨運及貨櫃之經營，相關業務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

2.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家電產品之銷售。係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認列收入。

3.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與航空公司簽訂航線合作管理契約，相關業務於勞務提供完成時認列收入。

(十五)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

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0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六）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七）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

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重大會計判斷

對關聯企業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如附註十二所述，本公司對鉅新科技公司持有 45.15% 之表決權且為單一最大股東，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多寡及分佈，且先前股東會表決型態顯示其他股東並非被動，本公司無法任命治理單位過半數成員，故無法主導鉅新科技公司攸關活動因而不具控制。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對鉅新科技公司僅具有重大影響，故將其列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六、現金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58	\$ 137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89,204	156,784
	<u>\$ 289,362</u>	<u>\$ 156,921</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0.001%~0.05%	0.001%~0.33%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28,950	\$ 283,961
— 基金受益憑證	100,002	-
	<u>\$ 428,952</u>	<u>\$ 283,961</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2,942	\$ 22,5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質押之資訊，請參閱

附註二八。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		
公司	\$ 385,500	\$ 337,500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9,039	-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9,712	15,475
	<u>\$ 514,251</u>	<u>\$ 352,975</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源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 154,463	\$ 106,985
德先股份有限公司	11,058	10,592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齊民股份有限公司		
（原：樂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	\$ -
台灣優力流通事業股份 有限公司	-	-
中華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	-
美商艾旺電子商務股份 有限公司	-	-
萬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	-
元本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羅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
小 計	<u>\$ 165,521</u>	<u>\$ 117,577</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國內外上市(櫃)及未上市(櫃)公司之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109年度分別按104,173仟元及2,288仟元購買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於109年度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分別按公允價值3,950仟元、92,984仟元、1,073仟元及2,433仟元出售部分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漢科系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18,728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於108年度本公司調整投資部位以分散風險，分別按公允價值20,108仟元、3,507仟元、8,745仟元出售部分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相關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失6,042仟元則轉入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 109 及 108 年度分別認列股利收入 60,740 仟元及 43,747 仟元，其中與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仍持有者有關之金額分別為 29,641 仟元及 19,592 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流動</u>		
國內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 10,450	\$ 4,450

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年利率 0.815%～0.820%及 1.06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960	\$ 2,522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1,220	\$ 108,739
減：備抵損失	(19,670)	(53,892)
	\$ 21,550	\$ 54,847
<u>其他應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04,077	\$ 303,991
減：備抵損失	(51,281)	(51,281)
備抵減損損失（附註二九）	(249,500)	(249,500)
	\$ 3,296	\$ 3,210

本公司對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60～9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本公司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逐一評估交易對象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其考量客戶過去拖欠紀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個別評估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應 收 帳 款 個 別 評 估	其 他 應 收 款 個 別 評 估	合 計 個 別 評 估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53,892	\$ 300,781	\$ 354,673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9,375	-	9,375
本年度實際沖銷	(43,597)	-	(43,597)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9,670</u>	<u>\$ 300,781</u>	<u>\$ 320,451</u>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9,362	\$ 51,281	\$ 100,643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4,530	249,500	254,030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53,892</u>	<u>\$ 300,781</u>	<u>\$ 354,673</u>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立帳日之帳齡分析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 30,692	\$ 53,547
31 至 60 天	6,410	12,772
61 至 90 天	110	3,256
91 天以上	4,968	41,686
合 計	<u>\$ 42,180</u>	<u>\$ 111,261</u>

109 年度因韓進船務代理股份有限公司已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清算完結，共計返還 13,368 仟元。本公司將帳上剩餘無法收回款項 9,375 仟元全數提列減損損失，並沖銷相關備抵損失 43,597 仟元。

本公司與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兩岸及國內航線合作管理服務合約，惟因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發生重大財務困難之情事，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帳上之應收帳款 4,530 仟元及存出保證金 249,500 仟元收回可能性不大，故將存出保證金轉列其他應收款，連同應收帳款全數提列減損損失，相關說明請詳附註二九。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收回款項總額均為 254,030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已全數提列備抵減損損失。

本公司與中華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中華石油公司」）於 99 年 6 月 29 日就油品經銷利益及加油站租賃訴訟案達成和解，雙方約定解除油品經銷及加油站租賃合約。

截至 99 年 6 月 29 日止，中華石油公司尚未支付本公司油品收入一租金收入及應收經銷利益之款項分別為 107,203 仟元及 10,234 仟元，和解約定中華石油公司應支付油品收入一租金收入 107,203 仟元及經銷利益 25% 即 2,581 仟元，上述款項合計 109,784 仟元，扣除中華石油公司提存於法院之租金 26,947 仟元（已於 100 年度全數收回），截至 102 年 3 月底止已收回 31,556 仟元，於 109 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未收回款項總額 51,281 仟元帳列其他應收款，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十一、存貨－淨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在建房地	\$ 159,318	\$ -
商 品	8,830	17,091
物 料	373	712
	<u>\$ 168,521</u>	<u>\$ 17,803</u>

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 10 月與非關係人之自然人簽訂購買在建房地之契約，取得座落於新北市萬里區中萬里加投段等土地計 5,636 平方公尺，合約總價為 84,700 仟元，已於 109 年 12 月完成過戶，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有尾款 30,350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

另 108 年 12 月 16 日與非關係人之自然人簽訂購買在建房地之契約，取得座落於新北市萬里區中萬里加投段等土地計 4,932 平方公尺，合約總價為 74,600 仟元，已於 109 年 1 月完成過戶。

109 及 108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8,023 仟元及 9,526 仟元。

109 及 108 年度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損失分別為 5,630 仟元及 5,925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392,606	\$ 731,450
投資關聯企業	-	-
	<u>\$ 392,606</u>	<u>\$ 731,450</u>

(一) 投資子公司

被 投 資 公 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非上市及上櫃公司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 217,394	62.99	\$ 251,466	62.98
新海運輸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77,640	47.47	77,507	47.47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34,821	100.00	33,937	100.00
安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5,947	100.00	19,811	100.00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19,247	100.00	28,247	100.00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12,875	66.18	315,118	66.18
安毓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4,191	100.00	4,821	100.00
達裕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491	100.00	543	100.00
	<u>\$ 392,606</u>		<u>\$ 731,450</u>	

美麗信酒店公司於 109 年 5 月購入庫藏股共計 5 仟股，本公司持股比自 62.98% 上升至 62.99%。

本公司投資之子公司美麗灣渡假村公司依據 109 年 10 月 23 日中華民國仲裁協會出具之仲裁判斷書，美麗灣渡假村公司與台東縣政府簽訂之開發經營合約終止，致美麗灣渡假村公司 109 年度稅後損失 346,860 仟元。本公司持有美麗灣渡假村公司之普通股及特別股持股比例分別為 66.18% 及 100%，本年度依據普通股及特別股之份額分別認列投資損失 90,118 仟元及 212,125 仟元，共計 302,243 仟元。

109 及 108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	額 持 股 %	金	額 持 股 %
非上市及上櫃公司				
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84,768)	45.15	(\$ 81,951)	45.15
加：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沖轉其他應收款	84,768		81,951	
	<u>\$ -</u>		<u>\$ -</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u>(\$ 2,817)</u>	<u>(\$ 2,127)</u>

本公司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認列超過該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109及108年12月31日長期股權投資貸方餘額皆為81,951仟元，經沖轉對該公司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後貸方餘額為0仟元。

109年度採權益法之投資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未經會計師查核，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108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8年1月1日餘額	\$	156,144	\$	30,476	\$	13,254	\$	8,294	\$	208,168					
增 添		-		33		-		442		475					
處 分		-		-		(1,738)		(1,357)		(3,095)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u>156,144</u>	<u>\$</u>	<u>30,509</u>	<u>\$</u>	<u>11,516</u>	<u>\$</u>	<u>7,379</u>	<u>\$</u>	<u>205,548</u>					
累計折舊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17,889	\$	6,927	\$	4,428	\$	29,244					
折舊費用		-		620		1,173		1,249		3,042					
處 分		-		-		(1,721)		(1,336)		(3,057)					
108年12月31日餘額	<u>\$</u>	<u>-</u>	<u>\$</u>	<u>18,509</u>	<u>\$</u>	<u>6,379</u>	<u>\$</u>	<u>4,341</u>	<u>\$</u>	<u>29,229</u>					
108年12月31日淨額	<u>\$</u>	<u>156,144</u>	<u>\$</u>	<u>12,000</u>	<u>\$</u>	<u>5,137</u>	<u>\$</u>	<u>3,038</u>	<u>\$</u>	<u>176,319</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運	輸	設	備	生	財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109年1月1日餘額	\$	156,144	\$	30,509	\$	11,516	\$	7,379	\$	205,548					
增 添		-		-		31,413		407		31,820					
處 分		-		-	(	8,967	)	(	699	)	(	9,666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156,144</u>	\$	<u>30,509</u>	\$	<u>33,962</u>	\$	<u>7,087</u>	\$	<u>227,702</u>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18,509	\$	6,379	\$	4,341	\$	29,229					
折舊費用		-		559		8,180		1,163		9,902					
處 分		-		-	(	1,339	)	(	639	)	(	1,978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u>-</u>	\$	<u>19,068</u>	\$	<u>13,220</u>	\$	<u>4,865</u>	\$	<u>37,153</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u>156,144</u>	\$	<u>11,441</u>	\$	<u>20,742</u>	\$	<u>2,222</u>	\$	<u>190,549</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3至55年
運輸設備	1至8年
生財設備	3至5年
出租資產	3至5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 地	\$ 2,213	\$ 1,774
建 築 物	<u>1,355</u>	<u>337</u>
	<u>\$ 3,568</u>	<u>\$ 2,111</u>
	109年度	108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4,486</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 地	\$ 2,621	\$ 2,728
建 築 物	<u>71</u>	<u>337</u>
	<u>\$ 2,692</u>	<u>\$ 3,065</u>

(二) 租賃負債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966</u>	<u>\$ 1,796</u>
非流動	<u>\$ 1,508</u>	<u>\$ 30</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地	1.7%	1.7%
建築物	1.7%	1.7%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土地及建築物做為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 1～3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109 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公司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進行土地租約協商，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高雄分公司同意無條件將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租金金額調降百分之二十。本公司於 109 年度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 84 仟元（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09年度	108年度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272</u>	<u>\$ 10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809)</u>	<u>(\$ 3,202)</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林口竹林段（原菁埔段）	\$ 119,797	\$ 119,797
基隆暖暖源遠段	30,026	30,026
八里長坑段	2,411	2,411
基隆暖暖金華段	-	358,894
	<u>\$ 152,234</u>	<u>\$ 511,128</u>

本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委請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郭春鈺進行評價，於 106 年 1 月 11 日出具林口竹林段（原菁埔段）之不動產估價報告書，評估其公允價值為 239,186 仟元；於 106 年 1 月 6 日出具基隆暖暖金華段及基隆暖暖源遠段之不動產估價報告書，評估其公允價值分別為 498,119 仟元（其中已扣除於 106 年度處分之加油站土地公允價值 60,619 仟元）及 43,431 仟元，該評價係參考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因該區域不動產交易價格並無重大變化，故評估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與前述經非關係人之獨立評價師評價之公允價值應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於 106 年 10 月向政府購買八里長坑段，因該區域不動產交易價格無重大變化，且無任何減損跡象，故評估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與前述購買價格應無重大差異。

本公司分別於 109 年 11 月出售林口竹林段（原菁埔段）及八里長坑段土地，出售總價 171,550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已預收土地款 20,000 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已於 110 年 2 月完成過戶；另於 109 年 11 月出售基隆暖暖金華段土地，出售總價 642,000 仟元，處分利益 283,106 仟元，已於 109 年 12 月完成過戶。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八。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借款	\$ 185,000	\$ 210,000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u>	<u>60,000</u>
	<u>\$ 185,000</u>	<u>\$ 270,000</u>

擔保借款之利率於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410%～1.430% 及 1.640%～1.690%。

信用額度借款之利率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為 1.650%～1.70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附註二八）	\$ 50,000	\$ 9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u>61</u>)	(<u>220</u>)
	<u>\$ 49,939</u>	<u>\$ 89,780</u>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109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合作金庫票券 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u>\$ 50,000</u>	<u>\$ 61</u>	<u>\$ 49,939</u>	1.438%	銀行存款（帳列 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 動）	<u>\$ 10,000</u>

108 年 12 月 31 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品名稱	擔保品 帳面金額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 70,000	\$ 170	\$ 69,830	1.638%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流動	\$ 160,178
合作金庫票券 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u>20,000</u>	<u>50</u>	<u>19,950</u>	1.658%	銀行存款（帳列 按攤銷後成 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流 動）	<u>4,000</u>
	<u>\$ 90,000</u>	<u>\$ 220</u>	<u>\$ 89,780</u>			<u>\$ 164,178</u>

(三) 長期借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八）		
銀行抵押借款	\$ 150,000	\$ 296,875
減：列為1年到期部分	<u>-</u>	<u>(37,500)</u>
長期借款	<u>\$ 150,000</u>	<u>\$ 259,375</u>

銀行抵押借款係以本公司建築物及投資性不動產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八），截至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止，有效利率分別為1.32%及1.600%~1.813%。

109年12月31日之銀行抵押借款，係自111年1月起按月攤還至113年12月；108年12月31日之銀行抵押借款，分別自108年11月起按月攤還至112年10月及自111年1月起按月攤還至113年12月。

十七、其他應付款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土地款	\$ 30,350	\$ -
應付薪資	5,313	5,423
應付營業稅	2,805	1,020
其他	<u>3,956</u>	<u>3,388</u>
	<u>\$ 42,424</u>	<u>\$ 9,83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3.8%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

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
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7,006	\$ 25,615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8,912)	(17,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8,094</u>	<u>\$ 7,975</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26,824</u>	<u>(\$ 16,592)</u>	<u>\$ 10,232</u>
當期服務成本	387	-	387
利息費用（收入）	<u>175</u>	<u>(99)</u>	<u>76</u>
認列於損益	<u>562</u>	<u>(99)</u>	<u>46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之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742)	(742)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27	-	127
—財務假設變動	634	-	634
—經驗調整	<u>(2,532)</u>	<u>-</u>	<u>(2,53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771)</u>	<u>(742)</u>	<u>(2,513)</u>
雇主提撥	<u>-</u>	<u>(207)</u>	<u>(207)</u>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5,615</u>	<u>(\$ 17,640)</u>	<u>\$ 7,975</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u>\$ 25,615</u>	<u>(\$ 17,640)</u>	<u>\$ 7,975</u>
當期服務成本	317	-	317
利息費用（收入）	<u>106</u>	<u>(70)</u>	<u>36</u>
認列於損益	<u>423</u>	<u>(70)</u>	<u>35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之報酬（除包含 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640)	(640)
精算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79	-	179
—財務假設變動	894	-	894
—經驗調整	<u>(105)</u>	<u>-</u>	<u>(105)</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968</u>	<u>(640)</u>	<u>328</u>
雇主提撥	<u>-</u>	<u>(562)</u>	<u>(562)</u>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7,006</u>	<u>(\$ 18,912)</u>	<u>\$ 8,094</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35%	0.8%
薪資預期增加率	1.875%	1.875%
離職率	2.000%~27.000%	2.000%~27.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509)	(\$ 499)
減少 0.25%	\$ 523	\$ 514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98	\$ 491
減少 0.25%	(\$ 486)	(\$ 47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182	\$ 213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 年	7 年

十九、資產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公司與營建業務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係按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或非流動之標準，相關帳列金額依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 年內及超過 1 年後將回收或償付之金額之金額，列示如下：

	1 年 內	1 年 後	合 計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投資性不動產	<u>\$ 122,208</u>	<u>\$ 30,026</u>	<u>\$ 152,234</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投資性不動產	<u>\$ -</u>	<u>\$ 511,128</u>	<u>\$ 511,128</u>

二十、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72,994</u>	<u>175,994</u>
已發行股本	<u>\$ 1,729,942</u>	<u>\$ 1,759,94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8 年 7 月將買回之庫藏股股份予以註銷，註銷股份計 2,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金額共計 20,000 仟元，並以 108 年 7 月 12 日為減資基準日，已於 108 年 8 月 7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本公司 109 年 5 月將買回之庫藏股股份予以註銷，註銷股份計 3,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金額為 30,000 仟元，並以 109 年 5 月 14 日為減資基準日，已於 109 年 6 月 5 日辦理變更登記完成。

(二) 資本公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庫藏股票交易	\$ 17,272	\$ 6,879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18	-
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	496	375
	<u>\$ 17,786</u>	<u>\$ 7,24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為因應業務多角化經營、健全財務結構及保障投資人權益之需求，股利政策係考量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其中盈餘分配除保留部分盈餘以作為公司成長所需資金，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分配股利總額 50% 為原則。股利分派之比例及現金股利之比例得視公司營運資金需求等情形授權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24 日及 108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8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u>	<u>\$ 5,156</u>
特別盈餘公積	<u>(\$ 9,753)</u>	<u>(\$ 5,294)</u>
現金股利	<u>\$ -</u>	<u>\$ 72,977</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	\$ 0.41

上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之每股股利，因本公司庫藏股買回，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造成本公司股東現金配息比率由 0.41 元調整至 0.41465929 元。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有關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0 年 6 月 22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回以註銷(仟股)
108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2,000
本年度減少				(<u>2,000</u>)
108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u>
109 年 1 月 1 日股數				-
本年度增加				4,174
本年度減少				(<u>3,000</u>)
109 年 12 月 31 日股數				<u>1,174</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一、收入

	109年度	108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運輸收入	\$ 140,412	\$ 165,623
勞務收入	-	55,239
其他收入	2,159	3,509
	<u>\$ 142,571</u>	<u>\$ 224,371</u>

合約餘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總額（附註十及二七）	<u>\$ 44,198</u>	<u>\$ 112,986</u>	<u>\$ 106,256</u>

二二、淨利（損）

（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年度	108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損）	(\$ 1,666)	\$ 632
外幣兌換淨益（損）	55	(62)
其 他	2,011	12,624
	<u>\$ 400</u>	<u>\$ 13,194</u>

（二）財務成本

	109年度	108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8,787	\$ 8,703
租賃負債之利息	39	63
押金設算息	18	18
	<u>\$ 8,844</u>	<u>\$ 8,784</u>

（三）折舊及攤銷

	109年度	108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9,902	\$ 3,042
使用權資產	2,692	3,065
無形資產	173	173
合 計	<u>\$ 12,767</u>	<u>\$ 6,280</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度	108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762	\$ 3,201
營業費用	<u>2,832</u>	<u>2,906</u>
	<u>\$ 12,594</u>	<u>\$ 6,10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73</u>	<u>\$ 173</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9年度	108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312	\$ 1,327
確定福利計畫	353	463
其他員工福利	<u>32,460</u>	<u>30,157</u>
合 計	<u>\$ 34,125</u>	<u>\$ 31,94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4,125</u>	<u>\$ 31,947</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9 及 108 年度為稅前虧損，是以未估列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年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8,222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193</u>	<u>-</u>
	<u>9,415</u>	<u>-</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742	(51,57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468)</u>	<u>-</u>
	<u>5,274</u>	<u>(51,57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4,689</u>	<u>(\$ 51,57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稅前淨損	<u>(\$ 3,152)</u>	<u>(\$ 176,726)</u>
稅前淨利（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631)	(\$ 35,345)
稅上不可減除費損	67,621	3,320
免稅所得	(76,500)	(8,040)
土地增值稅	8,222	-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63)	(426)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5,815	(11,08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725</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14,689</u>	<u>(\$ 51,577)</u>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1,916</u>	<u>\$ 2,922</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未實現跌價				
損失	\$ 1,517	\$ 1,125	\$ -	\$ 2,642
備抵呆帳	22,874	(6,330)	-	16,544
未實現兌換淨損	10	(10)	-	-
使用權資產	18	(18)	-	-
退休金超限	5,548	(41)	65	5,572
減損損失	49,900	-	-	49,900
	<u>\$ 79,867</u>	<u>(\$ 5,274)</u>	<u>\$ 65</u>	<u>\$ 74,658</u>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未實現跌價				
損失	\$ 331	\$ 1,186	\$ -	\$ 1,517
備抵呆帳	22,462	412	-	22,874
未實現兌換淨損	-	10	-	10
使用權資產	-	18	-	18
退休金超限	6,001	51	(504)	5,548
減損損失	-	49,900	-	49,900
	<u>\$ 28,794</u>	<u>\$ 51,577</u>	<u>(\$ 504)</u>	<u>\$ 79,867</u>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
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10 年度到期	\$ 34,821	\$ 34,821
115 年度到期	106,680	106,680
119 年度到期	10,366	-
	<u>\$ 151,867</u>	<u>\$ 141,50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 391,922	\$ 389,104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54,921	254,9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減損損失	45,990	45,990
	<u>\$ 692,833</u>	<u>\$ 690,015</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截至 107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09年度	108年度
本年度淨損	<u>(\$ 17,841)</u>	<u>(\$ 125,149)</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9年度	108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73,455</u>	<u>175,994</u>

二五、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結構管理策略，係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成長性及發展藍圖，計算其所需營運資金及長期發展之各項資產規模等，作出整體性規劃，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產業景氣循環波動等風險因素，並確保集團內各投資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及維持最適當資本結構。

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及風險，及透過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以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9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28,950	\$ -	\$ -	\$ 328,950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2,942	-	2,942
基金受益憑證	100,002	-	-	100,002
	<u>\$ 428,952</u>	<u>\$ 2,942</u>	<u>\$ -</u>	<u>\$ 431,894</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14,251	\$ -	\$ -	\$ 514,25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165,521	-	165,521
	<u>\$ 514,251</u>	<u>\$ 165,521</u>	<u>\$ -</u>	<u>\$ 679,772</u>

108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283,961	\$ -	\$ -	\$ 283,961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22,548	-	22,548
	<u>\$ 283,961</u>	<u>\$ 22,548</u>	<u>\$ -</u>	<u>\$ 306,50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352,975	\$ -	\$ -	\$ 352,975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117,577	-	117,577
	<u>\$ 352,975</u>	<u>\$ 117,577</u>	<u>\$ -</u>	<u>\$ 470,552</u>

109 及 108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外未上市（櫃）股票	市場法：以相同產業且公司營運財務情況相近之公司，其股票於活絡市場交易之成交价格，與對應之價值乘數，並考量流動性風險計算流動性折價，以換算標的之價值。 資產法：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431,894	\$ 306,50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896,108	775,8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679,772	470,552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453,657	702,74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非流動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票據—關係人、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包含 1 年內到期部分）、存入保證金—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權益工具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財務策略主要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訂定完整之核決權限，以

建立權責分明的財務政策及監督執行流程，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理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0,450	\$ 4,450
—金融負債	53,413	91,60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07,013	475,718
—金融負債	335,000	566,87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

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9 及 108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增加／減少 2,720 仟元及 912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之淨部位。

(2)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國內上市櫃及未上市櫃股票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風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9 年度稅前／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4,319 仟元。109 年度稅前／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6,798 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8 年度稅前／稅後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3,065 仟元。108 年度稅前／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增加／減少 4,706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

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底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9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1,553	\$ 13,968	\$ 4,610	\$ -
租賃負債	40	485	1,485	1,545
浮動利率工具	374	185,346	1,485	155,372
固定利率工具	61	50,000	-	-
	<u>\$ 42,028</u>	<u>\$ 249,799</u>	<u>\$ 7,580</u>	<u>\$ 156,917</u>

108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1,022	\$ 15,723	\$ 10,624	\$ -
租賃負債	44	724	1,462	30
浮動利率工具	53,885	127,472	131,847	268,695
固定利率工具	126	90,094	-	-
	<u>\$ 65,077</u>	<u>\$ 231,013</u>	<u>\$ 143,933</u>	<u>\$ 268,725</u>

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包含於上述到期分析表中短於 1 個月之期間內，截至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該等銀行借款未折現本金餘額分別為 0 元及 53,125 仟元。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u>無擔保銀行額度（每年重新檢視）</u>		
— 已動用金額	\$ -	\$ 60,000
— 未動用金額	<u>150,000</u>	<u>180,000</u>
	<u>\$ 150,000</u>	<u>\$ 240,000</u>
<u>有擔保銀行額度</u>		
— 已動用金額	\$ 384,939	\$ 596,655
— 未動用金額	<u>133,000</u>	<u>147,000</u>
	<u>\$ 517,939</u>	<u>\$ 743,655</u>

二七、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新海運輸倉儲股份有限公司（新海運輸公司）	子 公 司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安和運輸公司）	子 公 司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安泰運輸公司）	子 公 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安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安達運輸公司)	子 公 司
安毓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安毓運輸公司)	子 公 司
達裕貿易股份有限公司(達裕貿易公司)	子 公 司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美麗灣渡假村公司)	子 公 司
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鉅新公司)	關聯企業
天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天品開發)	實質關係人
銘漢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銘漢建設)	實質關係人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美亞鋼管)	實質關係人
徐 維 德	實質關係人
張 麗 娥	實質關係人
徐 明 潭	主要管理階層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運輸收入	子 公 司	<u>\$ 14,133</u>	<u>\$ 8,34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銷貨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三) 營業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運輸成本	子 公 司		
	安和運輸公司	\$ 80,284	\$ 64,053
	安泰運輸公司	18,682	20,679
	安達運輸公司	-	37,059
	其 他	184	7,944
		<u>\$ 99,150</u>	<u>\$ 129,735</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進貨交易價格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四) 營業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09年度	108年度
子 公 司	<u>\$ 301</u>	<u>\$ 94</u>

(五)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建築物之使用權予子公司，租賃期間為 1 年。109 及 108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 2,293 仟元及 2,125 仟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建築物之使用權予實質關係人，租賃期間為 1 年。109 及 108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皆為 24 仟元。

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依約定價格議定租金，並依約定方式收款，其價格及付款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六) 利息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子 公 司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	\$ 6,744	\$ 6,483
其 他	18	235
關聯企業		
鉅新公司	2,170	2,262
	<u>\$ 8,932</u>	<u>\$ 8,980</u>

(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關係人	子 公 司	<u>\$ -</u>	<u>\$ 389</u>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u>\$ 2,018</u>	<u>\$ 1,336</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u>\$ 518</u>	<u>\$ 40</u>
	關聯企業		
	鉅新公司	97,505	95,852
減：沖轉長期股權		(84,768)	(81,951)
投資貸方			
備抵呆帳		(<u>12,737</u>)	(<u>13,901</u>)
		<u>\$ 518</u>	<u>\$ 40</u>

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

(八)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關係人	子 公 司		
	安和運輸公司	\$ 6,219	\$ 4,270
	安泰運輸公司	1,629	2,636
	安達運輸公司	-	2,946
	安毓運輸公司	-	1,117
	其 他	<u>52</u>	<u>254</u>
		<u>\$ 7,900</u>	<u>\$ 11,223</u>
應付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安和運輸公司	\$ 7,295	\$ 5,162
	安泰運輸公司	1,574	1,916
	安達運輸公司	-	3,361
	安毓運輸公司	-	857
	其 他	<u>-</u>	<u>28</u>
		<u>\$ 8,869</u>	<u>\$ 11,324</u>
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	子 公 司	<u>\$ 4</u>	<u>\$ 8</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且將以現金清償。

(九) 對關係人放款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美麗灣渡假村公司	\$ 248,000	\$ 234,000
安和運輸公司	<u>2,000</u>	<u>-</u>
	<u>\$ 250,000</u>	<u>\$ 234,000</u>

本公司放款予子公司皆為無擔保放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

(十) 預付設備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預付設備款	子 公 司		
	安毓運輸公司	\$ -	\$ 21,760
	安達運輸公司	<u>-</u>	<u>4,972</u>
		<u>\$ -</u>	<u>\$ 26,732</u>

(十一) 取得金融資產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股數(仟股)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337	亞東加油站	\$ 1,564
主要管理階層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69	亞東加油站	784
		506		\$ 2,348

(十二) 股利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9年度	108年度
實質關係人		
美亞鋼管	\$ 30,803	\$ 23,101

(十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9年度	108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294	\$ 7,619
退職後福利	726	643
	\$ 10,020	\$ 8,262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八、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及財政部國有財產局，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額度、長期銀行借款額度、應付短期票券、租用土地、承運合約、訴訟及為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銀行融資背書保證之擔保品：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	\$ 119,797	\$ 478,691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319,220	319,2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00,620	100,0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289,613	205,17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1,294	71,852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10,450	4,450
	\$ 910,994	\$ 1,179,412

二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背書保證

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向銀行融資之背書保證金額為 320,000 仟元，實際動支金額為 319,220 仟元。子公司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因業務往來為本公司背書保證金額為 5,000 仟元，截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動支。

(二) 重大合約

合作管理契約

本公司與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簽訂取得兩岸及國內航線之旅客運送及貨物運送之經銷管理服務合約。合約期間為 108 年 11 月 1 日至 109 年 10 月 31 日，管理合約保證金為 249,500 仟元。

本公司與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簽訂之兩岸及國內航線合作管理服務合約，因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發生重大財務困難之情事，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12 日終止對遠東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相關服務，本公司依合約取得遠航公司支票乙紙、負責人張綱維先生開立之商業本票乙紙，金額皆為新台幣 249,500 仟元及不動產抵押權係第 2 順位；本公司已與律師研議相對應之法律程序以確保本公司相關權益。該業務終止後，本公司管理階層已於 108 年度評估帳上之應收帳款 4,530 仟元及存出保證金 249,500 仟元收回可能性不大，故將存出保證金轉列其他應收款，連同應收帳款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八)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貸出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度餘額	實際支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金額	擔保名稱	係價	品值	對資金貸與對象	貸與最高金額	貸與期限	備註
0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安順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0,000	\$ -	\$ -	2.40%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業週轉	\$ -	無	無	無	\$ 753,095 (志信公司淨值 30%)	\$ 1,004,127 (志信公司淨值 40%)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0,000	50,000	2,000	2.4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無	753,095 (志信公司淨值 30%)	1,004,127 (志信公司淨值 40%)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330,000	330,000	248,000	2.6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無	753,095 (志信公司淨值 30%)	1,004,127 (志信公司淨值 40%)		
		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78,000	78,000	78,000	2.65%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無	753,095 (志信公司淨值 30%)	1,004,127 (志信公司淨值 40%)		
1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安順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4,500	-	-	2.40%	短期融通資金	-	營業週轉	-	無	無	無	10,349 (安泰公司淨值 30%)	13,799 (安泰公司淨值 40%)		

註：係經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保證人 公司名稱	對關係 (註 4)	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金額 (註 1)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 3)	年終 背書保證餘額 (註 3)	實際 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金額	累計最近期 淨值之比率 (%)	背書保證金額 (註 2)	屬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0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	\$ 2,510,319	\$ 20,000	\$ -	\$ -	\$ -	-	\$ 3,765,478	Y	-	-	
1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美龍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2)	2,510,319	640,000	320,000	319,220	319,220	12.75	3,765,478	Y	-	-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	34,497	5,000	5,000	-	-	14.49	51,746	-	Y	-	

註 1：係分別依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0% 及 30% 為限額。

註 2：係分別依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50% 及 50% 為限額。

註 3：係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 4：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 50% 之公司。
- (4)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 90% 以上之子公司間。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 同業間依消費保單從規範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股數或單位數(仟)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股權淨值(註1)	底備註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董事長相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00	\$ 328,950	7.64	\$ 328,950	註2
	美亞銅管廠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385,500	1.04	385,500	註2
	國鼎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313	119,039	0.86	119,039	
	泰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	9,712	0.34	9,712	
	協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88	—	5.37	—	
	圓方創新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3	1,528	5.00	1,528	
	育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3	1,414	2.50	1,414	
	歐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307	154,463	18.57	154,463	
	德先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38	11,058	4.79	11,058	
	齊民股份有限公司(原：樂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	—	—	—	
	台塑優力流通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3	—	0.05	—	
	中華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460	—	9.47	—	
	萬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68	—	0.99	—	
	美商艾旺電子商務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	—	1.04	—	
	元本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49	—	3.84	—	
	羅莎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37	—	2.09	—	
	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513	100,002	—	100,002	
安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6	10,037	—	10,037	
	統一強棒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7	5,540	—	5,540	
	元大得利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4	3,515	—	3,515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2	11,479	—	11,479	
	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2	9,758	—	9,758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3	4,481	—	4,481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美亞銅管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50	26,122	0.61	26,122	
	正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5	3,402	0.19	3,402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46	18,012	0.05	18,012	
	美麗信發展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0	4,257	10.00	4,257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	目	年	股數或單位數(仟)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新海運輪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受託憑證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中信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台新大眾貨幣市場基金 聯邦貨幣市場基金 野村精選貨幣市場基金 富邦吉祥貨幣市場基金	— — —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2 457 354 381 308 321	\$ 5,097 5,072 5,072 5,072 5,070 5,067	- - - - - -	\$ 5,097 5,072 5,072 5,072 5,070 5,067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普通股股票及基金受益憑證。

註 2：其中美亞銅管廠股份有限公司 5,200 仟股及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2,538 仟股已抵押作為短期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品。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人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	109.7.8	79.12.29	\$ 358,894	\$ 642,000	全數收款	\$ 283,106	統昶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營運規劃	鑑價報告	-

註：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之比率		
新海運輸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正暉交通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運輸收入	(\$ 212,081)	60%	(註)	\$	-	-	\$ 82,515	72%		

註：收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人週轉率	逾期逾金	應收應收額	關係處	係人款方式	項式	應收後收回金額	項呆	列帳	備金	抵額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母子公司	\$ 248,000 (註 1)											

註 1：係融資款。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年 額	持 有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年 度 損 失 ()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利 益 (損 失)	備 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觀光旅館業	\$ 260,040	\$ 260,040		23,442	62.99	\$ 217,394	(\$ 56,725)	(\$ 35,729)	子公司 (註1)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東縣	旅館業務及水域遊憩活動之經營	404,900	404,900		37,390	66.18	12,875	(346,860)	(302,243)	子公司 (註1、2及3)
	新海運輪船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汽車貨運之經營與投資	33,787	33,787		2,452	47.47	77,640	8,570	4,068	子公司 (註1)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基隆市	汽車貨運、貨櫃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58,205	58,205		5,500	100.00	19,247	(9,000)	(9,000)	子公司 (註1)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基隆市	汽車貨運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26,950	26,950		2,500	100.00	34,821	2,166	2,459	子公司 (註1)；差額 293 仟元係側流及逆流交易影響數。
	達裕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經營國際貿易之經營	22,500	22,500		2,500	100.00	491	(52)	(52)	子公司 (註1)
	安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基隆市	汽車貨運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30,000	30,000		3,000	100.00	25,947	6,551	6,136	子公司 (註1)；差額 415 仟元係側流及逆流交易影響數。
	安福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基隆市	汽車貨運及有關業務之經營與投資	25,000	25,000		2,500	100.00	4,191	398	(630)	子公司 (註1)；差額 1,028 仟元係側流及逆流交易影響數。
	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電子業	397,230	397,230		22,575	45.15	-	(6,238)	(2,817)	關聯企業 (註4)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東縣	旅館業務及水域遊憩活動之經營	66,000	66,000		3,000	13.33	-	(346,860)	(17,969)	子公司 (註1、3)

註 1：係按同期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 2：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美麗灣渡假村公司之股數係包含普通股 14,890 仟股及特別股 22,500 仟股，分別按持有之普通股及特別股份額認列投資損失 90,118 仟元及 212,125 仟元，共計 302,243 仟元。

註 3：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依國際會計準則規定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依規定於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投資損失 17,969 仟元。

註 4：109 年度鉅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未經會計師查核，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調整。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天品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0,873,640	29.40%
源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15,402,693	8.90%
美亞鋼管廠股份有限公司	9,473,000	5.47%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本公司投資之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因最高行政法院於 105 年 3 月 31 日對環評案判決台東縣政府敗訴；105 年 4 月 21 日最高行政法院判決台東縣政府復工案無效，現已依中華民國仲裁法之仲裁規則由仲裁方式解決之，109 年 10 月 23 日仲裁結果判斷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與台東縣政府簽訂之開發經營合約終止，台東縣政府應以新台幣 629,638 仟元收買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位於台東縣卑南鄉杉原 2 號建物已完成之資產。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前因尚未能營運，有關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皆由本公司提供資金貸予協助週轉，今已陸續償還貸款，對本公司營運、財務狀況及調度尚不致構成重大不利之影響。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2,195,188	1,652,600	542,588	32.83
非流動資產	2,332,771	3,035,629	(702,858)	-23.15
資產總額	4,527,959	4,688,229	(160,270)	-3.42
流動負債	1,101,284	1,155,629	(54,345)	-4.70
非流動負債	702,706	836,781	(134,075)	-16.02
負債總額	1,803,990	1,992,410	(188,420)	-9.46
股本	1,729,942	1,759,942	(30,000)	-1.70
資本公積	17,786	7,254	10,532	145.19
保留盈餘	595,915	595,646	269	0.05
其他調整項目	175,340	72,754	102,586	141.00
庫藏股	(8,664)	0	(8,664)	0
非控制權益	213,650	260,223	(46,573)	-17.90
股東權益總額	2,723,969	2,695,819	28,150	1.04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達 20% 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1. 流動資產：主要係出售投資性不動產致現金增加、投資上市櫃股票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期末公允價值衡量淨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增加所致。
2. 非流動資產：主要係美麗灣公司依仲裁結果認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及出售投資性不動產所致。
3. 資本公積：增加主係註銷庫藏股所致。
4. 其他調整項目：主要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9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605,824	902,882	(297,058)	-32.90
營業成本	560,111	681,289	(121,178)	-17.79
營業毛利	45,713	221,593	(175,880)	-79.37
營業費用	194,654	210,393	(15,739)	-7.48
營業淨利(損)	(148,941)	11,200	(160,141)	-1,429.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8,695	(177,924)	266,619	-149.85
稅前淨利(損)	(60,246)	(166,724)	106,478	-63.86
所得稅利益	736	46,569	(45,833)	-98.42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60,982)	(120,155)	59,173	-49.25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達 20% 之主要原因： 1. 營業收入及營業淨利(損)：主要係 109 年度受新冠疫情影響貨運及飯店業務下滑及 108 年 12 月因客戶發生重大財務困難，終止航空管理服務業務。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係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283,106 仟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益 47,857 仟元、認列股利收入 63,701 仟元及美麗灣渡假村公司依仲裁結果認列減損損失 332,335 仟元。 3. 所得稅利益：依各年度課稅情形分別計算。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主要為貨運及餐旅服務業，由於主要收入為貨運及餐旅服務收入，故不宜以銷貨數量作為衡量基礎，僅依據總體經濟及市場大環境分析評估、現有合約及營業既定計畫及推展目標，惟 110 年度全球受新型冠狀肺炎疫情影響，總體服務量下滑，預計待疫情和緩景氣回溫後得以穩定持平。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109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 額(1)	全年來自營運 活動淨現金流 量(2)	全年來自投資 活動淨現金流 量(3)	全年來自籌 資活動淨現 金流量(4)	現金剩餘 (不 足)數 額 (1)+(2)+(3)+(4)	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272,501	(57,359)	502,535	(310,557)	134,619	無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主要係受新冠疫情影響貨運及飯店業務下滑致產生淨現金流出。

2. 投資活動：主要係因本年度處分投資性不動產致產生淨現金流入。

3. 籌資活動：主要係因本年度償還短期票券及長期借款，導致籌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 未來一年(110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 現金餘額(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2)	全年現金 流入量(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07,120	(75,904)	(40,790)	290,426	不適用	不適用
1. 營業活動：本公司將積極有效控制營業成本及費用以增加營業利益，惟受新冠疫情影響，仍保守評估營業活動呈淨現金流出。					
2. 投資活動：本公司預估110年將著重投資於國內多角化經營100%子公司持股之事業。					
3. 融資活動：本公司110年支應投資需求及清償銀行借款，用以改善財務資金結構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積極配合事業部門尋求投資策略標的，並適時處理非核心投資項目。

2. 最近年度轉投資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說明 項目	投資金額 (新台幣仟元)	政策	獲利或虧損 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原始投資金額為404,900仟元，截至109年底，持有帳面金額為12,875仟元。	主要從事台東地區旅館之開發經營，增加集團品牌效益，創造最大利潤為原則。	因環評訴訟案影響，尚無法營運。	109年10月23日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之仲裁結果判斷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與台東縣政府簽訂之開發經營合約終止，台東縣政府收買位於台東縣卑南鄉杉原2號建物資產。	無

3.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

(一)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9 年度利息收入及支出各為新台幣 2,736 仟元及 24,513 仟元，另最近年度市場利率變動幅度不大，預計未來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整體營運及損益將不致於造成重大現金流量風險。

(2) 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運輸、營建推案及國內觀光飯店餐旅等業務服務，皆屬內銷性質，未涉及任何重大之進出口採購業務，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並無直接或立即之影響。

(3) 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通貨膨脹風險持平，惟因產業區別，此一風險對本公司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

(二) 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 109 年度本公司並未從事有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2. 109 年度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係依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截至 109 年底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餘額為 328,000 仟元。

3. 109 年度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係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規定辦理，109 年度背書保證最高限額為 3,765,478 仟元，截至 109 年底背書保證餘額為 319,220 仟元，並未超限。

(三)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本公司主要為運輸及餐飲服務業，所屬業務形態因不符合會計關於研究發展費用之認定標準，是故未來並無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四)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

(五)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

(六)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本著珍惜資源、保護環境、符合法規的政策處事，一直以來有著良好的企業形象，也無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

(七)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

(八)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

(九)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一)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

(十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從屬美麗灣渡假村公司有關環境評估議題案件請詳見第 145 頁本公司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附註第三一項中之相關說明。

(十三)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各項作業風險之管理，係依其業務性質分由各相關管理單位負責，並由稽核單位針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複核，據以擬訂實施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畫。各項風險之管理單位分述如下：

A. 總經理室

負責經營決策規劃，評估中、長期投資效益，以降低策略性風險。

B. 稽核單位

負責內部控制制度之檢查及覆核等工作，並適時提供改進建議，以強化內部控制功能，確保其持續有效性。

C. 法務顧問

負責法律風險管理，包括合約審查、草擬、談判與管理，公司法令遵循及決策適法性評估，智慧財產權、訴訟及非訟事件管理等，以降低法律風險。

D. 財務部

負責財務調度及運用，並建立避險機制，以降低財務風險；遵循相關法令，以確保財務報導之可靠性，以降低會計風險。

E. 資訊室

維護與管理系統、網路、電腦、主機及相關週邊設備，整合應用與開發維護自動化系統、軟體，以降低網路與資訊安全風險。

F. 經營企劃室

負責產品與市場推廣策略擬定、掌握市場趨勢，以降低市場風險。

G. 新事業部

負責新事業之市場研究、策略分析與營運規劃；統籌管理新事業專案開發、企劃、行銷與執行以及其他新事業相關事務，降低業務風險。

- (2) 因應資訊安全風險管控與對營運風險損害影響，本公司之資訊系統架構依其風險等級建立備援計劃及災害復原計劃；程式與資料及不斷電系統均定期備份、檢測及記錄，並將備份之資料存放於獨立安全之地點；電腦主機房設有管控之機制，電腦軟硬體設備由廠商或資訊室定期維護、檢測及記錄；定期檢視網路作業環境，電腦網路系統設置防火牆及防毒軟體，防止未經授權的系統存取。

確實實施資訊安全之管控措施，以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疏失所造成之系統及資料中斷風險，並得以確保系統能及時復原，業務資訊系統可正常運作及財務資料和客戶資料得以保全。

- (3) 近來持續發生食品安全問題，本公司除要求供應商業者遵行法規、確保產品品質，不得欺騙、誤導、詐欺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消費者權益，對於公司原料來源、成分的檢測與使用、產品標示等，均以最嚴謹之態度及精神於食品安全之管理上，以期將食品安全風險降至最低；另為了保障消費者權益，提供申訴管道並即時妥善處理申訴案。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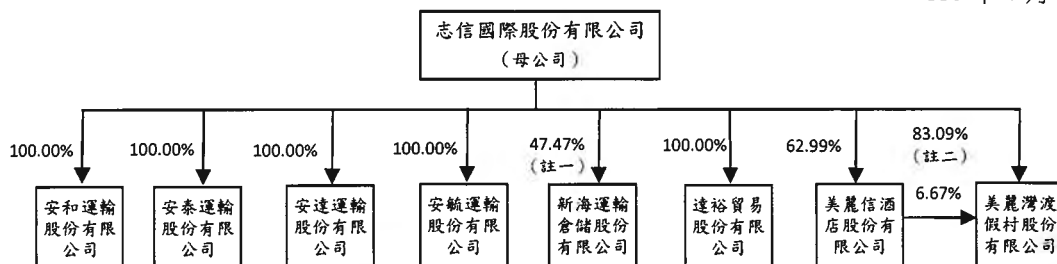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110年4月24日



註一：本公司法人代表占新海運輸公司董事席次超過半數，故具有控制能力，是以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註二：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美麗灣渡假村公司股權比例達 89.76%(含特別股)，具有控制能力是以納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控制公司：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62.11.15	基隆市七堵區百福里實踐路 294 巷 16 號 1 樓	\$1,718,202 仟元	汽車貨櫃貨運業、營建、廚具業
從屬公司：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89.01.31	基隆市七堵區百福里實踐路 294 巷 16 號 1 樓	55,000 仟元	汽車貨櫃貨運業、汽車貨運業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0.05.07	基隆市七堵區百福里實踐路 294 巷 16 號 1 樓	25,000 仟元	汽車貨運業
安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96.04.04	基隆市七堵區百福里實踐路 294 巷 16 號 1 樓	30,000 仟元	汽車貨櫃貨運業
安毓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103.05.21	基隆市七堵區百福里實踐路 294 巷 16 號 1 樓	25,000 仟元	汽車貨運業
新海運輸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77.05.06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 3 段 172 號 4 樓	51,664 仟元	汽車貨櫃貨運業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93.02.20	臺北市中山區市民大道三段 83 號	372,200 仟元	觀光旅館業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93.10.22	臺東縣卑南鄉富山村杉原 2 號	450,000 仟元	一般旅館業
達裕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99.03.16	臺北市中山區建國北路二段 33 號 12 樓	25,000 仟元	國際貿易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不適用。

4. 整體關係企業涵蓋的行業：

本公司以內陸貨櫃運輸為主要業務，整體關係企業之經營業務則涵蓋貨櫃、貨運運輸週邊產業，如：物流運輸業務，另透過轉投資經營飯店、休閒渡假村等觀光產業。

有關貨櫃、貨運運輸業務往來分工情形如下：

- (1)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基隆、桃園、高雄為貨櫃、貨運營運單位。
- (2)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八里為貨運營運單位。
- (3) 安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駕駛人力支援基隆貨櫃營運單位。
- (4) 安毓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以駕駛人力支援桃園貨運營運單位。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10年4月24日；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持股	
			股數	持股比例
安和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徐明潭 徐明潭	5,500,000	100.00
安泰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徐明潭 徐明潭	2,500,000	100.00
安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徐明潭 徐明潭	3,000,000	100.00
安毓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徐明潭 徐明潭	2,500,000	100.00
新海運輸倉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徐明潭	2,452,372	47.47
	董事兼總經理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張鏘祈	2,452,372	47.47
	董事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徐維德	2,452,372	47.47
	董事	缺額	0	0
	董事	江謝保	361,000	6.99
	監察人	張美娟	25,612	0.50
	監察人	光生投資事業（股）公司代表人：許弘明	551,567	10.68
美麗信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徐明潭	23,442,000	62.99
	董事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黃春照	23,442,000	62.99
	董事兼總經理	黃安迪	475,000	1.28
	獨立董事	田臨文	0	0
	獨立董事	缺額	0	0
	監察人	張正輝	0	0
	監察人	美麗華大飯店（股）公司代表人：黃詠傑	4,204,000	11.30
美麗灣渡假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黃春發	37,390,000	83.09
	董事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徐明潭	37,390,000	83.09
	董事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黃秀美	37,390,000	83.09
	監察人	德安開發（股）公司代表人：黃春照	1,835,000	4.08
達裕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	志信國際（股）公司代表人：徐明潭 徐明潭	2,500,000	100.00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9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損失)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純益 (損)(元) (稅後)
安和運輸（股）	55,000	30,102	10,844	19,258	80,370	(10,506)	(8,990)	(1.63)
安泰運輸（股）	25,000	37,526	3,028	34,498	18,832	1,585	2,185	0.87
安達運輸（股）	30,000	27,668	1,304	26,364	11,550	1,400	6,514	2.17
安毓運輸（股）	25,000	6,795	1,323	5,472	-	(1,540)	444	0.18
新海運輸（股）	51,664	288,184	124,621	163,563	354,177	4,529	8,570	1.66
美麗信酒店（股）	372,200	1,152,386	807,269	345,117	112,450	(80,524)	(56,725)	(1.52)
美麗灣渡假村（股）	450,000	644,101	631,226	12,874	-	(6,515)	(346,860)	(15.42)
達裕貿易（股）	25,000	540	50	490	-	(58)	(52)	(0.02)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9 年度（自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春發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3 月 2 5 日

(三) 關係報告書：本公司非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故無須編製關係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本公司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本公司無此情形。

志信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 春 發

